

公司代码：688221

公司简称：前沿生物

#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公司是一家研发驱动型的生物医药公司，具有研发周期长、投入大、风险高的行业特点。公司聚焦抗病毒领域及慢病领域的新药研发，在抗 HIV 创新药赛道具有国际竞争力。2023 年度，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1.14 亿元，同比增长 34.82%，主要来自核心产品艾可宁的销售收入，艾可宁成为首个年收入突破亿元的国产抗艾新药，代表了艾可宁的临床价值得到医患的广泛认可、市场前景和商业化价值得到市场的验证；2023 年度，公司加强费用管控及研发项目结算，投入研发费用 2.14 亿元，同比下降 21.91%；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3.29 亿元，同比减少亏损 2,779.97 万元，2023 年度尚未实现盈利。

本报告期，公司已上市产品销售收入呈持续增长趋势，在研产品有序推进，公司核心技术团队稳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将不断提升。

###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 DONG XIE、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官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1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6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3

<b>备查文件目录</b>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前沿生物	指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前沿	指	北京前沿嘉禾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公司下属子公司
香港前沿	指	前沿生物药业（香港）有限公司，公司下属子公司
前沿建瓴（原前沿产业）	指	上海前沿建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下属子公司
齐河前沿	指	齐河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公司下属子公司
四川前沿	指	四川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公司下属子公司
前沿科技	指	四川前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下属子公司
德州前沿	指	德州前沿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下属子公司
南京康得	指	南京康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下属子公司
前沿通汇	指	南京前沿通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公司下属子公司
GMP	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DTP 药房	指	即直供患者模式，DTP 药房为药企提供产品销售窗口，患者凭借处方进行购买
新药临床试验申请	指	研究性新药，在候选药品开展临床试验之前必须进行的申请及审批过程
临床前研究	指	对非人类受试者的非临床研究，以收集药效、毒性、药代动力学和安全性资料，并确定药物是否可用于临床试验
临床试验	指	任何在人体进行的药物系统性研究，以证实或揭示试验药物的作用、不良反应及/或试验药物的吸收、分布、代谢和排泄，目的是确定试验药物的疗效与安全性，主要包括临床 I 期、II 期、III 期和 IV 期试验
I 期临床试验	指	初步的临床药理学及人体安全性评价试验，其目的是观察人体对药物的耐受程度和药代动力学，为制定给药方案提供依据
II 期临床试验	指	治疗作用初步评价阶段，其目的是初步评价药物对目标适应证患者的治疗作用和安全性，也包括为 III 期临床试验研究设计和给药剂量方案的确定提供依据，可以根据具体的研究目的，采用多种形式，包括随机盲法对照临床试验
III 期临床试验	指	治疗作用确证阶段。其目的是进一步验证药物对目标适应证患者的治疗作用和安全性，评价利益与风险关系，最终为药品上市许可申请的审查提供充分的依据，一般为具有足够样本量的随机盲法对照试验

IV 期临床试验/ 上市后研究	指	在监管机构审核批准药品上市以后对其所进行的临床试验，其目的是考察在广泛使用条件下的药物的疗效和不良反应，评价在普通或者特殊人群中使用的获益与风险关系以及改进给药剂量等
NDA 申请	指	New Drug Application, 新药上市申请
ANDA 申请	指	英文 Abbreviated New Drug Application 缩写, ANDA 的申请即为“复制”一个已被批准上市的产品
药品批准文号	指	国家药监局批准某药品生产企业能够生产某品种药物而颁发的法定文件中列示的批准文号
药品注册批件	指	国家药监局批准某药品生产企业生产某品种药物而颁发的法定文件
艾滋病	指	获得性免疫缺陷综合征, 是 HIV 病毒感染的最后阶段, 可能导致 HIV 病毒携带者的免疫系统受到严重损害, 使其逐渐更容易受到越来越多的感染和癌症的伤害
HIV 病毒	指	人类免疫缺陷病毒, 一种通过接触 HIV 病毒感染者的体液 (包括血液、精液、精液前液、阴道分泌液、直肠液以及乳汁) 传播并感染免疫系统的活细胞的病毒
FB1002	指	前沿生物正在开发的一种抗 HIV 病毒 FB1002, 将艾可宁与 3BNC117 组成的联合疗法
FB3001	指	前沿生物开发的一种用于治疗肌肉骨骼疼痛新型透皮贴片
FB2001	指	前沿生物开发的一种抗新型冠状病毒的候选药物
FB4001	指	前沿生物正在开发的一种用于治疗骨质疏松症的特立帕肽注射液仿制药
FB6001	指	前沿生物正在开发的一种治疗性长效降血脂多肽疫苗
FB3002	指	前沿生物开发的一种用于用于治疗肌肉、骨骼及其关节疼痛的热熔胶贴剂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前沿生物药业 (南京) 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前沿生物
公司的外文名称	FRONTIER BIOTECHNOLOGIES INC.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Frontier Biotechnologie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DONG XIE
公司注册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科学园乾德路5号7号楼 (紫金方山)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绿地之窗E-2栋11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1199
公司网址	www.frontierbiotech.com
电子信箱	invest@frontierbiotech.com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千雅	鲍丽娜
联系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绿地之窗E-2栋11层	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绿地之窗E-2栋11层
电话	025-69648375	025-69648375
传真	025-69648373	025-69648373
电子信箱	invest@frontierbiotech.com	invest@frontierbiotech.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证券时报（www.stcn.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绿地之窗E-2栋11层

##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前沿生物	688221	不适用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肖文涛、曹维望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5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周游、徐磊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年7月8日-2024年12月31日

##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114,249,557.31	84,740,447.41	34.82	40,502,898.19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10,420,439.12	83,404,399.54	32.39	40,471,12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8,964,344.09	-356,764,082.52	不适用	-260,055,946.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4,596,018.91	-398,946,253.30	不适用	-311,022,153.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171,799.97	-289,042,163.76	不适用	-243,069,041.18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21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42,682,087.45	1,671,449,391.84	-19.67	1,830,225,953.70
总资产	2,140,126,496.24	2,410,859,210.09	-11.23	2,532,632,487.06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8	-0.98	不适用	-0.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8	-0.98	不适用	-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5	-1.10	不适用	-0.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83	-20.96	减少0.87个百分点	-13.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53	-23.44	减少0.09个百分点	-15.5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87.51	323.73	减少136.22个百分点	424.9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11,424.96 万元，同比增加 34.82%，其中艾可宁实现收入 1.09 亿元，同比增长 31.55%。本报告期，艾可宁已成为目前 HIV 感染住院及重症领域的首选用药品牌，在住院患者群体中实现进一步渗透，用药人数持续增长；同时，基于患者显著的临床获益，长期用药的理念在



医患群体中不断渗透和深化，叠加静脉推注给药方式在门诊场景的逐步应用，促进住院到门诊患者的转化，门诊场景用药患者增加，共同助力艾可宁商业化成果落地；

2023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2,187.04 万元，主要系研发投入减少及公司职工薪酬支出减少所致；

2023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减少 19.67%，主要系公司 2023 年亏损所致。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1,911,271.00	30,529,991.26	29,777,524.75	42,030,770.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708,310.01	-97,376,135.98	-69,381,897.11	-86,498,00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2,005,223.18	-104,935,003.63	-77,348,279.31	-90,307,512.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647,762.96	-91,492,635.38	-49,495,333.54	-57,536,068.0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 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2 年 金额	2021 年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075,667.72	临建房、固定资产等处置损失	-2,522.51	3,402.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928,090.30	政府补助	21,454,451.45	13,745,198.2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6,662,443.2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9,943,863.98	38,013,519.9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31,904.41	主要为对外捐赠	514,988.40	-776,353.9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8,713.45	代扣代缴个税返还	271,389.46	
<b>减：所得税影响额</b>				
<b>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b>				19,559.92
<b>合计</b>	<b>25,631,674.82</b>		<b>42,182,170.78</b>	<b>50,966,206.81</b>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0,112,427.69	415,057,402.80	-275,055,024.89	16,662,443.20
合计	690,112,427.69	415,057,402.80	-275,055,024.89	16,662,443.20

####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对公司部分客户及供应商名等涉及商业秘密的信息，为避免信息披露可能引致不正当竞争、损害公司利益，报告中采用代称的方式披露。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前启后的关键一年，也是前沿生物高质量发展的奋进之年。本报告期，公司坚持围绕发展战略，把握行业变革与发展机遇，以创新驱动发展，以公益践行社会责任，推进新药研发、产业化及商业化等维度业务发展，在高质量发展主旋律下树立优质的创新药民族品牌形象。

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424.96 万元，同比增长 34.82%。独家品种艾可宁成为首个年收入突破亿元的国产抗艾新药，体现了市场对长效注射类抗艾新药的临床需求与认可，证明了公司由科创能力到产业化能力，再由产业化能力到商业化能力的重要转化和迈进；本报告期，公司产品艾可宁核心专利获得中国专利金奖，实现国家重大科技成果的转化落地，证明了艾可宁的经济和社会效益；公司围绕战略目标持续投入，稳步推进在研管线进展，蓄力公司中长期可持续发展；公司持续优化企业治理，加强制度建设，持续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和营运效率。

#### （一）商业化建设情况

##### 1. 渠道建设与商业化拓展

###### 1) 口碑效应助推商业化果实落地，艾可宁成为首个年收入突破亿元的国产抗艾新药

本报告期，艾可宁国内市场用药人数持续增加。基于国谈药品产品优势和医保价格优势，艾可宁已成为目前 HIV 感染住院及重症领域的首选用药品牌，并形成口碑效应，在住院患者群体中实现进一步渗透，用药人数持续增长，推动艾可宁销售增长；同时，基于患者显著的临床获益，长期用药的理念在医患群体中不断渗透和深化，叠加静脉推注给药方式在门诊场景的逐步应用，促进住院到门诊患者的转化，门诊场景用药患者增加，共同助力艾可宁商业化成果落地。

艾可宁成为首个年收入突破亿元的国产抗艾新药，体现了艾可宁作为长效注射类抗 HIV 新药的优异的临床价值已受到医患群体广泛的认可，印证了公司作为研发驱动型的创新药企业，在抗病毒领域具备研发、生产及商业化的竞争优势与中长期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 2) 持续深化营销网络建设，触达更为广泛、下沉的目标患者

本报告期，公司持续推进“自有营销网络+经销商”双渠道建设，选择行业内资质完善、渠道网络下沉的经销商建立终端，共同开展针对核心区域的渠道开拓工作。在部分地市和县级地区，团队重点开拓当地传染病定点医院及具备“双通道”资质的 DTP 药房，同步强化艾可宁作为门慢、门特药物在门诊的医保报销执行，为更加广泛、下沉的目标患者提供长期用药的便利性和可及性，促进目标患者实现由住院到门诊的进一步转化。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实现全国 28 个省及直辖市的 280 余家 HIV 定点治疗医院及 180 余家 DTP 药房的覆盖，已被 29 个省及直辖市纳入医保“双通道”及门慢门特目录。

##### 2. 学术推广与品牌建设

###### 1) 树立个体化抗病毒治疗理念，提升患者长期用药意愿

本报告期，公司继续执行差异化的产品推广策略，强化艾可宁在个性化治疗方案中的临床获益，患者长期用药意愿不断提升。循证证据显示，艾可宁在晚发现晚治疗、HIV 感染合并症、围手术期内抗病毒、免疫重建不全、药物导致的肝肾不耐受患者、抗病毒治疗不达标等住院及门诊的多个治疗场景，具有独特的临床价值，更多的患者选择基于艾可宁的个性化抗病毒方案，患者用药粘性、长期用药意愿不断提升，平均用药时长延长；同时，基于艾可宁“巩固前期治疗成果+改善后续免疫恢复”的显著临床获益，叠加静脉推注在门诊场景逐步渗透，更多住院患者出院后选择基于艾可宁的序贯治疗，长期用药人数增加，平均用药时长进一步延长。

## 2) 积累高质量的循证医学证据，为临床推广提供坚实的理论依据

本报告期，公司持续开展针对艾可宁的真实世界临床研究，积累高质量的循证医学证据，为艾可宁的临床推广提供理论依据。

2023 年 6 月，《中国皮肤性病学期刊》发表了《含艾博韦泰方案在住院晚期初治 HIV/AIDS 患者中的疗效和安全性》文章，研究显示基于艾可宁的治疗方案可快速降低 HIV 病毒载量、改善自身免疫功能、安全性良好、无药物相互作用；2023 年 8 月，《Naunyn-Schmiedeberg's Archives of Pharmacology》杂志发表《Comparison of pharmacokinetics and safety of albuvirtide in healthy subjects after intravenous drip and bolus injection》文章，研究结果表明艾可宁静脉推注的药物代谢动力学指标与静脉滴注一致且安全性、耐受性良好；2023 年 8 月，《AIDS Research and Therapy》期刊发表了《Rescue therapy with an albuvirtide-based antiretroviral regimen in a HIV-infected Child with multidrug resistance and multiple opportunistic infections: a case report》文章，研究结果显示一名 13 岁的多重耐药儿童在经过含有艾可宁的转换方案治疗近一年后，病情获得明显改善，表明艾可宁在多重耐药儿童群体治疗中显示出独特的临床价值；2023 年 11 月，《Medicine》期刊发表《Tolerability and effectiveness of albuvirtide combined with dolutegravir for hospitalized people living with HIV/AIDS》文章，研究显示住院重症 HIV 感染者接受艾可宁联合多替拉韦的抗逆转录抗病毒方案治疗，可以快速实现病载抑制、恢复 CD4<sup>+</sup>细胞计数，安全性良好。

2023 年 10 月，艾可宁针对免疫重建不全人群的最新研究成果在第 19 届欧洲艾滋病大会（EACS 2023）上发布，研究显示基于艾可宁的强化治疗方案可显著提升免疫重建不全群体的 CD4<sup>+</sup>T 淋巴细胞计数，为艾可宁在诱导患者免疫应答，促进免疫功能改善方面的临床价值提供了数据支撑；2023 年 11 月，基于《简化方案在 MSM 人群 HIV 暴露后预防的前瞻性队列研究》的研究成果在第十五次全国艾滋病、丙型肝炎学术会议正式发布，研究显示“艾可宁 + 多替拉韦”组合可为 MSM 群体（男男性行为群体）提供优效、安全、及时的 HIV 暴露后预防两药方案。

## 3) 以学术成果夯实用药口碑，持续推进国产创新药品牌及学术建设

本报告期，公司积极参与“第八届全国艾滋病学术大会”和“第十五次全国艾滋病、丙型肝炎学术会议”，多篇基于艾可宁临床价值的稿件被大会收录，主题包含了老年晚期初治、儿童 HIV 感染、

母婴阻断、多重耐药、围术期抗病毒治疗、单药治疗、两药简化方案、改善免疫重建不全等治疗方向，临床专家与医患群体对艾可宁的临床价值充分认可，持续沉淀艾可宁扎实的学术口碑。

本报告期，公司与中国性病艾滋病防治协会合作开展艾滋病真实世界数据收集项目，携手共建高质量结构化数据库，助力我国艾滋病临床诊疗大数据的精准分析，优化完善艾滋病个体化临床治疗方案，支持国家 HIV 防控能力进一步提升。

### 3. 海外业务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与马来西亚、柬埔寨当地经销商携手，共同举办了“线上+线下”医学研讨会、专家交流会等学术推广活动。截至本报告期末，艾可宁已在厄瓜多尔、柬埔寨、阿塞拜疆、马来西亚、哈萨克斯坦等 5 个海外国家获得药品注册许可，7 个海外国家已提交药品注册申请。

### 4. 多元化业务发展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坚持多元化的经营策略，通过布局 HIV 病毒载量及耐药检测业务、取得缙更昔洛韦中国区域的商业化权益、代理美适亚等方式开展多元化业务，并均已实现销售收入；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康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续拓展业务，已为全国 80 余个城市的 HIV 定点治疗医院提供 HIV 病毒载量及耐药检测服务，并与部分重点医院达成科研检测项目合作，共同深化精准治疗理念，进一步助力公司 HIV 检测业务在目标人群中的渗透；本报告期，公司积极提升公司生产资源运行效能，同步基于公司在多肽和注射用制剂产品开发方面的优势提供 CDMO 相关业务，助力公司多元化营收。

#### （二） 研发进展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根据自身发展战略、市场环境及相关政策情况，结合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对于研发管线策略进行了调整与优化，创新属性与成本优势并重，旨在集中优势资源，提高整体研发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持续深耕具备技术优势与渠道资源的优势领域，围绕现有 HIV 产品持续进行技术迭代及创新，包括已有产品更多适应症的探索及延伸，同时聚焦更多长效注射、完整配方的抗 HIV 新药组合的开发，夯实抗 HIV 领域的行业地位；多肽及新型经皮给药贴剂领域，公司将积极关注人口老龄化和慢性疾病等社会趋势带来的市场扩容与临床需求，稳步推进在研管线及早期研究项目的布局与开发。

同时，公司将持续探索新的技术领域，综合市场潜力、药品成药性、生产成本，布局目前处于技术空白的品种或国内尚处于起步初期的品种和技术领域，持续构建科学、丰富的产品管线布局，夯实公司在新药研发领域的核心竞争力，蓄力公司中长期可持续发展。

#### 1. 已上市抗 HIV 病毒产品艾可宁-维持治疗适应症

本报告期，公司开展了针对已上市产品艾可宁新增维持治疗适应症的相关工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协助开展一项 IIT 研究，评价基于艾可宁每 4 周给药一次用于已实现病毒学抑制的 HIV 患者维持治疗的疗效和安全性，公司拟申请艾可宁维持治疗的 II 期临床试验，后续将就临床试验方案与药审中心保持积极沟通。

#### 2. 抗 HIV 病毒在研产品 FB1002 联合疗法

维持疗法适应症，在美国开展 II 期临床试验，已经完成全部受试者的入组及为期 52 周的治疗与随访工作，本报告期，完成了数据研究以及整理分析，准备与监管部门沟通下一阶段研究计划。

多重耐药适应症，受试者为对多种药物作用机制产生耐药的患者，对入组受试者的筛选要求较高，患者入组难度较大。本报告期，新增 6 名受试者入组，截至本报告期，II 期临床试验已累计入组 16 例受试者。

免疫疗法适应症，由于受试者对临床试验的认知度和接受度不一，参与入组的意愿较低，延缓了项目整体研发进度。鉴于上述情形，本报告期，未新增合格受试者入组；公司已在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将暂停本项目在该临床中心的受试者入组工作。

### 3. 治疗性长效降血脂在研产品 FB6001

本报告期，公司完成了 FB6001 体外药效研究，小鼠免疫原性研究结果显现出良好的安全性和有效性，截至报告期末，FB6001 处于临床前研究阶段。

### 4. 治疗骨质疏松产品 FB4001（特立帕肽仿制药）

本报告期，公司完成了 FB4001 与原研可比制剂的工艺研究及注册批制剂生产等工作，向美国 FDA 提交 FB4001 的 ANDA（美国新药简略申请，即美国仿制药申请）注册申请并获《受理通知书》，同时以“零缺陷”通过了美国 FDA 对 FB4001 ANDA 上市申请的批准前现场检查（PAI, Prior Approval Inspection），截至报告期末，FB4001 处于技术审评阶段。

### 5. 治疗肌肉骨骼关节疼痛在研产品 FB3002

本报告期，公司完成了针对 FB3002 项目的可行性评估，开展了相关药学研究和生产工艺等工作，截至报告期末，FB3002 处于开发阶段。

### 6. 抗新冠病毒在研产品 FB2001

本报告期，公司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完成了 FB2001 的非临床安全性评价；FB2001 两个剂型的 II/III 期临床试验完成了部分受试者入组的工作。经公司审慎分析全球新冠疫情变化情况、临床需求及产品市场价值等因素，结合项目实际临床进展情况及后续研发投入，为有效降低项目投资风险，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营运能力，公司决定终止注射用 FB2001 和雾化吸入用 FB2001 的 II/III 期临床试验。

### 7. 治疗肌肉骨骼关节疼痛在研产品 FB3001

本报告期，经过与药审中心持续多轮的沟通交流后，药审中心同意公司开展 II/III 期无缝设计的临床研究；同时，公司关注到近年来国内非甾体抗炎类镇痛贴剂的市场价格呈下行趋势，对产品生产成本提出了更高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对委托生产厂家提出了进一步优化生产工艺、降低生产成本的要求，经多次论证性试验及分析，最终确认生产成本下降空间有限，预计短期内无法达到公司的成本要求。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产品盈利能力及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终止 FB3001 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新的募投项目。

### 8. 早期研发项目

为保障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公司研发管线的扩充，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在抗病毒领域、长效多肽技术领域及新型经皮给药贴剂领域布局了多个具备技术优势的早期储备项目，公司将综合评估产品的市场空间、竞争格局及研发周期，合理、审慎的进行资金投入，以提升研发效益，强化公司在新药研发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 （三）生产基地建设情况

#### 1. 生产质量控制及资质申报

本报告期，公司继续执行“质量安全零缺陷、生产管理零差错、安全管理零事故”的“三零”管理，南京江宁乾德路生产基地圆满达成年度产品成品合格率 100%的质量要求。

本报告期，公司完成了南京江宁至道路生产基地冻干粉针生产线的建设工作，重点完善了厂房设施设备及产品验证流程，为后续艾可宁制剂接受 GMP 符合性检查打下基础；本报告期，公司位于南京乾德路的艾可宁生产基地，获得了菲律宾药监局颁发的 GMP 证书；本报告期，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四川前沿以“零缺陷”通过了美国 FDA 对 FB4001（特立帕肽注射液）ANDA 上市申请的批准前现场检查（PAI, Prior Approval Inspection）。PAI 是药品上市批准的先决条件，本次检查结果为 FB4001 的 ANDA 申请奠定 GMP 合规基础，有利于推进 FB4001 在美国的 ANDA 审评工作进程，也进一步验证了公司具备国际高水平的质量体系、完备的商业化生产平台及优秀的研发实力。

#### 2. 在建生产基地建设进度

公司正在建设三个具备规模化生产能力的产业化基地。截至本报告期末，募投项目 1,000 万支注射用 HIV 融合抑制剂项目一期（南京至道路制剂生产基地）已建设完成，冻干粉针生产线已获得药品生产许可，可为制剂产品提供生产能力；四川金堂原料药生产基地已建设完成，原料药生产线已获得药品生产许可，可为多肽类产品提供产能支持；山东齐河生产基地项目基础设施已建设完成，后续将进入项目竣工验收及设备验证阶段，未来可为小分子药品提供产能支持。

公司现已初步具备规模化的制剂、原料药生产能力，公司将在满足自有产品产能供应的情况下，根据自身在多肽类产品和注射用制剂产品开发和生产方面的优势，匹配现有业务，以提升产线利用效率，降低综合运营成本。

### （四）知识产权保护

本报告期，公司持续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对多个重要项目进行合理专利布局，已申请提交 3 项发明专利，4 个实用新型专利；同步跟进维护已申请专利，已完成多个专利的审查意见答复，获得 1 项发明专利授权。

本报告期，公司持续加强知识产权制度体系建设，不断提高专利申请及检索效率；公司内部同步定期开展知识产权相关培训，普及知识产权知识，进一步提高员工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和自主创新能力。

### （五）人力资源发展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坚持以企业效益为出发点，通过人员结构优化、岗位职能调整等措施，优化现有管理架构，促进组织效能的提升；本报告期，公司持续落实、优化重大项目考核制度，进一步压实各层级、各部门的项目责任，以适应公司发展需要，提升整体营运效能。

本报告期，人力资源部门持续针对不同部门、不同职级的员工，开展形式多样的内外部培训与 E-Learning 线上培训，帮助员工提升自身业务水平与知识技能；企业文化方面，公司积极开展干部交流沟通分享会、内部沙龙等企业文化活动，在公司内部强化沟通、凝聚共识，赋能企业活力，提振团队信心。

## （六） 公司治理

本报告期，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风险防范机制，持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持续修订优化了公司内部相关制度文件，完善内部治理各个环节，同时积极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相关合规培训，重点强化关键少数群体履职意识、提升履职能力，助推公司的高质量发展

本报告期，公司持续聚焦降本增效的营运目标，坚持奖惩并举的绩效考核制度，以重大项目的关键性指标为抓手，在公司重大项目中贯彻风险共担、额度适当的考核理念，将员工激励与关键指标强挂钩，夯实各层级、各部门的项目责任，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营运效能与组织活力。

## （七） 企业荣誉

本报告期，公司产品艾可宁的核心专利“HIV 感染的肽衍生物融合抑制剂”荣获“第二十四届中国专利金奖”和“首届江苏专利奖优秀奖”，中国专利金奖代表了中国专利领域的最高荣誉，获此殊荣，表明了国家对公司发明专利技术水平、以及创新实力的高度认可；本报告期，公司获评“2022 年度生物科技创新奖”、“2022 年度中国小分子药物企业创新力 TOP30”、“南京市企业科技创新先锋”；凭借长效多肽技术平台技术优势，公司被南京市科技局认定为“长效多肽药物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前沿生物高端冻干粉针制剂生产基地项目”荣获“2023 年江宁区工业和信息化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技改投资项目”立项。

##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自成立以来，公司坚守“以患者为中心，创新解决方案，促进人类健康”的核心价值观，针对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在全球范围内研究、开发安全有效、具有重大临床价值和全球竞争力的新型药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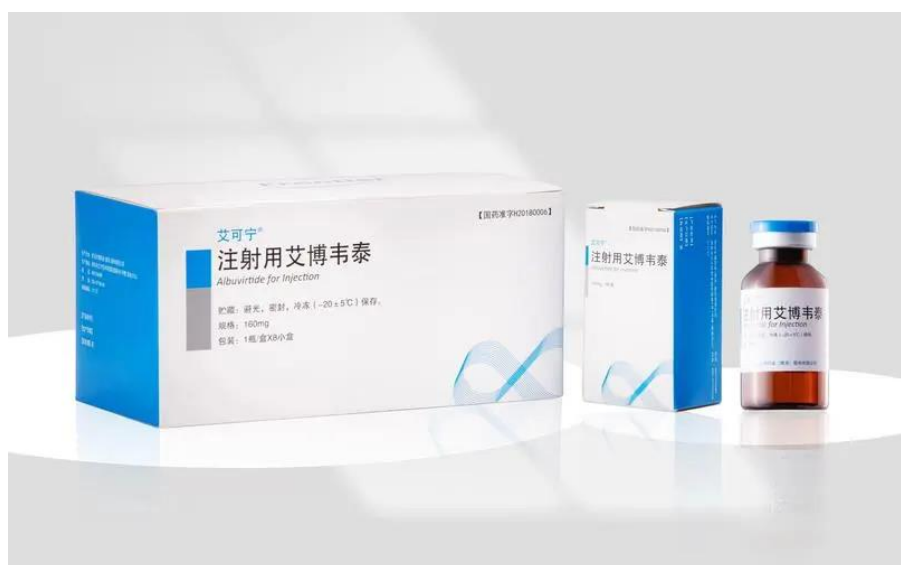


## 公司产品及研发管线图：

	产品名称	适应症	临床研究阶段						区域
			临床前研究	IND申请	I 期	II 期	III 期	上市申报	
抗病毒领域	艾可宁	用于治疗经其他多种抗逆转录病毒治疗仍有HIV-1病毒复制的HIV-1感染患者							中国
	艾可宁	维持治疗							中国
	FB1002	HIV多重耐药							国际多中心
		HIV维持治疗							美国
		HIV免疫疗法							中国
	长效抗HIV早期项目	艾滋病治疗/预防							\
早期项目	抗病毒							\	
多肽技术平台	FB6001	治疗高脂血症							中国
	FB4001	治疗骨质疏松药物	小试开发	中试放大	工艺验证	注册申报	上市	美国	
新型经皮给药技术平台	FB3002	治疗骨骼肌肉关节疼痛	小试开发	中试放大	工艺验证	注册申报	上市	中国	

## (1). 已上市产品：艾可宁

艾可宁，公司自主研发的国家1.1类新药，全球首个获批的长效HIV融合抑制剂，艾可宁与其他抗逆转录病毒药物联合使用，对主要流行的HIV-1病毒以及耐药病毒均有效，作为长效、注射类新药，艾可宁是对现有传统口服药物的补充和提升，为患者提供了高效安全的新型药物组合。



## 1) 艾可宁的技术特点及产品优势

**广谱**，艾可宁是长效融合抑制剂，作用于HIV病毒感染的第一环节，通过抑制病毒膜与人体CD4+T细胞膜融合，从而阻止HIV-1病毒进入人体免疫细胞。

**长效且起效快**，通过静脉注射方式，在患者体内起效迅速。艾可宁每周给药一次，在人体内具有11至12天的长半衰期，大幅长于一般多肽药物2-3小时的体内半衰期。

**高安全性、强有效性**，艾可宁作用靶点位于HIV膜蛋白GP41，靶点高度保守，对主要流行HIV病毒包括耐药病毒均有效。艾可宁作用于HIV病毒，不与人体内的其他细胞发生作用；为多肽类药物，在体内经水解变成氨基酸和水，不经过肝脏代谢，安全性高。

**药物相互作用小**，艾可宁代谢路径独特，通过蛋白水解酶代谢，减少与其他同时使用、治疗重症（细菌感染、真菌感染、肿瘤等）的各种药物的相互作用。

## 2) 艾可宁的目标人群

艾可宁作为长效注射药物在临床应用中具有一定的不可替代性，为经治患者提供高效安全的新型药物组合，是对现有传统口服药物的补充和提升。公司依据艾可宁的产品特点制定了差异化的商业化市场区域及目标推广人群。

**住院及重症患者**，艾可宁具有一定临床不可替代性。如手术或住院治疗期间禁食禁水，无法口服药物，以及需要同时治疗多种并发症（包括细菌感染、真菌感染、肿瘤等）时各种药物相互作用的禁忌等，艾可宁的注射给药方式解决了患者的上述治疗难题。此外，住院及重症患者本身需要在医院内住院接受治疗，艾可宁每周一次注射给药的方式，提升了用药依从性及便利性，更易被医患所接受。

**免疫重建不全患者**，HIV感染者长期抗逆转录治疗达到病毒学抑制后，仍有约20%~30%的患者CD4+T淋巴细胞计数恢复不佳，这类患者称为免疫重建不全患者，这类患者发生机会性感染、恶性肿瘤、其他并发症，甚至死亡的风险均显著增加。研究显示，针对免疫重建不全的HIV感染者，基于艾可宁的强化治疗方案可显著提升CD4+T淋巴细胞计数，有助于改善艾滋病免疫重建不全，为该类HIV感染者的临床用药方案带来新的选择与启示。

**耐药患者**，HIV本身是一种逆转录病毒，这种病毒在自我复制的过程中，极易发生变异，从而产生耐药问题，影响HIV患者的有效治疗。艾可宁具有高耐药屏障，对主要流行HIV-1病毒、包括耐药病毒均有效。根据《艾滋病抗病毒治疗换药策略专家共识》，12个换药方案中7个方案推荐使用艾可宁。

**肝肾功能异常患者**：艾可宁是一个多肽药物，在体内经水解变成氨基酸和水，不经过肝脏代谢，患者用药肝肾代谢负担得以减轻。艾可宁为基础的抗HIV病毒治疗方案，采用简化方案，即以艾可宁为基础，仅需搭配一个其他抗逆转录病毒药物使用，患者能够得到快速持久的病毒抑制，且与传统鸡尾酒疗法对比，大幅降低了患者的用药负担。

## 2) 商业化拓展及学术建设成果

**商业化方面**，2020年，艾可宁作为独家专利产品通过谈判方式被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0年)》；2023年，艾可宁在维持原支付标准、原限定支付范围不变的基础上，顺利续约进入《国家医保目录(2022年)》；2023年，艾可宁顺利通过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技术审评和食品药品审核查验中心临床核查，由附条件批准上市成功转为常规批准上市；截至目前，艾可宁已覆盖全国28个省及直辖市内280余家HIV定点治疗医院以及180余家DTP药房。

**学术建设方面**，2019年11月，艾可宁凭借其药物相互作用小的药品优势，被收录于利物浦药物相互作用数据库；2021年7月，艾可宁III期临床试验结果在第11届国际艾滋病协会艾滋病科学大会（IAS）发布，基于艾可宁的两药简化方案治疗初治失败的HIV-1感染者，患者可以获得快速持久的病毒抑制，治疗48周不劣于标准二线三药联合治疗；2021年11月，艾可宁在抗HIV病毒治疗简化方案、合并丙肝治疗、合并结核治疗、治疗失败、艾滋病相关肿瘤及暴露后预防领域，被《中国艾滋病诊疗指南2021版》列入推荐用药方案，获得权威学术背书；2023年7月，艾可宁的核心专利“HIV 感染的肽衍生物融合抑制剂”荣获“第二十四届中国专利金奖”，中国专利金奖代表了中国专利领域的最高荣誉，表明了国家对公司发明专利技术水平、以及创新实力的高度认可。

### **(2). 抗HIV病毒在研产品FB1002（长效、注射抗HIV两药组合）**

FB1002，由艾可宁联合3BNC117抗体组成的两药组合，为长效、注射、双靶点融合抑制剂，拟每2周-4周给药一次，是一款聚焦全球市场的抗HIV在研新药，旨在替代现有口服疗法，拟探索“多重耐药、维持疗法、免疫治疗和预防”多种适应症。

**维持治疗适应症**，针对HIV病毒得到有效控制的HIV感染者的维持治疗。艾可宁和3BNC117都具有较长的体内半衰期，通过静脉注射方式给药，拟每2周-4周用药一次，大幅减少患者用药频率，替代需每日服用的口服药。

**多重耐药适应症**，针对为出现多重耐药性、缺乏活性药物选择的艾滋病患者提供有效的抢救性新药。艾可宁联合3BNC117抗体作用靶点分别为HIV膜蛋白GP41和GP120，都可阻止HIV病毒进入CD4+T细胞，也可以阻断细胞介导的感染。两药组合可提供更广泛的病毒株覆盖，产生更高数量级和持续时间更长的抗逆转录病毒效果。

**免疫疗法适应症**，通过激活免疫系统清除被HIV病毒感染的细胞（即病毒库），提高针对HIV病毒的自身免疫反应，使患者在一定期间内不使用任何药物而病毒复制得到有效控制，探索功能性治愈。3BNC117可以介导针对HIV病毒和被感染细胞的免疫应答，艾可宁可以帮助患者获得稳定的病毒学抑制并有助于免疫功能重建。

截至本报告期，维持疗法适应症、多重耐药适应症及免疫疗法，均处于II期临床试验阶段。

### **(3). 治疗性长效降血脂在研产品FB6001**

FB6001，一款治疗性长效降血脂多肽疫苗，是针对 PCSK9 靶点的多肽免疫疗法。拟用于治疗原发性高脂血症，包括杂合子家族性高胆固醇血症（HeFH 和 HoFH）患者；混合性血脂异常；以及动脉粥样硬化性心血管疾病患者的心血管事件预防。

截至本报告期末，FB6001 处于临床前研究阶段。

### **(4). 治疗骨质疏松产品FB4001**

FB4001 为特立帕肽注射液仿制药，通过预填充注射笔给药。特立帕肽是一种人甲状旁腺激素重组多肽衍生物，生理学作用包括直接作用于成骨细胞刺激骨骼形成、改善骨密度与质量，间接增加肠道钙

的吸收，增加肾小管钙的重吸收和增强磷酸盐在肾脏的排泄。特立帕肽注射液用于治疗具有高骨折风险的绝经后妇女及男性骨质疏松症患者，也可用于具有高骨折风险的糖皮质激素相关的骨质疏松症患者。

目前，人口老龄化加速进展，中老年群体骨质疏松症高发，全球约有超 2 亿骨质疏松症患者。根据国际骨质疏松症基金会统计，在全球范围内，50 岁以上人口有三分之一的女性和五分之一的男性会在其一生中经历骨质疏松性骨折，存在刚性药物需求；药物方面，抗骨质疏松症药物按作用机制可分为骨吸收抑制剂（双膦酸盐、RANKL）、骨形成促进剂（PTH）、其他机制及中药，特立帕肽是唯一经 FDA 批准用于治疗骨质疏松症、刺激新骨形成的药物，临床定位差异性较强，具有较大的临床刚性需求与市场潜力。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四川前沿以“零缺陷”通过了美国 FDA 对 FB4001（特立帕肽注射液）ANDA 上市申请的批准前现场检查（PAI, Prior Approval Inspection），FB4001 处于技术审评阶段。

#### （5）. 治疗肌肉骨骼关节疼痛在研产品 FB3002

FB3002 为一款新型局部镇痛的热熔胶贴剂，用于治疗肌肉骨骼关节疼痛。与传统的中药贴膏相比，热熔胶类贴剂具有低刺激过敏性、无刺鼻气味、黏贴性好、皮肤延展性好、可以贴敷于活动关节等优势；与普通的凝胶贴膏相比，热熔胶贴剂的粘附力更好，不易脱落，剂型更加轻薄，使用更方便。

目前，随着国内人口老年化问题的凸显，老年群体数量增长迅速，据《2022 年度国家老龄事业发展公报》，截至 2022 年末，全国 60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口超 2.8 亿人，占总人口的 19.8%；全国 65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口超 2 亿人，占总人口的 14.9%，60 周岁以上老年人口基数庞大，慢性疼痛、炎症性疾病的患者数量不断攀升加，市场需求巨大。根据 PDB 数据，2021 年上半年国内骨骼与肌肉用药中透皮给药比例仅占 8.5%，而在日本和欧洲等老龄化问题严重的地区，这一用药比例高达 50-70%，未来，随着国内老龄化问题的加深、国民健康意识的提升、以及支付端的不断改善，将进一步促进新型贴剂市场的扩容与渗透，国内局部镇痛类贴剂市场潜力巨大。

## （二） 主要经营模式

### 1、 研发模式

目前公司研发模式以自主研发为主，通过自主研发打造公司核心产品，同时辅以授权引进具有临床差异化和风险可控的药物，丰富研发管线，最终实现新药上市销售给公司注入持续的内生发展能力。

自主研发模式下，即研发工作完整覆盖新药研发的全流程。公司自主完成新药项目选题、候选药物的制备及筛选、临床前研究、临床开发路径及药事法规路径的确定、临床试验方案设计、药物监管

部门申请与审批、临床试验的开展及数据分析、生产工艺及质量控制、向药物监管部门申报上市许可的全过程。

授权引进模式，即从其他新药研发机构和企业通过授权或转让引进其在研新药，由公司开展后续临床试验与新药注册申请所有工作，最终实现上市销售。

## 2、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经销商模式及直供模式进行销售。

经销商模式：公司进行专业学术推广，由拥有相应资质的医药流通商业公司（“经销商”）提供物流体系，将药品在授权区域内调拨、配送至医院或药店。该销售模式为行业通行模式。

直供模式：直供模式包括向 DTP 药房供应模式及直接向医院直供模式。DTP 药房模式即为 Direct to Patient，即直供患者模式，患者凭借处方在 DTP 药房进行购买或者由 DTP 药房配送。向医院直供模式，即公司直接与定点治疗医院签署《购销协议》，由公司通过指定有药品冷链运输资质的物流承运企业将药品配送至指定 DTP 药房、医院，以满足患者的用药需求。

## 3、采购模式

公司通过科学管理制度的构建和先进技术的运用确保采购质量与效率。公司根据 GMP 管理规范与内部控制规范建立了《新供应商引进管理制度》《标准采购订单管理制度》《原材料验收入库管理制度》等制度性文件，公司采购部按照要求采购主要物料、辅料、包装材料、研发材料等，以保证公司的各类采购活动有序进行。

## 4、生产模式

报告期内，本公司采用自建生产基地生产及聘请符合资格的委托合同生产企业进行生产两种生产模式。

自建生产基地模式，公司主要产品艾可宁的生产基地位于南京乾德路生产基地，该生产基地已经通过了 GMP 认证及环评审查，并严格按照 GMP 要求与药品质量标准进行生产。公司位于南京江宁和四川金堂生产基地的生产线获得药品生产许可，可为公司已上市产品及其他产品提供产能支持。本报告期，公司按照《质量管理体系管理规程》《安全生产教育制度》《化学品管理规程》《内部环保制度》等制度对公司生产流程进行规范运行。

委托生产模式，公司对受托方进行全面的审计与评估，确认受托方具有完成受托工作的能力，并能保证符合 GMP 的要求，遴选 CMO 公司。选定候选 CMO 公司后，公司进行技术转移及现场技术指导与监督，确保生产过程符合生产工艺的要求，CMO 公司按照协议约定完成合格产品的制造。

### （三） 所处行业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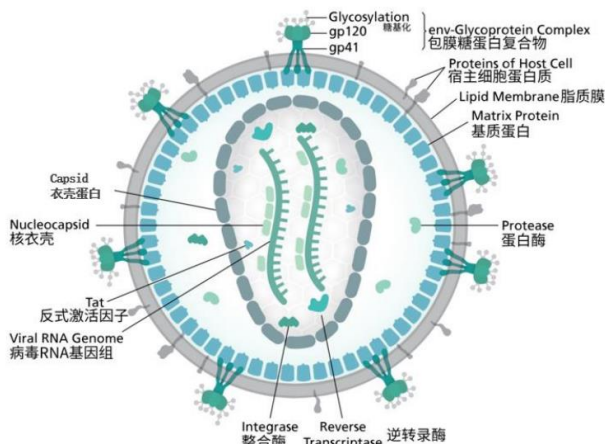
####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 1、艾滋病领域

##### （1）艾滋病疾病特点及治疗方案

艾滋病，又名获得性免疫缺陷综合征，是由人类免疫缺陷病毒（HIV）感染引起的恶性传染病。HIV 主要侵犯人体的免疫系统，包括 CD4+T 淋巴细胞、单核巨噬细胞和树突状细胞等，主要表现为 CD4+T 淋巴细胞数量不断减少，最终导致人体细胞免疫功能缺陷，引起各种机会性感染和肿瘤的发生；此外，HIV 感染也会导致心血管疾病（CVD）、骨病、肾病和肝功能不全等疾病的发病风险增加。

HIV 病毒结构图



截至目前，艾滋病尚无有效的治愈方法，早期仅用单一药物进行长期治疗极易产生耐药性，1996 年，美籍华裔科学家何大一教授提出鸡尾酒疗法（Highly Active Antiretroviral Therapy, HAART），即联合使用多种抗病毒药物同时或序贯联合使用来治疗艾滋病，可以针对艾滋病病毒繁殖周期中的不同环节、具有相加或协同作用，能够减少单一用药产生的耐药性，最大限度地抑制病毒的复制，使被破坏的机体免疫功能部分甚至全部恢复，从而延缓病程进展、延长患者生命、提高生活质量。截至目前，全球范围内已有共计 7 大类药物作用机制。

七大作用机制

<p><b>鸡尾酒疗法</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联合使用多种作用机制的抗病毒药物</li> <li>✓ 高效抗逆转录病毒治疗</li> </ul>	<p><b>核苷类抑制剂 (NRTIs)</b></p> <p><b>1987</b></p> <p>齐多夫定、拉米夫定 替诺福韦、恩曲他滨等</p>	<p><b>蛋白酶抑制剂 (PIs)</b></p> <p><b>1995</b></p> <p>利托那韦、替拉那韦 阿扎那韦、洛匹那韦等</p>	<p><b>非核苷类抑制剂 (NNRTIs)</b></p> <p><b>1996</b></p> <p>依非韦伦、奈韦拉平 利匹韦林、艾诺韦林等</p>
	<p><b>融合抑制剂 (FIs)</b></p> <p><b>2003</b></p> <p>恩夫韦肽 艾博韦泰</p>	<p><b>整合酶抑制剂 (INSTIs)</b></p> <p><b>2006</b></p> <p>多替拉韦、拉替拉韦 雷特格韦、卡替拉韦</p>	<p><b>进入抑制剂</b></p> <p><b>2007</b></p> <p>马拉韦罗</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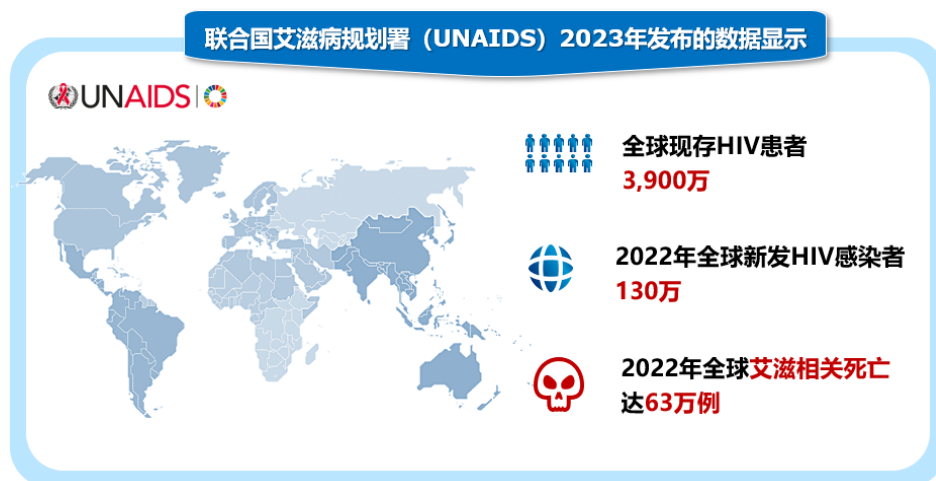
伴随 HIV 感染者存活时间的延长及新感染者的增加，抗病毒治疗方案愈发复杂，对抗病毒药物的疗效、安全性、用药便利性及依从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安全性好、强效、长效注射类抗 HIV 药物已经成为 HIV 感染治疗新药研发的发展趋势。

(2) 全球艾滋病药物市场规模

## 1) 全球 HIV 大流行仍在蔓延，现存感染超 3,900 万人

据联合国艾滋病规划署（UNAIDS）于 2023 年 7 月最新发布的报告显示，2022 年度，全球范围内现存约 3900 万艾滋病毒感染者，130 万新发艾滋病感染者，63 万人死于艾滋病相关疾病，在现存艾滋病患者中，2980 万人正在接受抗逆转录病毒治疗。

### 全球 HIV 感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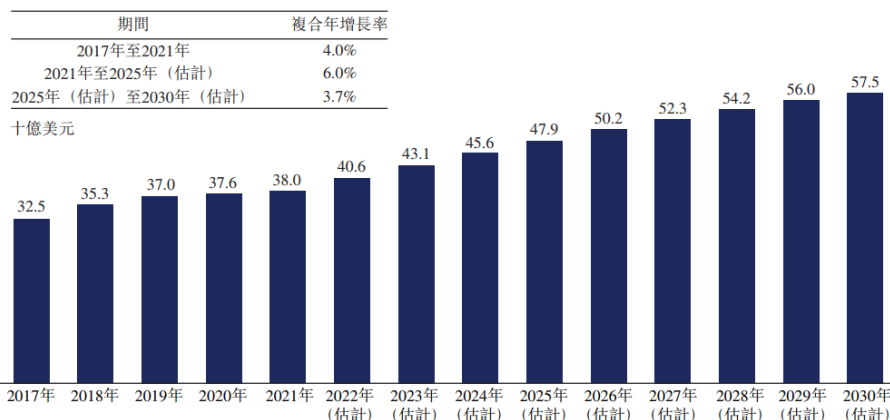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联合国艾滋病规划署（UNAIDS）2023 年流调统计

2023 年 7 月，联合国艾滋病规划署发布《2022 全球艾滋病防治进展报告：危急关头》，数据表明，在新冠流行和其他全球危机的共同影响下，艾滋病大流行的应对进展在过去两年停滞不前，资源不断减少，导致数百万人的生命面临威胁，艾滋病防治工作进展步履蹒跚。

## 2) 新药入局打开抗全球 HIV 市场想象空间，长效药物已成慢病化趋势下主流研发方向

近年来，新获批的疗效好、安全性高的创新型艾滋病毒治疗药物为全球 HIV 药品市场贡献了亮眼的营收，不断打开抗 HIV 市场规模的想象空间。2023 年度，吉利德公司旗下抗 HIV 创新药明星单品 Bikтары（必妥维）全球营收达 182 亿美元，随着新药入局，抗 HIV 药物已成为全球抗病毒药物市场极为重要的中坚力量。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报告，全球抗 HIV 药物市场规模 2017 年为 325 亿美元，至 2021 年为 380 亿美元，复合年增长率为 4.0%。预计 2025 年将达到 479 亿美元，2030 年将达到 575 亿美元，2021 年至 2025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6.0%，2025 年至 2030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3.7%。

全球HIV藥物市場（2017年至2030年（估計））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伴随上市药物数量的持续增加以及药物可及性的不断提升，艾滋病的治疗进展显著，目前全球 HIV 疾病管理趋势已逐步进入“慢病化”管理的时代，随着病患预期寿命不断延长，HIV 患者将更加注重用 药后的生活质量，对安全性高、便利性强的新药有更加强烈的用药需求。长效、注射类药物无需每日给 药，且不经肝肾代谢，更加契合长期用药群体的用药心理。目前，全球范围内已获批上市的长效、注射 类药物，包括 ViiV Healthcare 研发的两药组合 Cabenuva 以及吉利德研发的单药 Lenacapavir，其中， ViiV 旗下两药组合 Cabenuva 于 2021 年在美国获批上市，2021-2023 年度全球收入分别为 3800 万英镑， 3.4 亿英镑，7.08 亿英镑，上市后放量迅速，增速强劲，进一步印证了患者对长效类抗 HIV 药物巨大的 临床需求以及长效、注射类抗 HIV 药物潜在广阔的市场需求。

抗 HIV 药物呈现迭代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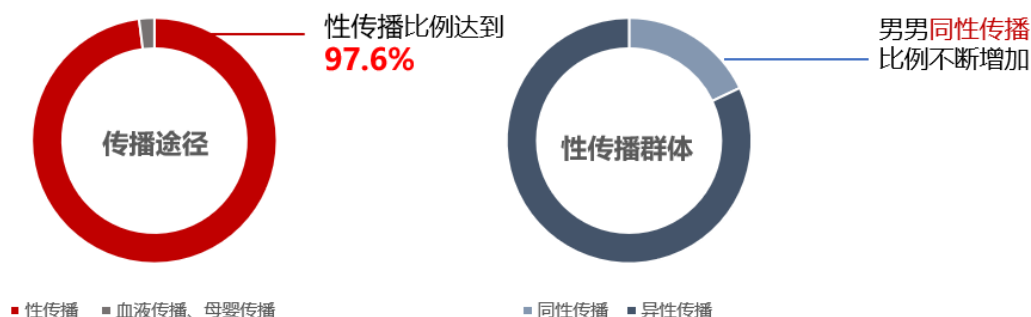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Gilead 公司演示材料

(3) 中国艾滋病药物市场发展情况

1) 国内现存艾滋病毒感染者基数大，新发感染以性传播为主



据 2023 年 4 月 11 日召开的第八届全国艾滋病学术大会公布，截至 2022 年年底，全国报告存活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艾滋病患者约 122.3 万名，其中接受抗逆转录病毒治疗比例为 92.9%，2022 年新报告病例数为 10.78 万，传播途径以性传播为主，占比达 97.6%。



2023 年 12 月，全国多地疾控公布了艾滋病防治工作进展，从发布数据来看，艾滋病流行波及范围广、地区差异大，呈现如下特点：

① 感染途径中性传播超九成，同性传播占逐年增加。数据显示，北京、天津、山东等地区新增感染病例中同性传播占比超 70%，其中北京地区报告男性同性性行为传播比例连续 12 年超过 70%；上海、深圳、黑龙江新增感染病例中同性传播占比超 50%。

② 多地报告 15-24 岁青年群体和 60 岁以上的老年群体 HIV 感染率持续攀升。2023 年 1-10 月，江苏地区新报告 60 岁及以上病例 756 例，老年人群已成为江苏省艾滋病防治重点人群；河南地区报告感染人群呈多样化态势，15-24 岁和 50 岁以上人群感染病例有所增加；广东地区报告高年龄组病例所占比例持续增高。60 岁以上人群占当年报告病例的比例，已从 2015 年的 12.4% 攀升到 2023 年 1-10 月的 19.4%。

③ 部分地区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基数大且形式严峻，例如重庆，2023 年 1-10 月，重庆新报告艾滋病感染者和病人 7154 例，新报告死亡 2729 例。现存活病例数超过 2000 例的区县有 14 个。截至 2023 年 10 月，重庆市全市报告现存活艾滋病感染者和病人 6.8 万例，报告死亡 2.4 万例

总体而言，经多年努力我国艾滋病防控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HIV 感染流行情况控制在低流行水平，但国内现存 HIV 感染者基数大，且年新发感染者，性传播已成为 HIV 主要传播途径，患者治疗意愿及理念虽有所提升，但与联合国提出的“4 个 95 的目标”仍存在一定差距，随着国内艾滋病防治工作的深入推进，我国艾滋病治疗患者规模及长期用药需求仍有较大增长空间。

## 2) 患者内部结构改变，对新药支付能力与支付意愿显著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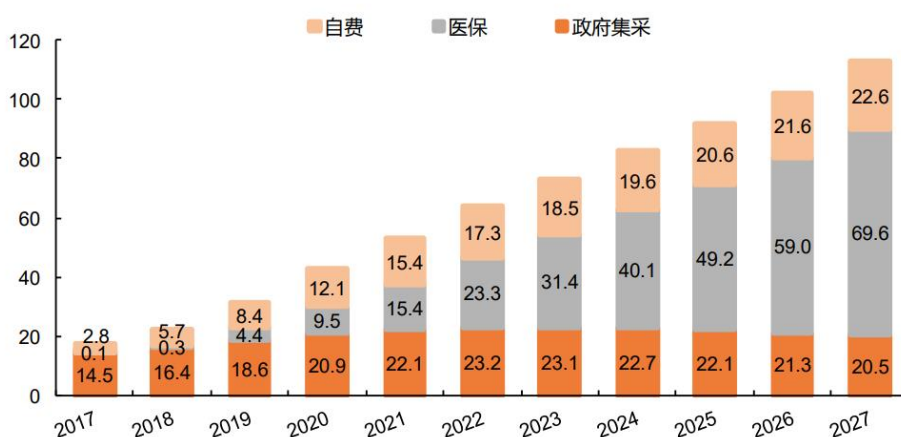
目前，我国 HIV 传播途径以性传播为主，且部分地区同性性传播比例居高，相对于早期以血液传播为主的时期，艾滋病毒感染者结构已发生改变。这部分患者生活水平、购买力、教育程度相对较高，对抗病毒治疗的用药理念更加先进，对高效、安全的新药的支付能力与支付意愿显著提升，患者内在结构的改变已然形成内在的驱动力，拉动我国抗 HIV 市场药物市场整体规模发展。

## 3) 终端支付能力提升，我国抗 HIV 新药市场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

近年，国家医保目录持续扩容，更多抗 HIV 创新药物纳入医保，据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布的《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3 年）》，总计 9 款抗 HIV 药物已进入医保目录，患者可以通过医保报销大部分用药费用，药品的可负担性与可及性大幅提升，终端支付能力的改善驱动国内抗 HIV 药物市场发展。

根据 IQVIA 数据显示，预计到 2027 年，医保支付渠道将占国内整体 HIV 药物市场的 60%，政府免费治疗渠道和高端自费市场渠道各自约占 20%，随着医保支持力度加大以及谈判的动态化，医保和自费渠道在中长期还有较大的上升空间，未来，随着我国人均 GDP 的增长，我国在艾滋病防治领域医疗费用投入、患者终端支付能力有望不断提升，预计我国抗 HIV 新药医保及自费药物市场将迎来高速发展期。

我国抗 HIV 药品各渠道市场规模预测（亿元）



资料来源：IQVIA、平安证券研究所

#### 4) 满足个体化用药需求，中国 HIV 治疗逐步迈向精准化时代

在艾滋病的发病期，感染者会出现各种艾滋病相关症状和各种机会性感染及肿瘤等。常见艾滋病机会性感染包括合并肺炎、肺结核、脑膜炎、肠道感染等，对于患者来说，机会性感染是一种非常严重的并发症，需使用多种药物进行联合治疗，包括抗生素、抗病毒药物、抗真菌药物等，患者用药方案应综合考虑药物安全性、副作用和药物相互作用等问题；叠加患者生存期的延长，慢病治疗还需重视长期用药的耐受性、依从性、耐药等问题，因此艾滋病的治疗呈现复杂性、个体化的特点，抗病毒治疗方案需满足患者个体化的用药需求。

未来，随着中国 HIV 诊疗水平的进一步提高，个体化抗病毒治疗的需求将不断提升，中国 HIV 防治水平也将朝着规范化、国际化、精准化迈进。

#### 5) 预防与治疗并重，HIV 暴露后预防用药市场逐步打开

暴露后预防（PEP）是我国 HIV 综合防控的重要部分，也是推动实现 HIV 防治的“4 个 95% 目标”的重要举措。目前，我国新发 HIV 感染呈年轻化趋势，年新增 10-15 万感染者，其中超九成为性传播，MSM 群体（男男性行为群体）、男女高危性行为群体均为亟需提高相关预防意识的高危群体，及时的 PEP 措施有助于减少 HIV 的传播、降低社会综合防治成本。目前，《中国艾滋病诊疗指南（2021 年版）》为国内针对 PEP 用药最为权威的指导用书之一，《指南》中推荐两种基于艾可宁的药

物组合作为 PEP 用药方案，分别为“艾可宁+DTG（多替拉韦）”及“艾可宁+ TDF（替诺福韦）+3TC（拉米夫定）”，未来，随着我国艾滋病科学防治和依法防治工作的深入渗透，更多高危人群的暴露后预防意识和用药知识将进一步提升，相关 HIV 暴露后预防用药的市场也将逐步打开。

##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内抗 HIV 创新药领军企业，在抗 HIV 创新药研发细分领域具备国际竞争力，旗下产品抗 HIV 创新药艾可宁，是全球首个长效抗 HIV 融合抑制剂，国家 1.1 类新药。艾可宁成为首个年收入突破亿元的国产抗艾新药，体现了艾可宁作为长效注射的抗 HIV 新药，其独特的临床价值已受到医患广泛的认可，公司在抗 HIV 细分领域具备研发、生产及商业化端的竞争优势。

自上市以来，艾可宁在商业化和学术建设领域的成果逐步落地。艾可宁已被《中国艾滋病诊疗指南 2021 版》列入推荐用药方案，推荐用于抗 HIV 病毒治疗简化方案、合并丙肝治疗、合并结核治疗、治疗失败、艾滋病相关肿瘤及暴露后预防等抗 HIV 的多个细分领域；本报告期，艾可宁成功续约进入《国家医保目录（2022 年）》，并维持原支付标准、原限定支付范围不变，体现了国家对艾可宁临床价值的高度肯定，以及对艾可宁的创新性、患者的获益性等方面的认可；公司产品艾可宁的核心专利“HIV 感染的肽衍生物融合抑制剂”荣获“第二十四届中国专利金奖”和“首届江苏专利奖优秀奖”，中国专利金奖代表了中国专利领域的最高荣誉，获此殊荣，表明了国家对公司发明专利技术水平、以及创新实力的高度认可。

公司凭借深厚的技术积累，已获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十三五”重大科技专项、“艾滋病药物专项”的牵头单位、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体现公司在传染病领域深厚的技术积累和扎实的科创底色。

##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近年来，配方完整、长效注射型的抗 HIV 创新药为全球抗 HIV 新药主流开发方向。随着诊治水平的不断提高，HIV 感染已经从致死性疾病逐步转变为可防可控的慢性传染病，通过“鸡尾酒疗法”进行高效抗病毒治疗，即可有效抑制 HIV 病毒的复制，截至目前，口服型抗 HIV 药物仍需每日服药，患者有一定心理负担，长效注射药物可改变患者每日服药的用药习惯，降低用药频次且保持长期疗效、提高患者的用药依从性和生活质量，更加契合长期用药患者的心理需求，近年来，国际制药巨头如吉利德、GSK 等纷纷布局长效注射型抗 HIV 创新产品，满足广阔的市场需求。

艾滋病慢病化背景下，根据患者个体情况制定个体化抗病毒治疗仍然是高效控制病情、精准治疗的关键。随着 HIV 患者生命周期逐渐延长，对用药后生活质量的要求更高，抗病毒治疗的方案更应考虑患者个体化的差异，综合考虑患者的病情、有无合并伴随疾病状况、药物间相互作用、患者依从性、病毒载量、免疫功能水平、药物不良反应等因素，为每个患者制定最佳治疗方案的个体化抗病毒策略，以最大程度满足对于患者生活质量和治疗效果的要求。

####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多项核心技术处于国际或国内先进水平，并已全面应用在各主要产品的研发设计当中，实现了科技成果的有效转化。截至本报告期，公司掌握的主要核心技术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	技术概览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在主要产品中的应用
1	HIV 感染的肽衍生物融合抑制剂	本技术涉及具有抑制人体免疫缺陷病毒（HIV）和猴免疫缺陷病毒（SIV）的活性，并且作用持续时间延长的 gp41 变体肽用于治疗相应的病毒感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艾可宁的作用靶点为 HIV gp41 中的高度保守区域，在治疗中不易产生耐药性基因突变。</li> <li>➢ 通过对 HIV 病毒 gp41 蛋白的三维晶体结构以及 HIV 基因数据库分析后进行的药物设计，经试验证明药物分子的溶解度和抗病毒活性显著增加。</li> <li>➢ 通过对多肽的化学修饰，使其与血液白蛋白共价结合免于被降解，从而显著延长体内半衰期。艾可宁具有 11 至 12 天的长体内半衰期，大幅长于普通口服抗逆转录病毒治疗药物的体内半衰期。</li> <li>➢ 艾可宁反离子组合物结构及其制备工艺。</li> </ul>	艾可宁
2	含有吡罗昔康的骨架型贴剂以及局部治疗急性和慢性疼痛及其相关炎症的方法	本技术涉及用于局部（即经皮）递送吡罗昔康的骨架型贴剂以及用于治疗急性和慢性疼痛及相关炎症或其他肌肉疼痛或损伤引起的疼痛和炎症的方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产品采用 drug-in-adhesive 骨架技术，有利于药物的稳定释放和透过。</li> <li>➢ 采用新型背衬，有利于防止药物渗透，对皮肤的柔顺性较高，且皮肤透气性好，降低对皮肤的刺激性。</li> <li>➢ 与口服 NSAIDs 相比，新剂型有效减少了胃肠道刺激性，提高了患者的用药顺应性。</li> </ul>	FB3001
3	用于治疗肌肉、骨骼及其关节疼痛的新型经皮给药贴剂平台	采用新型低刺激性基质组合材料，用于骨关节炎、肌肉痛、外伤导致肿胀疼痛的消炎和镇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该基质组合能够有效提高药物的透皮性能，作用靶点为肌肉组织和关节，与口服药相比，有效降低了胃肠道刺激的不良反应；</li> <li>➢ 与传统中药贴膏相比，具有低刺激过敏性、无刺鼻气味、黏贴性好、皮肤延展性好可以贴敷于活动关节等特点；</li> <li>➢ 与凝胶贴膏相比，该产品粘附力更好不易脱落，使用更方便。</li> </ul>	FB3002
4	抗 HIV 的广谱中和抗体 3BNC117	采用先进的基因工程技术生产重组全人源单克隆抗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广谱抗病毒：靶向 HIV 病毒的 GP120 靶点，对 237 种 HIV 病毒株的 195 种显示出活性。</li> <li>➢ 长效及全注射：艾博韦泰与 3BNC117 都具有较长的体内半衰期及相同的静脉输注的给药途径。通过静脉滴注代替口服药，显著提高患者生活质量和依从性，降低治疗失败率和给药频繁带来的痛苦，简化治疗过程。</li> </ul>	FB1002
5	抗新冠病毒 3CL 蛋白酶抑制剂	基于新冠病毒 3CL 蛋白酶靶点口袋结构的 FB2001 药物结构设计，对于 COVID-19 和 SARS 冠状病毒的复制具有显著的抑制作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基于新冠病毒 3CL 蛋白酶靶点口袋结构设计 FB2001 化学结构，抑制 3CL 蛋白酶的催化功能可有效抑制病毒多聚蛋白前体的切割，阻断病毒复制，抑制子代病毒生成。</li> <li>➢ 体外试验数据显示，FB2001 对主要流行的 SARS-CoV-2 变异病毒株 Alpha、Beta、Delta、Omicron B.1.1.529 及 Omicron BA.2 和 Omicron BA.5 均具有高效广谱抑制活性。</li> <li>➢ 对雾化吸入制剂工艺进行创新性改进，使其能够符合给药途径要求，对患者的依从性提高带来了极大帮助。</li> </ul>	FB2001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 1) 已上市药品补充申请

序号	产品名称	申请事项及进展情况
1	注射用艾博韦泰（商品名：艾可宁®）	本报告期，艾可宁附条件批准上市转为常规批准上市的补充申请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

### 2) 研发相关奖项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所获奖项	专利的应用
1	ZL03816434.5	HIV 感染的肽衍生物融合抑制剂	第二十四届中国专利金奖	艾可宁

### 3) 在研产品临床及注册申请

序号	产品名称	申请事项及进展情况
1	FB4001（特立帕肽注射液）	本报告期，公司向美国 FDA 提交了 FB4001 的 ANDA 药品注册上市申请并获受理；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四川前沿顺利通过了美国 FDA 对 FB4001（特立帕肽注射液）ANDA 上市申请的批准前现场检查。

### 4)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3	1	19	6
实用新型专利	4	0	4	0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7	1	23	6

注：上述表格中，“申请数”表示目前处于申请中，尚未获得专利权的专利个数；“获得数”表示已经通过申请，获得专利权的专利个数。

##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214,231,508.17	274,326,777.23	-21.91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214,231,508.17	274,326,777.23	-21.91
研发投入总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187.51	323.73	减少 136.22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 总投资规模	本期 投入金额	累计 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 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 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艾可宁	36,500.00	6,371.54	50,790.25	已获批上市	商业化销售	新药	用于抗 HIV 联合治疗
2	FB1002 维持治疗	124,535.00	3,057.24	30,771.73	美国 II 期 临床的第二 阶段	新药获批上市	新药	用于治疗已实现病毒 抑制的 HIV-1 感染者 的长期维持治疗
3	FB1002 多重耐药				中、美国 国际多中心 II 期临床	新药获批上市		治疗 HIV 多重耐药患 者
4	FB1002 免疫治疗				中国 II 期 临床	新药获批上市		探索功能性治愈
5	FB2001	60,000.00	8,295.50	25,696.68	拟终止	新药获批上市	新药	其他抗病毒药物
6	FB3001	9,300.00	861.22	7,150.46	拟终止	新药获批上市	新药	用于治疗肌肉、骨骼 及其关节疼痛
7	FB6001	1,500.00	684.55	2,025.00	临床前	新药研发 I 期 临床试验完成	新药	治疗高血脂症患者
8	FB4001	5,000.00	730.25	5,684.81	美国 FDA ANDA 申请 受理	获批上市	仿药	治疗骨质疏松或高骨 折风险患者
9	FB3002	4,000	113.95	113.95	开发阶段	获批上市	仿药	用于治疗肌肉、骨骼 及其关节疼痛
合计	/	240,835.00	20,114.25	122,232.88	/	/	/	/

## 情况说明

1、艾可宁预计总投资规模与累计投入金额之间的差额，为艾可宁上市后研究项目投入；

2、FB3001 项目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总投资额不含 2019 年之前已投入金额。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73	9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3.40	23.97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4,726.60	4,986.56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64.75	50.37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9
硕士研究生	35
本科	29
专科	0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8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37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2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5
60岁及以上	1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以临床需求为导向聚焦优势领域，注重产品的差异化竞争优势

公司坚持以临床需求为导向，围绕抗病毒领域、长效多肽领域和新型经皮给药贴剂三大方向，布局临床价值高、市场前景广阔的产品。公司已上市产品抗 HIV 创新药艾可宁，为国家 1.1 类新药，全球首个长效融合抑制剂，也是首个年收入突破亿元的国产抗艾新药，体现了国家重大科技成果到商业化成果的重要转化。

公司积累了丰富的研发、临床、产业化经验，围绕抗病毒领域及慢病领域布局，开发处于蓝海市场的产品，具体包括治疗骨质疏松症的多肽类产品 FB4001，长效降血脂多肽类疫苗 FB6001，治疗肌肉

骨骼关节疼痛贴剂 FB3002。在研产品呈平台化布局，使得产品间能共享研发、生产、销售资源，形成协同和叠加效应，增强企业抗风险能力，进一步巩固企业竞争优势。

## 2. 抗病毒领域深耕多年积累深厚经验，拥有稳定、专业的人才团队。

公司核心创新人团队深耕抗病毒领域二十余载，对于新药的研发、注册和商业化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经过医药行业多年的耕耘，公司已经形成了一套科学的经营管理模式，建立了较为完备的管理制度，为公司在新产品研发、生产质量保证、拓展销售渠道等方面的高效运作打下坚实的基础。

由 DONG XIE 博士领导的创始人团队拥有丰富的抗病毒及多肽类创新药的开发经验，核心团队稳定，管理风格务实高效，是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管理基石；公司自主培养建立了一支体制健全、分工明确、专业互补、管理高效的人才团队，注重人才队伍建设，引进和培养多元化、复合型人才，拓展人才队伍的专业领域，以保持人力资源层面的竞争优势，为公司中长期可持续发展赋能。

## 3. 传染病领域广阔的营销渠道覆盖，拥有自主的商业化能力

公司在传染病领域深耕多年，已具备自主的商业化能力。公司拥有一支专业、经验丰富的营销团队，团队人员在传染病领域拥有广泛的业务渠道及丰富的销售经验，自产品上市之初，公司持续铺设范围广泛、渠道下沉的营销网络，截至目前，艾可宁已覆盖全国 28 个省及直辖市内 280 余家 HIV 定点治疗医院以及 180 余家 DTP 药房，已被 29 个省及直辖市纳入医保“双通道”及门慢门特录。公司持续深入拓展渠道，不断触达重点区域的地市、县级市场，广泛、深入的营销网络使得公司在商业化推广中具备市场的先发优势，助力产品商业化进程不断推进。

##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四、风险因素

###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创新药行业具有研发时限长、资金投入大、盈利周期长的特点，公司作为一家研发驱动型的生物医药企业，正处于重要研发投入期。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尚未盈利且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2023 年度，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11,424.96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896.43 万元。

公司目前仅抗 HIV 创新药产品艾可宁上市，其他多个在研产品均处于国内、国际推进阶段，未来一段时间内，公司或将持续保持较大规模的研发投入和药品市场推广投入，同时，公司存在药品上市申请及商业化的进展不及预期的风险，预计公司将在未来一定期间内处于亏损状态。

若公司未盈利状态持续存在，或者累计未弥补亏损持续扩大，则可能对公司资金状况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公司若长期不能盈利，也会对业务拓展、人才引进、团队稳定以及研发投入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



##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11,424.96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896.43 万元。2023 年度，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实现稳步增长、在研产品有序推进临床开发，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公司有多个在研产品均处于国内、国际推进阶段，未来仍需持续较大规模的研发投入用于在研项目完成临床试验、药学研究、临床前研究及新药上市前准备等产品管线研发业务。此外，公司还将在新药上市申请、药品注册、上市后的市场推广等方面持续投入，均可能导致公司亏损进一步扩大。

如艾可宁商业化不及预期，在研产品临床进度不及预期，公司无法有效控制运营成本及费用等情况影响，均可能导致公司未盈利状态持续存在或累计未弥补亏损持续扩大。

##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研发驱动型的创新药公司，创新药的开发受到快速及重大的技术变革的影响。随着生命科学及药物研究领域的快速发展，公司面临快速且激烈的技术升级的竞争压力，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仅抗 HIV 创新药艾可宁上市销售，如果竞争对手开发出有效性及安全性显著优于公司品种的产品，则可能对公司业务造成冲击，对经营状况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截至报告期末，除已上市产品艾可宁，其余在研产品尚处于临床试验阶段，公司正在积极推动各在研产品临床试验工作，以加快产品研发及上市进程。公司在研产品临床试验能否顺利实施及完成，受到临床批件审批进度、临床试验患者入组进度、临床疗效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创新药开发具有成本高，耗时长，风险高的特点，若公司在研产品或产品个别适应症研发不达预期，可能对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在药研发过程中保持客观谨慎的态度，对在研项目阶段性评估，及时停止不再具有开发意义的项目，最大限度降低研发风险。

##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 单一产品依赖风险

本报告期，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公司原创新药艾可宁的销售。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除艾可宁以外，其他产品尚处于临床试验阶段，距离产品获批上市实现收入尚需一定时间，短期内艾可宁仍将是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如果艾滋病药物市场的行业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者艾可宁的竞争格局发生重大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 2. 商业化不及预期风险

伴随我国经济的快速增长、居民可支配收入的提升和居民卫生保健意识的增强，HIV 患者对新型药物的需求持续增加，同时，艾可宁被纳入医保，终端价格下降能够有效提升艾可宁的可及性和可负担性，有利于销量的提升。但仍存在医生及患者可能更倾向于使用免费治疗方案、不改变原有治疗方案

或选择进口药物的情况，导致产品的商业化不及预期，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11,424.96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896.43 万元。截至本报告期，公司尚未盈利，若公司未盈利状态持续存在，或者累计未弥补亏损持续扩大，则可能对于公司资金状况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公司若长期不能盈利，也会对业务拓展、人才引进、团队稳定以及研发投入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

####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医药产业是我国重点发展的行业之一，医药产品是关系人民生命健康和安全的特殊消费品；同时，医药产业又是一个受监管程度较高的行业，其监管部门包括国家及各级地方药品监管部门和卫生部门在各自的权限范围内，制订相关的政策法规，对整个行业实施监管。现行的监管部门涵盖公司营运的各个业务板块，包括研发、生产、销售、质控、安环等。从近年来的发展趋势看监管部门对生物医药行业的监管始终处于趋严的形势，可能会增加公司营运成本和合规风险。

中国目前处于经济结构调整期，各项改革正在逐步深入。随着中国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和社会医疗保障体制的逐步完善，行业相关监管政策将不断调整和完善，中国医疗卫生市场的政策环境可能面临重大变化。如公司不能及时调整经营策略以适应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带来的市场规则和监管政策的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目前全球经济处于周期性波动当中，尚未出现经济全面复苏趋势。如果未来全球宏观经济景气度持续走低，会对公司的经营情况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虽然医药行业一定程度上属于对经济环境较不敏感的刚性需求行业，但如果宏观经济持续在弱周期徘徊，势必会对医药制造企业造成不利影响，从而加剧行业波动。

####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的部分募集资金将投资于新药研发项目，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行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等因素作出的，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同时面临着市场需求变化、相关政策变

化、技术更新等诸多不确定性因素，可能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按期实施及正常运转造成不利影响。

##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参考“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14,249,557.31	84,740,447.41	34.82
营业成本	81,122,333.15	68,974,141.53	17.61
销售费用	64,772,461.14	54,370,534.03	19.13
管理费用	94,748,036.75	80,665,908.43	17.46
财务费用	7,631,336.50	-45,066.88	不适用
研发费用	214,231,508.17	274,326,777.23	-21.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171,799.97	-289,042,163.76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697,179.21	-117,268,151.7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293,676.69	159,464,406.24	-55.92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 11,424.96 万元，同比增加 34.82%，其中艾可宁实现收入 1.09 亿元，同比增长 31.55%。本报告期，艾可宁在住院市场持续发挥口碑效应，叠加住院到门诊端患者的进一步转化，国内市场用药人数增加，助力艾可宁销售增长。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支付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2,187.04 万元，主要系研发投入减少及公司职工薪酬支出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28,996.53 万元，主要系公司本年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支出较少，且赎回金额较多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29.37 万元，同比减少 55.92%，主要系公司上年收到投资款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 11,424.96 万元，同比增加 34.82%，其中艾可宁实现收入 1.09 亿元，同比增长 31.55%。本报告期，艾可宁在住院市场持续发挥口碑效应，叠加住院到门诊端患者的进一步转化，国内市场用药人数增加，助力艾可宁销售增长。

本报告期，营业成本 8,112.23 万元，同比增加 17.61%，主要系艾可宁销售量增加所致。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医药行业	110,420,439.12	81,034,589.33	26.61	32.39	17.64	增加 9.2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艾可宁	109,719,119.12	80,850,851.73	26.31	31.55	17.37	增加 8.90 个百分点
其他	701,320.00	183,737.60	73.8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110,351,733.12	81,003,608.67	26.60	32.31	17.59	增加 9.19 个百分点
国外	68,706.00	30,980.66	54.9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模式	9,386,401.48	6,757,192.06	28.0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经销商模式	101,034,037.64	74,277,397.27	26.48	21.14	7.83	增加 9.0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 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 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 增减 (%)
艾可宁	160mg/支	346,205	261,052	133,536	61.87	31.73	162.54

产销量情况说明:

生产量比上年增加 61.87%，主要系增加委外订单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加 31.73%，主要系公司产品艾可宁推广力度和覆盖率进一步加强；

期末库存量比上年增加 162.54%，主要系委外加工的库存，因销量增加而增加的备货。

##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 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 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 正常 履行	合同未正 常履行的 说明
艾可宁原料药	艾可宁原料药供应商	180,000,000	53,381,383.20	46,395,828.00	126,618,616.80	是	不适用

注:

公司与艾可宁原料药供应商分别在 2021 年 7 月及 2022 年 11 月签订了《艾可宁（原料药）委托生产合同》与《补充采购合同》，约定了艾可宁原料药在 2022 年-2024 年按照约定的单一采购单价实施分批采购，采购总金额不超过 1.8 亿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请参考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发布的《前沿生物关于签订日常经营性长单采购合同的公告》（2022-070）。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合同约定，艾可宁原料药已经到货 53,381,383.20 元。

##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医药行业	直接人工	10,579,562.21	13.06	24,054,977.00	34.92	-56.02	主要为生产模式从自产变更为委外加工
医药行业	直接材料	39,680,765.21	48.96	13,112,774.11	19.04	202.61	主要为生产模式从自产变更为委外加工
医药行业	制造费用	14,535,002.74	17.94	17,120,871.94	24.85	-15.10	主要为生产模式从自产变更为委外加工
医药行业	股份支付	-	-	14,044.49	0.02	不适用	批次靠前的股票期权已于上年摊销完毕
医药行业	无形资产摊销	15,779,554.42	19.47	14,114,309.69	20.49	11.80	/
医药行业	销售运费	459,704.75	0.57	468,940.33	0.68	-1.97	/
合计		81,034,589.33	100.00	68,885,917.56	100.00	17.64	/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艾可宁	直接人工	10,579,562.21	13.06	24,054,977.00	34.92	-56.02	主要为生产模式从自产变更为委外加工
艾可宁	直接材料	39,497,027.61	48.73	13,112,774.11	19.04	201.21	主要为生产模式从自产变更为委外加工
艾可宁	制造费用	14,535,002.74	17.94	17,120,871.94	24.85	-15.10	主要为生产模式从自产变更为委外加工
艾可宁	股份支付	-	-	14,044.49	0.02	不适用	批次靠前的股票期权已于上年摊销完毕
艾可宁	无形资产摊销	15,779,554.42	19.47	14,114,309.69	20.49	11.80	/
艾可宁	销售运费	459,704.75	0.57	468,940.33	0.68	-1.97	/
其他	直接材料	183,737.60	0.23	-	-	不适用	/
合计	/	81,034,589.33	100.00	68,885,917.56	100.00	17.64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6,809.53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9.61%；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3,943.63	34.52	否
2	客户二	1,053.99	9.23	否
3	客户三	687.60	6.02	否
4	客户四	572.50	5.01	否
5	客户五	551.81	4.83	否
合计	/	6,809.53	59.61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1,145.1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8.5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4,105.83	17.86	否

2	供应商二	3,430.85	14.93	否
3	供应商三	1,881.80	8.19	否
4	供应商四	925.43	4.03	否
5	供应商五	801.27	3.49	否
合计	/	11,145.18	48.50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一）、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一）、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5,057,402.80	19.39	690,112,427.69	28.63	-39.86	赎回理财用于运营
应收账款	63,008,781.14	2.94	36,135,904.25	1.50	74.37	销量增加
预付款项	23,479,570.17	1.10	44,549,029.29	1.85	-47.29	上期预付的研发款项转费用
其他应收款	2,370,670.36	0.11	10,545,942.45	0.44	-77.52	收回往来款及借款
长期待摊费用	935,702.10	0.04	2,739,341.56	0.11	-65.84	处置租赁物装修
短期借款	202,299,231.94	9.45	110,640,190.04	4.59	82.84	公司运营，流动资金需求量大
应付账款	17,435,238.06	0.81	24,994,448.56	1.04	-30.24	支付上期末临床试验费、原材料加工费等
合同负债	5,832,452.69	0.27	63,758.49	0.00	9,047.73	新增的子公司销售货物收到预收款
其他应付款	23,052,308.95	1.08	61,661,821.95	2.56	-62.61	支付上期末工程设备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1,187,494.66	5.20	60,637,080.38	2.52	83.37	公司运营，资金需求量大
长期借款	71,420,000.00	3.34	117,115,105.00	4.86	-39.02	子公司偿还借款
租赁负债	169,537.84	0.01	450,112.86	0.02	-62.33	支付租赁款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543,805.66（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3%。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6,069.30	房屋维修基金及证照未更新受限
固定资产	69,313,452.99	长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45,915,581.06	长期借款抵押
合计	115,535,103.35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参考“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 1. 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参考“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三）所处行业情况”

##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按细分行业、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细分行业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如适用）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是否纳入国家基药目录	是否纳入国家医保目录	是否纳入省级医保目录
化学药	艾滋病毒感染	艾可宁 （通用名：注射用艾博韦泰）	化学药品第1.1类	人类免疫缺陷病毒感染患者	是	否	20030923-20230923； 20190507-20390507	否	否	是	是

医药企业通常在寻求药物化合物专利的同时，进一步申请药物的组合物及其制备工艺的国际专利，以及扩大药物适应症相关专利，延长专利保护期限。

艾可宁的化合物发明专利于 2023 年 9 月 23 日到期，为加强对艾可宁的保护，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7 日向国家知识产权局递交了“稳定的艾博卫泰组合物”的国际专利申请，并获得了关于相关专利申请的优先权；于 2019 年 7 月，向国家知识产权局递交了关于艾可宁反离子结构制备工艺结构及其制备工艺（专利名称：“稳定的艾博卫泰组合物”）的中国专利申请，于 2021 年 10 月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对该专利的授予专利权的通知书。具体内容请参考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发布的《前沿生物自愿披露收到授予“稳定的艾博卫泰组合物”发明专利权通知书的公告》（2021-038）。

##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 月 18 日，根据国家医保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发布的《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2 年)》的通知（医保发（2023）5 号），公司独家专利产品艾可宁®（通用名：艾博韦泰）续谈成功，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2 年）》，维持原支付标准、原限定支付范围不变，体现了国家对具有临床价值的创新药产品的支持，也是对艾可宁临床安全性、有效性的肯定，将进一步有利于艾可宁向住院患者及长期用药患者的渗透，有利于后续产品的销售和商业化推广，对公司经营发展起到积极作用。具体内容请参考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发布的《前沿生物关于公司产品艾可宁续约进入国家医保目录的公告》（2023-002）。

####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在药品集中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按治疗领域或主要药（产）品等分类划分的经营数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 利率情况
艾滋病	109,719,119.12	80,850,851.73	26.31	31.55	17.37	增加 8.90 个百分点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情请参考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研发进展情况”。

## (2).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 (含一致性评价项目)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艾可宁维持治疗	艾可宁	化药 2.4 类	HIV 的维持治疗	是	否	拟申请 II 期临床试验
FB1002 维持治疗	FB1002 (通用名: Albuvirtide+Lafuvitug)	生物药 1 类	HIV 的维持治疗	是	否	美国 II 期临床的第二阶段
FB1002 多重耐药			HIV 的多重耐药	是	否	中、美国国际多中心 II 期临床
FB1002 免疫治疗			HIV 的免疫治疗	是	否	中国 II 期临床
FB6001	FB6001	生物药 1 类	治疗高脂血症	是	否	临床前研究
FB4001	FB4001	化药 4 类	治疗骨质疏松症	是	否	美国 FDA ANDA 申请受理
FB3002	FB3002	化药 4 类	治疗肌肉骨骼疼痛	是	否	开发阶段

## (3).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通过审批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艾可宁常规批准上市以及修改说明书的药品补充申请获得批准。艾可宁附条件批准上市转为常规批准上市，体现了艾可宁在临床有效性、安全性、适应人群以及产品生产工艺、质量控制等方面经过了更全面的科学评价，进一步确认了艾可宁临床应用的安全和有效性、质量的可控性。具体内容请参考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 (www.sse.com.cn) 发布的《前沿生物自愿披露关于艾可宁药品补充申请获得批准的公告》(2023-004)。

## (4).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研发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参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6、(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 (6). 研发投入情况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贝达药业	97,730.47	41.12	19.71	28.38
微芯生物	28,793.53	54.33	18.27	43.16
恒瑞医药	634,556.13	29.83	16.78	22.99
百奥泰	61,638.78	135.43	38.35	-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205,679.73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187.51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15.96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		

注 1：以上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取自 2022 年年度报告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资本化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艾可宁	6,371.54	6,371.54	-	55.77	-16.16	上市后研究费用增加
FB1002	3,057.24	3,057.24	-	26.76	-38.32	参考“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
FB2001	8,295.50	8,295.50	-	72.61	-30.87	

FB3001	861.22	861.22	-	7.54	600.81	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 “（二）研发进展情 况”
FB4001	730.25	730.25	-	6.39	-25.22	
FB6001	684.55	684.55	-	5.99	-48.80	
FB3002	113.95	113.95	-	1.00	不适用	
早期项目	1,308.53	1,308.53	-	11.45	195.69	

### 3. 公司药（产）品销售情况

#### (1). 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参考“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二）主要经营模式”之“2、销售模式”

#### (2).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人工费用	2,820.04	43.54
业务推广费	2,490.95	38.46
招待费	589.41	9.10
股份支付	2.98	0.05
差旅及交通费	213.75	3.30
折旧及摊销费	77.92	1.20
其他	282.19	4.35
合计	6,477.24	100.0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贝达药业	77,906.00	32.78
微芯生物	24,557.00	46.34
恒瑞医药	734,789.00	34.54
百奥泰	14,428.00	31.70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6,477.24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56.69

注：以上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取自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同比下降 7.47 个百分点。公司独家品种艾可宁作为国内首款长效、注射艾滋病治疗药物仍处于持续的市场推广阶段，近年定点传染病医院封院、停诊等情况对艾可宁的市场推广产生了一定的负面影响，本报告期，国内定点传染病医院的患者接治有序复苏，公司持续强化国产抗 HIV 创新药的品牌建设，积极开展学术推广活动，以巩固艾可宁在住院市场中的优势；结合艾可宁静脉推注给药方式在临床中逐步应用，公司加强门诊市场的开拓，通过学术会议、专业研讨等方式传递、解读艾可宁的临床价值，提升临床专家及医护人员对产品的认可度，报告期内，长期用药患者人数持续增加。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参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参考“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三) 所处行业情况”

###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守“以患者为中心，创新解决方案，促进人类健康”的核心价值观，针对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在全球范围内研究、开发安全有效、具有重大临床价值和全球竞争力的新型药物。公司将把握“十四五”医药工业发展规划的机遇，继续加快国际化步伐，努力提高国际销售比重，积极开拓新兴医药市场，全面布局新型国际营销网络体系，扩大海外商业化优势。

公司致力于成为具有国际领先水平的创新型生物医药公司，研发、生产、销售中国自主研发的原创新药，打造全球知名的中国创新药品牌。

###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一、持续夯实商业化能力建设，将产品临床优势落地为市场优势

公司将持续推进商业化渠道建设以及基于产品临床价值的学术化推广工作，不断加强商业化落地能力，提升整体造血能力与盈利水平。渠道方面，公司将继续深化与区域性经销商合作，共同下沉营销网络，开拓定点传染病医院与具备资质的 DTP 药房，同步加速推动艾可宁的医保进院工作，为更多患者的长期用药提供便利性与可及性；公司将持续在目标医患群体中开展学术建设活动，强化艾可宁的临床价值，以学术带动业务，将临床优势转化为市场优势；公司将继续依托产品的临床优势，坚定执行差异化的市场推广策略，持续积累针对不同人群，不同场景下的循证医学证据，以高质量的循证证据为商业化进展提供坚实的数据支持与理论基础。

#### 二、研发为锚蓄力可持续发展，善用资本平台拓宽发展空间

公司将持续以重大临床需求为导向，以专业化、国际化和差异化的视角，聚焦抗病毒领域、长效多肽技术领域和新型经皮给药贴剂三大方向。针对已上市产品艾可宁，公司将基于真实世界数据和患者获益，逐步探索、拓展更多适应症；针对各在研项目及储备项目，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产品的开发与临床进展，逐步建立丰盈、科学、有梯度的管线储备，夯实在核心优势领域的竞争优势；同时，公司将积极与业内优质资源建立广泛、良性互动，推进实业与资本双轮驱动，高效运用资本市场的平台及工具，为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拓宽发展机遇与发展空间，蓄力中长期可持续发展。

#### 三、坚持多元化经营策略，协同业务实现多渠道营收贡献

公司将持续通过布局 HIV 病载及耐药检测业务，取得具备协同性产品的商业化权益及代理权、探索 CDMO 业务等方式开展多元化业务。基于传染病领域的渠道优势，公司将强化 HIV 病载、耐药检测，HIV 辅助治疗等相关业务的落地工作，协同定位艾可宁的目标人群，助力公司营收收入；基于富裕产能，公司将积极提升公司生产资源运行效能，在满足自有产能供应的前提下，加大 CDMO 相关业务的拓展力度，丰富公司营收来源。

#### 四、激励与考核并重，立足未来构建合理的人才梯队

公司将坚定实行激励与考核并重的考核机制，聚焦重大项目的关键性指标，夯实各层级、各部门的项目责任，不断激发人才队伍创新、创效的动能与活力，提升组织整体运营效能；公司将继续秉承“人才为本”的发展理念，立足未来发展需要，匹配现阶段人才需求，有计划地吸纳、引进各类专业人才，构建结构合理的人才梯队，为公司中长期可持续发展积蓄储备力量。

#### 五、塑造履行社会责任的典范形象，打造优秀的民族品牌形象

艾可宁作为国内首个自主研发的国家 1.1 类抗 HIV 新药获批上市，是国家“十三五”重大专项新药创制专项成果，实现中国抗艾新药“零的突破”，建立了自主品牌，未来，公司将继续坚定支持我国艾滋病防控事业，致力打造抗艾创新药的国家名片，积极承担企业社会责任，组织及支持各项抗艾公益活动，加强艾滋病预防的科普教育工作，关爱医务工作者，为患者提供更加全面、科学的治疗方案，用公益坚守初心，打造我国原研药名片。

####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有效制衡、科学决策，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 1. 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享有平等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全面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披露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同时聘请律师列席股东大会并对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出具法律意见书，充分尊重和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2. 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董事会的人数、人员构成及选聘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履行其职责，运行情况良好。公司独立董事严格遵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规定，对重大事项均能独立发表意见。各董事严格遵守所作的董事声明和承诺，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力义务，忠实、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5 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3. 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2 名股东代表监事和 1 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监事会的人数、人员构成及选聘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监事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职责，审议定期报告，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重大事项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以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5 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4. 控股股东与公司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公司在财务、人员、资产、业务、机构方面保持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身行为，无占用公司资金或要求为其担保或替他人担保情形，未发生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5. 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按时披露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公司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做好信息披露，保障信息及时公开。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确保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司信息披露保密机制完善，未发生信息泄密或内幕交易等情形，能够保证投资者公平获得公司信息。同时公司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对公司经营、财务以及其他内幕信息事项的知情人做好登记管理工作。

## 6. 投资者及利益相关者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召开业绩说明会、接待投资者调研、上证 E 互动和电话交流等多种途径，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互动，与投资者保持实时沟通，增进其对公司的了解，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此外，公司充分尊重和保护供应商、客户、企业职工等相关利益方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职工、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健康稳定地可持续发展。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www. sse. com. cn 公告编号： 2023-018	2023 年 4 月 28 日	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10、《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决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DONG XIE	董事长、首席科学家	男	58	2016-2-26	2025-5-23	-	-	-	-	225.62	否
CHANGJIN WANG	董事、总经理	男	66	2016-2-26	2025-5-23	21,059,500	21,059,500	-	-	220.8	否
RONGJIAN LU	董事、首席技术官	男	62	2016-2-26	2025-5-23	21,743,750	21,743,750	-	-	187.8	否
温洪海	董事(辞任)	男	59	2018-5-26	2024-1-19	-	-	-	-		否
陈远帆	董事	女	38	2024-2-7	2025-5-23	-	-	-	-		否
CHI KIT NG	独立董事	男	51	2019-2-26	2025-5-23	-	-	-	-	15	否
KAI CHEN	独立董事	男	65	2019-2-26	2025-5-23	-	-	-	-	15	否
王广基	独立董事	男	71	2022-5-24	2025-5-23	-	-	-	-	15	否
姜志忠	监事会主席、采购总监	男	42	2016-2-26	2025-5-23	-	-	-	-	54.1	否
曹元涛	监事	男	43	2018-5-26	2025-5-23	-	-	-	-		否
朱玉婷	监事、行政副总经理	女	35	2019-2-26	2025-5-23	-	-	-	-	59.38	否
XIAOHONG ZHENG	首席运营官	女	62	2021-3-29	2025-5-23	-	-	-	-	340.7	否
邵奇	高级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44	2016-2-26	2025-5-23	-	-	-	-	136.67	否
吕航舟	高级副总经理	男	54	2016-2-26	2025-5-23	-	-	-	-	121.83	否
高千雅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38	2020-12-25	2025-5-23	-	-	-	-	96.2	否
合计	/	/	/	/	/	42,803,250	42,803,250	-	/	1,488.10	/

注 1：温洪海先生、曹元涛先生为公司外部董事、外部监事，按照《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DONG XIE	1966 年出生，美国国籍，拥有中国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于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美国约翰霍普金斯大学）攻读博士学位，曾任该大学生物量热中心执行主任；曾先后任美国国家癌症研究所弗雷德里克癌症研发中心生物化学结构项目及生物医学巨型计算机中心助理科学家，该中心生物化学结构项目、生物物理实验室科学家、负责人；Tibotec Inc. 研发总监、全球项目负责人；重庆前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首席科学家；2013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首席科学家。
CHANGJIN WANG	1958 年出生，美国国籍，拥有中国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先后任 Schering-Plough Corporation（美国先灵葆雅公司）高级科学家、副主任科学家、主任科学家；Packard Biosciences Inc 商务开发经理；AlphaScreen 技术及系统部总监、授权并购及加盟部总监；Cellomics Co. 商务开发和市场营销副总裁；TaiGen Biotechnologies Co. 商务开发副总裁；Abmaxis Co. 商务开发副总裁；Vivus Inc. 商务开发副总裁；株式会社 ABsize 董事兼总经理；重庆前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首席商务官、总经理。2013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RONGJIAN LU	1962 年出生，美国国籍，拥有中国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于南开大学元素有机化学研究所任教；曾任东北大学/哈佛大学医学院博士后；美国国家癌症研究所弗雷德里克癌症研发中心高级博士后；Tibotec Inc. 科学家；Trimeris Inc. 研究调查员、高级科学家；Sequoia Pharmaceuticals Inc. 首席研究调查员、化学部负责人；重庆前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 1 月至今先后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高级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
温洪海	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曾就职于中国人民大学；曾任中国农村发展信托投资公司担任基金信托部业务经理；中企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非执行董事；2000 年 6 月至今历任华新世纪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2018 年 5 月至 2024 年 1 月任公司董事。
CHI KIT NG	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香港），本科学历。2003 年 1 月起成为香港会计师公会会员，并自 2006 年 6 月起成为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曾任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保证顾问商业服务部高级经理；超威动力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苏创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及公司秘书；长城汽车独立非执行董事；2017 年 12 月至今任超威动力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20 年 6 月至今任永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19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远帆	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北京纵横知本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北京华泰兴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投资总监；北京瑞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23 年 2 月至今任北京鼎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4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王广基	1953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工程院院士，曾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4 项、省部级科技进步一等奖 5 项、何梁何利基金科学与技术进步奖。曾任中国药科大学副校长；2001 年至今任江苏省药物代谢动力学重点实验室主任；2008 年至今任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整体药代动力学重点研究室主任；2015 年至今任中国药科大学学术委员会主任；2019 年 3 月至今任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5 月至今任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12 月至今任 GHW International 独立非执行董事。2022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b>KAI CHEN</b>	1959 年出生，美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 Specialty Laboratories Inc. 项目负责人；MedImmune Inc. 副总监；NIH 技术转让办公室癌症部主管；Iomai Corp. 副总经理；MID Labs, Inc. 董事长兼总裁。2009 年 6 月至今任仪诺康科技（天津）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 年 1 月至今任 MID Labs, Inc. 首席执行官。2019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b>姜志忠</b>	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研发中心研究员、采购中心采购业务经理；2014 年 7 月至今先后任公司采购专员、采购经理、采购副总监、采购总监，2016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b>曹元涛</b>	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厚朴投资投资经理及分析员，力鼎资本任医药投资负责人、投资总监；2016 年 7 月至今任宏时资本总经理及主管投资合伙人；2018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b>朱玉婷</b>	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公司行政人事部专员、经理、副总监、总监；2024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行政副总经理；2019 年 2 月至今任前沿生物监事。
<b>XIAOHONG ZHENG</b>	1962 年出生，美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于 Labatts Breweries 和加拿大国家科学工程研究院（NSERC）做博士后研究员；曾任加拿大 APOTEX, INC. 方法和产品开发科学家、副总监；美国 Pfizer 公司生物类似药产品开发副总监和总监；美国 AbbVie 公司产品开发副总监；美国 Omeros Corporation 分析开发和质量控制高级副总监；烟台迈百瑞国际生物医药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2019 年 3 月至 2021 年 3 月任公司大分子生物药高级副总经理，2021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首席运营官。
<b>邵奇</b>	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巴斯夫（中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大陆汽车投资（上海）有限公司高级财务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先后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高级副总经理。
<b>吕航舟</b>	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德普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商务部经理；博世西门子家电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总经理助理；辉瑞投资有限公司销售部高级专员、医疗保健业务部地区经理、医疗保健业务北大区经理、公共事务及政策部高级政府事务经理；诺华制药爱尔康（中国）眼科产品有限公司中央及地方政府事务部副总监；2015 年 6 月至今先后任公司副总经理、高级副总经理。
<b>高千雅</b>	198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于 2013 年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于 2020 年 5 月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专员；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三胞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规划部总监。2019 年 3 月至今先后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DONG XIE	建木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3-5	/
DONG XIE	南京建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9	/
DONG XIE	南京建木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7-8	2027-7
DONG XIE	南京玉航春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3	2026-3
DONG XIE	南京建树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7-7	2027-7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DONGXIE（谢东）通过建木药业有限公司、南京建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南京建木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玉航春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及南京建树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22.44%的股份，同时通过前述企业间接控制了公司 30.34%股份的表决权。			

##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DONG XIE	南京医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7年11月	至今
DONG XIE	上海前沿建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11月	至今
DONG XIE	南京前江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12月	至今
DONG XIE	南京恒昌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8年12月	至今
CHANGJIN WANG	WANG&OH LIMITED	董事	2011年3月	至今
CHANGJIN WANG	NICHIDA LIMITED	董事	2011年7月	至今
CHANGJIN WANG	南京前江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1年12月	至今
CHANGJIN WANG	上海前沿建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8年11月	至今
RONGJIAN LU	中国药科大学	兼职教授	2015年9月	至今
RONGJIAN LU	北京前沿嘉禾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3年11月	至今
温洪海	华新世纪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00年6月	至今
温洪海	江苏泓海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0月	至今
温洪海	大连装备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0年11月	至今
温洪海	青岛天际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1月	至今
温洪海	北京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3月	至今
陈远帆	浙江智柔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6月	至今
CHI KIT NG	超威动力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7年12月	至今
CHI KIT NG	永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0年6月	至今
王广基	江苏省药物代谢动力学重点实验室	财务总监及公司秘书	2013年12月	至今
王广基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药复方药代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7年5月	至今

	动力学重点实验室			
王广基	中国药科大学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7年12月	至今
王广基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月	至今
王广基	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主任、教授	2001年10月	至今
王广基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主任、教授	2008年10月	至今
王广基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学术委员会主任	2015年1月	至今
王广基	南京广陵医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1年6月	至今
王广基	南京广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6月	至今
王广基	江苏睿源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8月	至今
王广基	江苏维德利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3月	至今
王广基	南京铂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5月	至今
王广基	GHW International	执行董事	2014年4月	至今
KAI CHEN	MID Labs, Inc.	首席执行官	2019年1月	至今
KAI CHEN	仪诺康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9年6月	至今
曹元涛	深圳宏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6年7月	至今
曹元涛	海城市三星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7月	至今
曹元涛	深圳宏时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年6月	至今
曹元涛	北京玖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4月	至今
曹元涛	北京虎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4月	至今
曹元涛	北京到味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2月	至今
邵奇	前沿生物药业(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7月	至今
邵奇	四川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3月	至今
邵奇	四川前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3月	至今
邵奇	齐河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4月	至今
邵奇	德州前沿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4月	至今
邵奇	南京康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1月	至今
邵奇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第一分公司	负责人	2019年5月	至今
邵奇	南京前江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3年3月	至今
邵奇	南京前江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3月	至今
吕航舟	南京康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2年1月	至今
姜志忠	上海前沿建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9月	至今
姜志忠	南京前沿通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3月	至今
朱玉婷	南京前沿通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年3月	至今
朱玉婷	四川前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10月	至今
朱玉婷	齐河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10月	至今
朱玉婷	德州前沿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10月	至今
朱玉婷	北京前沿嘉禾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7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p><b>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b></p>	<p>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并于 2019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为了确保公司持续稳健运营,使独立董事尽职尽责,参考整体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行业薪酬水平,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做出修订。</p> <p>本报告期,独立董按照《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领取薪酬。</p> <p>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 2020 年 5 月 6 日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为进一步规范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积极性,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和管理水平,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做出修订。</p> <p>本报告期,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p> <p>本报告期,按照《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股东大会授权薪酬与考核委员对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年度考核并核准最终金额,前述人员的 2023 年度薪酬最终金额将并入《2023 年年度报告》并经公司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披露。</p>
<p><b>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b></p>	<p>不适用</p>
<p><b>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b></p>	<p>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审核后,依据权限分别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p>
<p><b>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b></p>	<p>按照《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报告期内,第三届独立董事领取的薪酬标准为每人每年人民币 15 万元(税前)。本报告期,公司根据独立董事实际在报告期内任职期限,核算独立董事领取的津贴。</p> <p>按照《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司董事长薪酬将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所在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业务战略导向、经营业绩、其贡献大小、工作成绩及责权利相结合等因素进行考评;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和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中国担任的具体职务在中国领取薪酬,不另外发放董事、监事津贴。</p> <p>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和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将基于本公司员工薪酬待遇整体水平并充分考量外部平衡、公司业务战略导向以及个人工作能力进行考评。公司各职务设定基本指导年薪和类别系数;在此基础上进行一定比例正负浮动后,再根据个人表现和资历在浮动区间内确定等级并得出个人薪酬。</p> <p>不在公司任职的外部董事、外部监事不领取薪酬。</p>
<p><b>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b></p>	<p>本报告期,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已根据相关规定支付。</p>
<p><b>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b></p>	<p>1,488.10</p>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634.22
---------------------	--------

##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年3月29日	1、《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0、《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1、《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2、《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4、《关于终止实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15、《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6、《关于制订〈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17、《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18、《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年4月27日	《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年8月28日	1、《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拓展综合授信机构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年9月18日	1、《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年10月29日	《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DONG XIE	否	5	5	3	0	0	否	1
CHANGJIN WANG	否	5	5	3	0	0	否	1
RONGJIAN LU	否	5	5	3	0	0	否	1
温洪海	否	5	5	5	0	0	否	1
CHI KIT NG	是	5	5	5	0	0	否	1
王广基	是	5	5	5	0	0	否	1
KAI CHEN	是	5	5	5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CHI KIT NG (吴智杰)、王广基、温洪海 (辞任)、陈远帆
提名委员会	王广基、DONG XIE (谢东)、KAI CHEN (陈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KAI CHEN (陈凯)、RONGJIAN LU (陆荣健)、CHI KIT NG (吴智杰)
战略委员会	DONG XIE (谢东)、CHANGJIN WANG (王昌进)、王广基

##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3 月 21 日	审议《2022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议案	无

2023 年 3 月 27 日	审议 1、《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4、《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8、《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 年 4 月 26 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议案	无
2023 年 8 月 25 日	审议 1、《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内审工作报告》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议案	无

##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3 月 27 日	审议 1、《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2、《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 (四)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1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9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82
销售人员	85

技术人员	73
财务人员	14
行政人员	41
合计	395
<b>教育程度</b>	
<b>教育程度类别</b>	<b>数量（人）</b>
博士	12
硕士	67
本科	181
大专	99
中专/高中	31
初中及以下	5
合计	395

##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推行全员绩效考核与重大项目激励考核制度，通过日常绩效考核奖金、重大项目奖金、完善的补贴以及非物质激励等多种形式，实现贡献与收入对等的有效激励，充分发挥了薪酬的激励作用。除此之外，通过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丰富的职业发展机会等措施，吸引和留住全球优秀人才。关注员工生活和工作状态，提升员工的归属感和满意度。

##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推动内外部现场培训和线上 e-learning 培训，强化内部在岗日常帮带教培训和强化导师管理机制，大力推进以指定关键培养人才为重大项目和跨部门项目负责人等实际工作案例为培养手段的人才发展模式。同时，积极探索其它多种人才培养与发展方式，如定期干部交流沟通分享会、知识领域沙龙活动、大讲堂赋能以及企业文化宣讲等。

##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投资者依法享有投资收益的相关事项作出了规定。公司亦通过《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的原则、方式、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决策机制、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审议流程进行了详细规定，并予以持续执行。具体如下：

### （一）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本着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资金需求及持续发展的原则，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关注股东的要求和意愿与公司资金需求以及持续发展的平衡。制定具体分红方案时，应综合考虑各项外部融资来源的资金成本和公司现金流量情况，确定合理的现金分红比例，降低公司的财务风险。

### （二）利润分配方式

公司可采取现金、现金和股票相结合的利润分配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 （三）现金分红条件及分红比例

在公司年度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情况下，则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若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生发生，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 30%；若公司未盈利，则不进行分红。

公司将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在年度利润分配时提出差异化现金分红预案：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安排的，或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并交付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 （四）利润的决策程序和决策机制

（1）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2）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章程的规定、公司财务经营情况提出、拟定，并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

（3）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4) 如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但董事会未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大会提交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中期报告中说明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预计收益情况，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5)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议。

#### (五) 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审议流程

公司应当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制定或调整分红回报规划及计划。

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当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应当采用网络投票等方式为公众股东提供参会表决条件。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2. 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因公司 2022 年未分配利润为负数，公司业务仍处于投入期，为确保生产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资金支持，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资本。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要求，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认真审核，中小股东通过股东大会充分表达意见，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

#### 3. 现金分红政策的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

###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2021年2月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采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方式,拟向激励对象授予900.0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0.25元/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35,976.00万股的2.50%。</p>	<p>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关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p>
<p>2021年2月25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p>	<p>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p>
<p>2021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失去激励资格,对本激励计划进行调整。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人数由65人调整为63人,因离职失去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原获配股份数将调整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其它激励对象。2021年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确定以2021年3月29日为授予日,以10.25元/股的授予价格向63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720.00万股限制性股票。</p>	<p>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截止授予日)》《监事会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截止授予日)》《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关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p>
<p>2021年8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激励计划采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方式,公司确定2021年8月17日为预留授予日,以10.25元/股的授予价格向20名激励对象授172.00万股限制性股票。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份额180万股,本次授予172万股,剩余8万股不再授予,自动失效。</p>	<p>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监事会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截止授予日)》《关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p>
<p>2022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11名激励对象离职,根据《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上述人员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并由公司作废,共47.00万股。根据公司《激励计划(草案)》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规定,“若各归属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B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截至2022年3月31日,鉴于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第一个归属期未达到公司业绩考核目标,所有激励对象对应的第一</p>	<p>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前沿生物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p>

个归属期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由公司作废，共 253.50 万股。本次合计作废失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00.50 万股。	
2023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并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 2022 年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鉴于当前宏观经济状况、市场环境以及股价波动情况与公司 2021 年初推出本次激励计划时已发生较大变化，继续实施本次激励计划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效果，经审慎研究，公司拟决定终止实施本次激励计划。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前沿生物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公告》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持股主体	激励方式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激励对象人数
南京建木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员工持股平台	1,720 万股	4.59	46 人

###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与公司的经营目标完成情况、盈利情况、管理人员分管工作的成效等多方面挂钩，发放薪酬最终根据考评结果由董事会决定。

##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开展内控评价工作，现有的内控制度能够为公司经营管理、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和公允性提供合理的保证。报告期内未发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重要缺陷的情况。后续将结合公司业务需求变化，持续修订、完善各项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加强对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持续优化各项业务流程和内控环境。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制定了完善的管理制度，子公司的经营及投资决策管理、财务管理、人事及信息披露等工作纳入统一的公司层面管理。同时，公司审计部定期或不定期对子公司经济业务活动的各个方面进行审计监督，督促其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的建设并有效执行。

####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23 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前沿生物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 一、 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以下简称 ESG）工作，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董事会作为公司 ESG 的最高负责及决策机构，持续完善公司 ESG 管理体系，制定相应策略及目标，承担与 ESG 事宜相关工作的整体监察、指导及敦促责任，并监督 ESG 策略在公司日常营运中得到贯彻落实，积极主动将 ESG 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紧密融合。

报告期内，公司注重环境保护，重视并维护股东、员工、客户、供应商等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活动，不断提高公司治理透明度，实现企业价值与社会价值的协调发展。同时，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监管要求，指导、督促公司 ESG 实践和信息披露工作，提升公司品牌形象。

未来，公司将继续积极承担企业社会责任，将 ESG 理念融入公司企业文化及生产经营各个环节中，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为行业的可持续发展、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及社会进步贡献力量。

## 二、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13.2

##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1) 公司基本信息

本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研发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包括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和噪声。

## (2) 废水排放控制

公司废水特种污染物包括 COD、氨氮、总氮、总磷等。2023 年度排放数据见下表：

废水排放数据统计：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mg/L)	实际排放浓度 (mg/L)	排放总量 (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 (吨/年)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超标排放情况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COD	500	83.75	0.223361	0.25	间接排放	1	乾德路5号	无超标排放
	氨氮	45	4.17	0.011128	0.023				
	总氮	70	12	0.032	0.035				
	总磷	8	0.82	0.00218	0.004				
	COD	500	/	/	2.1707	/	1	至道路8号	未正式生产
	氨氮	45	/	/	0.1986				
	总氮	70	/	/	/				
	总磷	8	/	/	0.0286				
四川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COD	500	12.6458	0.0699684	0.3	间接排放	1	金乐路76号	无超标排放
	氨氮	45	1.2567	0.00733	0.027				
	总氮	70	12.7333	0.074507	/				
	总磷	8	0.805	0.00547299	0.0048				
齐河前沿生物	COD	120	/	/	/	/	正在建设	凤凰路21	/

药业有限公司	氨氮	25	/	/	/	/		号	
--------	----	----	---	---	---	---	--	---	--

## (3) 废气排放控制

公司废气特征污染物包括非甲烷总烃、二氯甲烷、硫化氢、氨等，2023 年度排放数据见下表：

废气排放数据统计：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mg/L)	实际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吨)	核定的排放量 (吨/年)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超标排放情况
前沿生物药业 (南京) 股份有限公司	非甲烷总烃	60	7.4	0.1776	0.2	有组织排放	1	乾德路 5 号	无超标排放
	非甲烷总烃	60	/	/	0.144	有组织排放	2	至道路 8 号	未正式生产
	VOCs	100	/	/	0.0006				
	甲醇	50	/	/	0.009				
	乙腈	20	/	/	0.036				
	氨 (氨气)	20	/	/	0.01				
	硫化氢	5	/	/	0.0007				
	臭气	1000	/	/	/				
四川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VOCs	60	0.79445	0.001356	1.026	有组织排放	1	金乐路 76 号	无超标排放
	硫化氢	5	/	/	/				
	二氯甲烷	20	/	/	/				
	臭气浓度	/	/	/	/				
	氨 (氨气)	20	/	/	/				
齐河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	/	/	/	/	/	正在建设	凤凰路 21 号	/

## (4) 固废排放控制

公司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产及研发过程中产生的废有机溶剂、培养基、废活性炭、废化试剂瓶、有机溶剂桶、废手套、口罩等，公司固体废物统一委托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固体废物统计表：

公司名称	固废类型	实际处理数量 (吨)	处置方式	产生地址	超标排放情况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废化试剂、有机溶剂桶、废口罩、手套、培养基、废活性炭	16.24	委托资质单位 合规处置	乾德路5号	无超标排放
	废有机溶剂	26.15			
	裂解废液	1.5			
四川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包装袋、空瓶、废手套、口罩	9.35	委托资质单位 合规处置	金乐路76号	无超标排放
	溶剂回收残液	21.47			
	废有机溶剂	91.26			
	实验室废液	2.15			
	废填料	0			
	污泥	0			
	废机油	0			
	过期化学试剂	0			
废树脂	0				
齐河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废包装物(废包装桶、包装袋、空瓶、废手套、口罩等)	/	委托资质单位 合规处置	凤凰路21号	正在建设
	蒸发浓缩废液	/			
	实验室废液	/			

#### (5) 噪声排放控制

公司噪声排放的来源为生产及研发过程中各种机械性噪声，主要噪声设备有各种泵类、风机等。

公司噪声排放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并定期对噪声进行监测，设备设施采用噪音控制措施，保证瞬时噪音及等效噪音达标。

##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深入贯彻落实《环境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肩负起保护环境的社会责任，对生产、研发过程中产生的排放物进行自行监测，固体废弃物委托资质单位合理处置。

1、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乾德路厂区建有两套废气处理系统，污水处理依托生命科技小镇园区内污水处理站。至道路厂区建有四套废气处理系统和一套污水处理系统，预计2024年正式运行。

2、四川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建有三套废气处理系统、一套污水处理系统，现正在试运行阶段，详细信息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主要处理系统名称	涉及处理能力	治理类型	处理工艺	投运日期	建设地址	运行情况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艾博韦泰中试车间废气处理系统	10000Nm <sup>3</sup> /h	废气	活性炭吸附	2018	乾德路5号	正常运行
	危化品库废气处理系统	10000Nm <sup>3</sup> /h		活性炭吸附			
	污水处理站	150m <sup>3</sup> /d	废水	混凝沉淀+水解酸化+一级好氧+二级好氧+污泥浓缩	2023	至道路8号	试运行
	车间废气处理系统	30000Nm <sup>3</sup> /h	废气	二级活性炭吸附			
	研发废气处理系统	30000Nm <sup>3</sup> /h		二级活性炭吸附			
	危废库废气处理系统	3000Nm <sup>3</sup> /h		二级活性炭吸附			
	污水处理站废气处理系统	3000Nm <sup>3</sup> /h		二级活性炭吸附			
四川前沿药业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站	300m <sup>3</sup> /d	废水	pH 节+混凝沉淀+物化+生化+膜生物法(MBR)	2021	金乐路76号	试运行
	工艺废气处理系统	20000Nm <sup>3</sup> /h	废气	三级喷淋+两级活性炭纤维吸附	设备调试		
	危废库废气处理系统	6000Nm <sup>3</sup> /h		活性炭吸附	2021		
	质检废气处理系统	3000Nm <sup>3</sup> /h		活性炭吸附	2021		
齐河前沿药业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站	100m <sup>3</sup> /d	废水	pH 节+一级混凝沉淀+铁碳微电解+二级混凝沉淀+水解酸化+A/O生化+MBR膜分离	/	凤凰路21号	未建成
	工艺废气处理系统	9000Nm <sup>3</sup> /h	废气	三级喷淋+二级活性炭吸附	/		
	危废库废气处理系统	4500Nm <sup>3</sup> /h		活性炭吸附	/		
	质检废气处理系统	5000Nm <sup>3</sup> /h		活性炭吸附	/		
	污水池废气处理系统	3000Nm <sup>3</sup> /h		碱洗+生物吸收+活性炭吸附	/		

###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建项目和已运行项目均通过了环境影响评价，项目投入使用前均进行了环保竣工验收。

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	竣工环保验收/批复文号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艾博韦泰 GMP 项目	自(2014)环监(验)字第(040)号
	前沿生物高端冻干粉针制剂生产基地项目	宁经管委行审环许[2022]53号
四川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四川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高端多肽生物药产业基地项目	成环评审[2020]11号
齐河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齐河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高端多肽生物药产业基地项目	德审批环[2019]23号 德审批环[2022]24号

####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应急预案情况：

(1)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号：320115-2022-208-L。

(2) 四川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号：510121-2022-001-L。

(3) 齐河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号：371425-2023-034-L。

####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编制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依规开展自行监测，项目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主要污染物在线监测数据时时接受环保主管部门监督，并依规进行了环境信息及数据公开。

####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未发生环境违法违规行，未受到环保行政处罚。

#####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名称	消耗量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用电	6456563 kW·h
	自来水	66583 m <sup>3</sup>
	天然气	569351 m <sup>3</sup>
四川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用电	4140850 kW·h

	自来水	37630 m <sup>3</sup>
	天然气	1975 m <sup>3</sup>
齐河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用电	358214.16 kW·h
	自来水	13476.25 m <sup>3</sup>
	天然气	4899.3 m <sup>3</sup>

###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严格遵守《大气污染防治法》，对于生产设施、作业区域挥发有机气体通过抽风系统全面收集，经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高空排放并进行第三方检测。持续开展污染物总量减排工作，通过车间内抽风管道改造、外购蒸汽、VOCs 处理设施技术升级等措施，减少 VOCs、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等空气污染物的排放。

###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制定了科学的《危险废弃物管理规程》《危化品管理规程》等相关规范，来严格控制污染，最大化降低自身业务运营对环境的影响，实现绿色生产，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对于可回收废弃物，如废纸、废塑料等，倡导员工进行垃圾分类，在每层办公楼、食堂等区域设置分类垃圾箱，要求员工对可回收物与不可回收物进行分拣，并针对垃圾分类与环保知识进行宣传，起到了良好的宣传作用。

此外，为从源头上避免废弃物的产生，公司推广无纸化办公，减少纸张使用，鼓励使用双面打印，减少纸张浪费。

对于危险废弃物，公司建设了危险废弃物专用仓库，危险废弃物统一交由资质单位合规处置，并按规定在固废信息管理平台进行管理计划备案。

###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法》《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加强环境风险管理，确保公司生产运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结合医药企业行业特点及生产实际，不断健全环境管理体系，制定了《环境因素辨识管理规程》《废气设备运行管理规程》等内部管理制度，大力推行清洁生产。

此外，公司及子公司树立了“预防为主、全程全员、从严治理”的 EHS 管理理念，不断强化环境风险识别与管控，并设立安环部统筹环境管理，负责节能减排、三废排放、环保投入等的具体实施，确保公司环境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和持续改善。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锅炉使用天然气作为能源。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对于碳排放的相关规定，制定了长期控制碳排放的规划，坚持低碳环保的生产经营理念，积极采取了以下措施：

在空调使用上，遵从《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执行公共建筑空调温度控制标准的通知》中“办公室、会议室等办公区域，夏季室内空调温度设置不低于 26℃，冬季室内空调温度设置不高于 20℃”的要求，行政中心统一设定和集中控制中央空调开放权限，降低空调使用率，有效控制用电量 and 碳排放量；

在绿色办公上，倡导绿色办公理念，通过完善 OA 系统，会议系统进行在线会议，推动实现“无纸化智能办公”。制定行政用车管理办法，加强对油料使用和车辆维修管理，减少尾气排放；

倡导节约用电，优化照明回路。倡导纸张回收，双面打印。倡导节约用水，减用墨盒。倡导员工减少抽烟，健康生活。倡导员工积极乘坐宁乡经开区提供的通勤巴士交通，绿色低碳、文明出行。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专注于绿色制药技术，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创新生产工艺流程，降低涉及环境污染物料的使用量。通过加大外包装材料使用的周转次数，降低外包装材料损耗及一般固废排放。定期对环境保护设施组织维修保养，确保环保设施完好有效，每年制定技改计划，淘汰和更新老旧及污染比较严重的设备设施。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公司致力于研究、开发、生产及销售针对未满足的重大临床需求的创新药。是抗病毒创新药研究领域的先驱企业，尤其在 HIV 长效治疗及免疫治疗细分领域具有国际竞争力，并已形成了立足中国、面向全球的国际化商业格局。作为国家“十三五”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艾滋病药物专项”的牵头单位，在 2023 年先后获得“中国小分子药物企业创新力 TOP30”、“2022 年度生物科技创新奖”、公司产品艾可宁的核心专利“HIV 感染的肽衍生物融合抑制剂”荣获“第二十四届中国专利奖金奖”和“首届江苏省专利奖优秀奖”等商业殊荣。

公司已上市独家专利产品艾可宁，国家一类新药，用于治疗艾滋病病毒感染。为提升患者对产品的可负担性及可及性，惠及更多患者，在 2023 年 1 月成功续约进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2 年）》，本次续约将维持原医保目录支付标准，维持艾滋病病毒感染限定支付范围。艾可宁的成功续约，有利于持续发挥产品临床优势和稀缺价值，保持患者对药品的可负担性及可及性。

艾可宁获常规批准上市以及修改说明书的药品补充申请获得批准，意味着艾博韦泰相关上市后的变更如工艺优化、扩大生产批量、变更生产场地等不再收到有条件批准的限制，为解决临床用药的供不应求局面、提高市场竞争力、促进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持。

经过多年的积淀，公司在科技创新、科技成果产业化落地、学术成就等方面取得的成绩得到国家和行业的认可。报告期内，公司获评“南京市企业科技创新先锋”、“年度中国小分子药物企业创新力 TOP30 企业”；凭借长效多肽技术平台技术优势，被南京市科技局认定为“长效多肽药物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前沿生物高端冻干粉制剂生产基地项目”荣获“2023 年江宁区工业和信息化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技改投资项目”立项批准。

##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33.69	中国性病艾滋病防治协会； 无锡灵山慈善基金会慈善捐赠
物资折款（万元）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10	中国预防性病艾滋病基金会
物资折款（万元）	54.12	向中国预防性病艾滋病基金会捐赠艾可宁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	
物资折款（万元）	/	
帮助就业人数（人）	/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援助大凉山

2023 年 3 月，公司向中国性病艾滋病防治协会捐赠现金 20 万元，用于大凉山艾滋病防治。

#### 2) 捐赠中国预防性病艾滋病基金会

2023 年 6 及 2023 年 7 月，公司向中国预防性病艾滋病基金会捐赠现金及等价物资总价值超过 64.12 万元。

#### 3) 捐赠无锡灵山慈善基金会

2023 年 12 月，公司向无锡灵山慈善基金会捐赠现金 13.69 万元，定向用于实施惠济扶持计划-艾滋病群体帮扶。

###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股东与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持续强化法律法规政策落实、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切实保障股东和债权人的各项合法权益。

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电话、邮箱、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方式及时回应，使得股东和债权人平等地获取信息。

###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为保护员工权益，公司根据国家政策和物价水平等宏观因素的变化、行业及地区竞争状况、企业发展战略的变化以及公司整体效益情况对员工工资进行整体调整，包括公司总体薪酬水平调整和薪酬结构调整。2023 年，公司员工的年度现金总收入包括：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奖金、项目奖金、专项奖金、年终奖金、津贴补助等。公司按政府规定为员工办理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等五项社会保险；为员工缴存的住房公积金和员工个人缴存的比例为 1:1，属员工个人所有。

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员工享有法定节假日，带薪年假、事假、病假、婚丧假、产假、工伤假等权益。公司为进一步加强保障，完善员工福利保障体系，特根据相关岗位的实际工作情况为员工购买补充医疗保险，每年组织员工进行体检，根据工作安排单独制定体检方案。

####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46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11.65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1,720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4.59

注：上述数据统计来源于员工在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南京建木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间接持股情况

### (五)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一直遵循“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积极构建和发展与供应商、客户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注重与各相关方的沟通与协调，共同构筑信任与合作的平台，切实履行公司对供应商、对客户、对消费者的社会责任。

公司建立并执行了完整规范的采购管理制度，业务范围涵盖物料采购和委托加工等外部服务，对供应商筛选、物料和服务采购、质量管理等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与合格供应商签订《质量

保证协议》，确保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符合药品生产要求。公司还建立了完整的质量保证体系确保药品质量，涵盖药品生产和流通全生命周期，进而有效保护客户和消费者权益。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经销商管理及服务体系，并通过商务、物控及质量等部门的通力协作，高质量履行与下游客户的相关合同条款。在产品质量、货物运输交付及售后服务等方面全面提升客户体验度，保证客户的权益。

####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2023 年，公司先后通过了中国 GMP 符合性检查，“零缺陷”通过了 FDA 现场检查，标志着产品质量保障水平达到国际化水平。公司建立有产品质量追溯体系，对产品进行全流程跟踪，为客户提供质量保障，一旦发现缺陷或质量问题，可及时启动召回。2023 年公司无产品召回、无产品安全事件发生。

####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一家抗病毒创新药企业，致力于公共卫生领域的预防、监控和治疗。研发的一类创新药艾可宁，是全球首个长效 HIV 融合抑制剂，对主要的 HIV 流行病毒都具有抑制作用。公司将积极推进艾可宁在国内的商业化进程，并加速在其他海外国家的药品注册工作，为国内外 HIV 患者带来福音。

2023 年是长期公益项目“春风计划”的收官之年，期间公司向贫困地区患者提供更加科学的创新治疗药物和治疗方案，得到了当地专家与患者的高度认可。特别在差异化的治疗领域中独特的作用机制和疗效满足了临床迫切需求，对贫困地区艾滋病防治工作起到了重要作用。

###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1、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下午 15:00-16: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 2022 年度暨 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 2、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7 日下午 15:00-16: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3、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下午 15:00-16: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2	通过新媒体平台制作并传播公司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半年度业绩长图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详见公司官网 <a href="http://www.frontierbiotech.com/investor.html">www.frontierbiotech.com/investor.html</a>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从信息披露的信息识别、报告、审批、披露的全流程进行了规范，确保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时、及时、完整。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关系，安排专人负责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日常工作。本报告期，公司通过投资策略会，机构调研，上证 e 互动、投资人热线、投资人邮箱等方式，覆盖券商分析师、研究员、中小股东等各类投资者，通过投资者视角对行业趋势、公司业务、发展规划等进行透彻的解读和分析，增强信息披露的完整性与可读性，帮助投资者更好地了解公司，并认可公司的投资价值。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中国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遵照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原则，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严格遵守并履行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做到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切实维护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

###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知识产权相关工作，制定与公司发展相符合的知识产权策略，合理进行知识产权布局和规划，从而有效保护公司的产品和项目；紧密参与公司的项目开发，根据需求及时对其进行专利风险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以及进行专利规避和调整；优化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和相关流程制度，从而能够以及有效地发现相关问题，并提高工作效率；此外，还进一步开展知识产权相关培训，提高全体公司员工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7 件专利申请，包括 3 件国内发明专利申请和 4 件实用新型专利申请；并持续跟进已申请专利，获得 1 项发明专利授权。

公司高度重视企业网络信息安全建设，积极采取措施降低网络安全事故风险，确保信息或数据不会外泄。一方面，公司与业内知名的网络安全厂商展开了紧密合作，共同加强企业信息安全

平台的建设，提升对各类攻击的抗风险能力，以及持续改善和加强企业的信息安全保护机制。另一方面，公司不断加强企业网络安全制度的建设，制定完善具有针对性的信息安全策略，并通过员工信息安全培训，推动员工深入了解并高度重视企业信息安全的重要性，培养了员工对信息安全的自觉意识。此外，公司始终保持对可能发生的安全攻击和内部信息安全违规事件的高度关注，一旦发现任何异常情况，立即向公安部门进行报告和求助。值得一提的是，在报告期内，公司未曾发生任何信息泄露事件，这充分证明了公司在信息安全方面的成功实践和有效管理。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DONG XIE	详见注释： 注释 1	详见注释： 注释 1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建木药业有限公司、南京建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南京建木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建树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南京玉航春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详见注释： 注释 2	详见注释： 注释 2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CHANGJIN WANG	详见注释： 注释 3	详见注释： 注释 3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RONGJIAN LU	详见注释： 注释 3	详见注释： 注释 3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珠海华金创盈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重庆众诚鸿运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事务所（有限合伙）、深圳市倚锋睿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倚锋九期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前海倚锋太和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福林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	详见注释： 注释 4	详见注释： 注释 4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山东坤众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南京享水曜泰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南京晟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滨湖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菏泽艾宁医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瑞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鼎泽迅捷科技有限公司、Tayun Sieda LLC、HE JIANG、JO Cocolo Limited、Fullgoal Asset Management (HK) Limited、Blue Ocean Private Equity I LP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辽宁三生医疗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友财汇赢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齐河众鑫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仁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详见注释：注释 5	详见注释：注释 5	是	详见注释：注释 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高级管理人员：邵奇、OH ISAMU、吕航舟	详见注释：注释 3	详见注释：注释 3	是	详见注释：注释 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持股 5%以上股东：建木药业有限公司、南京建木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建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RONGJIAN LU、CHANGJIN WANG	详见注释：注释 6	详见注释：注释 6	是	详见注释：注释 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南京晟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重庆众诚鸿运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事务所（有限合伙）、北京鼎泽迅捷科技有限公司	详见注释：注释 7	详见注释：注释 7	是	详见注释：注释 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以及在公司任职但并不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释：注释 8	详见注释：注释 8	是	详见注释：注释 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DONG XIE	详见注释： 注释 9、注 释 15、注释 16	详见注释： 注释 9、注 释 15、注释 16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9、注 释 15、注 释 1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释： 注释 10	详见注释： 注释 10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1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详见注释： 注释 11	详见注释： 注释 11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1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机构（主 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发行人律师、 申报会计师、 资产评估机构	详见注释： 注释 12	详见注释： 注释 12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1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 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	详见注释： 注释 13	详见注释： 注释 13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1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 易	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股东	详见注释： 注释 14	详见注释： 注释 14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1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建木药业有限公 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 理人员	详见注释： 注释 17	详见注释： 注释 17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1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 的承诺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 员	详见注释： 注释 18、 注释 19	详见注释： 注释 18、 注释 19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18、 注释 19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认购方	详见注释： 注释 20	详见注释： 注释 20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2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 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详见注释： 注释 21、 注释 22	详见注释： 注释 21、 注释 22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21、 注释 2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激励对象	详见注释： 注释 23	详见注释： 注释 23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2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释：

**注 1:** (1) 主动向公司申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2)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的, 在公司盈利前,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 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4) 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首发前股份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指复权价格, 下同)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 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截至 2021 年 1 月 27 日, 因触发承诺的履行条件, 限售期延长 6 个月, 详见 2021-003 号公告); 在延长锁定期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 (5) 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 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6) 作为核心技术人员, 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 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 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7) 所持首发前股份在锁定期满后减持的, 本人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明确并披露公司的控制权安排, 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 (8)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同时根据孰高孰长原则确定持股锁定期限; 上述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未来发生变化的, 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变化后的要求确定持股锁定期限。(9) 对于所持首发前股份, 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 在锁定期内, 不出售所持首发前股份。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 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 上缴公司所有。

**注 2:**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的, 在公司盈利前,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 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3)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交易日的收盘价(指复权价格, 下同)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 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截至 2021 年 1 月 27 日, 因触发承诺的履行条件, 限售期延长 6 个月, 详见 2021-003 号公告); (4) 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5) 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同时根据孰高孰长原则确定持股锁定期限; 上述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未来发生变化的, 本企业承诺将严格按照变化后的要求确定持股锁定期限。(6) 对于所持首发前股份,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上述承诺, 在锁定期内, 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 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 上缴公司所有。

**注 3:** (1) 主动向公司申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2)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的, 在公司盈利前,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 将继续遵守本款规定; (4) 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首发前股份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指复权价格, 下同)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 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 在延长锁定期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截至 2021 年 1 月 27

日，因触发承诺的履行条件，限售期延长 6 个月，详见 2021-003 号公告）；（5）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6）作为核心技术人员，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注：该项承诺仅由作为核心技术人员的 CHANGJIN WANG（王昌进）、RONGJIAN LU（陆荣健）作出）（7）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同时根据孰高孰长原则确定持股锁定期限；上述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未来发生变化的，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变化后的要求确定持股锁定期限；（8）对于所持首发前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所持首发前股份。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上缴公司所有。

**注 4：**于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人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同时根据孰高孰长原则确定持股锁定期限；上述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未来发生变化的，承诺人承诺将严格按照变化后的要求确定持股锁定期限。

**注 5：**（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同时根据孰高孰长原则确定持股锁定期限；上述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未来发生变化的，本企业承诺将严格按照变化后的要求确定持股锁定期限。

**注 6：**（1）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2）本企业（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本企业（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人）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本企业（人）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4）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5）如果本企业（人）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人）将依法赔偿。

**注 7：**（1）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2）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4）如果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

**注 8：**为维护公司上市后的股价稳定，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制定了关于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约束措施。

1、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具体条件和程序

(1) 启动条件及程序：上市后三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上一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应当在 5 日内召开董事会、25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明确该等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等方案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

(2) 停止条件：1) 在上述第 1 项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或是实施前，如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上一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2) 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将导致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3) 各相关主体在连续 12 个月内购买股份的数量或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额已达到上限。上述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完毕或停止实施后，如再次触发上述第 1 项的启动条件，则再次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达成时，将依次开展公司回购股票，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和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以及在公司任职但并不领取薪酬的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等工作以稳定公司股价：

(1) 公司回购股票当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1)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票。公司单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1%，单一会计年度累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2%；(2) 在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通过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3) 通过削减开支、限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停股权激励计划等方式提升公司业绩、稳定公司股价；(4) 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2) 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

在公司 12 个月内回购股份数量达到最大限额后，如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启动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

(1) 公司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2) 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的金额不超过其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分红和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薪酬的合计值；

(3)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

在公司实际控制人 12 个月内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总金额达到最大限额后，如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启动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1) 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公司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2) 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不超过其上一年度从公司取得薪酬总额；(3) 公司将要求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注 9：**(1)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10：**1、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公司承诺通过如下方式努力提升经营水平，增加未来收益，以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1) 巩固和发展公司主营业务，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公司将持续加强公司的创新药研发及全球商业化能力。商业化方面，公司将提升核心产品的生产能力，并逐渐扩大及专业化公司的商业化团队，提升艾可宁在中国艾滋病专科医院的覆盖率和销售透率。持续创新方面，公司现已拥有具全球知识产权的长效多肽药物研发平台和多个在研产品，

未来公司将加速产品管线的临床研发，改善业务前景并提高盈利能力。在自主创新的同时，公司寻求与领先的科研机构合作，通过国际授权和收购等途径来增强公司的产品线。本公司致力于成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国际创新医药企业，不断提升公司在国内外生物医药行业的市场地位。（2）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公司将采取多种措施提高日常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一方面，公司将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和公司运营管理机制，设计更为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和项目运作方案；另一方面，公司也将进一步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实行全面预算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加强成本费用控制和资产管理，并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高资产运营效率，提升盈利能力。（3）加快募投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收益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严格管理募集资金的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方案有效利用。此外，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基础上，公司将通过加快募投项目相关软硬件设备采购、推进研发进度等方式，争取使募投项目早日投产并实现预期收益。

## 2、公司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为了保障公司前述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相关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实际控制人 DONG XIE（谢东）承诺：（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

（2）不侵占公司利益。（3）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如本人违反已做出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相关承诺，将无条件接受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本人的失信行为进行的处理。

##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为了保障公司前述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相关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进行利益输送，亦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将对自身日常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自身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将行使自身职权以促使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未来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将行使自身职权以保障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其做出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相关承诺，将无条件接受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承诺主体的失信行为所进行处理。

**注 11：**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3]43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文件要求，公司董事会制定了《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本规划”）：

### （1）公司制定本规划的考虑因素

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因素，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

### （2）本规划的制定原则

以股东总体价值最大化为目标，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资本结构优化、净资产收益率等因素，参考剩余股利、固定或持续增长股利等股利分配理论，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利润分配应当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若公司未盈利，则不进行分红。

### （3）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调整的周期和机制

公司每三年重新审视一次分红回报规划和计划，公司可以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对分红规划和计划进行适当且必要的调整。调整分红规划和计划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不得与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相抵触，公司保证调整后的股东回报计划不违反以下原则：最近三年以现

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若公司未盈利，则不进行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如果累计未分配利润和盈余公积合计超过公司注册资本的 120%以上，公司可以提出发放股票股利议案并交股东大会表决。

(4) 公司上市后三年的具体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上市后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期间内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若公司未盈利，则不进行分红。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若计划分红，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预案，并交付股东大会表决。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注 12:** 公司承诺：本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招股说明书》被有权机关认定为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因《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从构成重大、实质影响事项经中国证监会认定之日起三个月内，本公司以不低于发行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支付从首次公开发行完成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作为赔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且回购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实际控制人 DONG XIE（谢东）承诺：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招股说明书》被有权机关认定为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因《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从构成重大、实质影响事项经中国证监会认定之日起三个月内，本人将推动公司以不低于发行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确保公司支付从首次公开发行完成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作为赔偿，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且回购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招股说明书》被有权机关认定为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资产评估机构的承诺

(1)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承诺：

瑞银证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瑞银证券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瑞银证券为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 联席主承销商承诺：

中信证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发行人律师承诺：

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为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法律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本所过错致使上述法律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国浩南京将根据自身的具体过错，在经司法机关生效判决认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 申报会计师承诺：



本所为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出具的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如果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5）资产评估机构承诺：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机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13：**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 DONG XIE（谢东）已出具《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本人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董事、核心技术人员的职权，不利用在公司的董事、核心技术人员的地位或身份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债权人的正当权益。2、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承诺如下：（1）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前沿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未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前沿生物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2）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前沿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前沿生物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业务；（3）如前沿生物进一步拓展其主营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前沿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前沿生物拓展后的主营业务相竞争；若与前沿生物拓展后的主营业务产生竞争，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前沿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业务、或将相竞争业务纳入到前沿生物、或将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4）本人近亲属亦应遵守上述承诺。

**注 14：**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 DONG XIE（谢东）出具了《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1、本人承诺减少和规范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2、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与公司不可避免地发生关联交易时，将依照市场公平规则合理交易，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本人将在相关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中回避表决，不利用本人实际控制人身份，为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与公司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3、如本人违背承诺，本人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4、本承诺书自签字之日生效，并在公司合法有效存续且本人依照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有效。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也出具了《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本企业承诺减少和规范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2、如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今后与公司不可避免地发生关联交易时，将依照市场公平规则合理交易，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本人/本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本企业持股 5%以上股东身份，为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在与公司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3、如本人/本企业违背承诺，本人/本企业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4、本承诺书自签字之日生效，并在公司合法有效存续且本人/本企业依照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期间内有效。

**注 15：**公司实际控制人 DONG XIE（谢东）承诺：（1）本人将支持、督促公司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履行为员工办理并缴纳医疗保险、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义务，并承担相应责任。（2）如因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所属的社会保险和/或住房公积金的主管部门的要求或决定，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需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和/或住房公积金或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的，本人愿意向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进行无条件全额连带补偿。

**注 16：**公司实际控制人 DONG XIE（谢东）已出具承诺，若公司和/或其控股子公司因房屋租赁未办理备案登记或存在其他瑕疵而受到行政处罚或影响公司和/或其控股子公司的实际经营，DONG XIE（谢东）将对公司和/或其控股子公司因此而遭受的各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合法租赁或新建该等房产的替代性房产所支出的费用、合法租赁或新建期间对公司和/或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实际损失或额外费用等，予以全额补偿。

**注 17：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一、公司承诺：**

本公司若未能履行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任何承诺，则本公司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若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本公司将自愿采取相应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本公司将及时进行公告，并且本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本公司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2）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3）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4）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5）依法及时赔偿投资者损失。

**二、香港建木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本公司若未能履行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任何承诺，则本公司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如违反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将归公司所有，本公司将停止在公司处获得的股东分红，直至本公司按承诺将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时为止；同时，若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本公司将自愿采取相应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依法及时赔偿投资者损失；（5）停止在公司处获得股东分红，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三、DONG XIE（谢东）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本人若未能履行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任何承诺，则本人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如违反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将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停止从香港建木、南京建木、建木商务、南京建树及南京玉航处所直接及间接获得的分红，直至本人按承诺将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时为止；同时，若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本人将自愿采取相应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依法及时赔偿投资者损失；（5）停止香港建木、南京建木、建木商务、南京建树及南京玉航处所直接及间接获得的分红，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本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则本人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若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公司有权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将应付本人的薪酬或津贴暂时予以扣留，为本人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提供保障。

**注 18：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公司的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支持由董事会或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支持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

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注 19：**公司实际控制人 DONG XIE（谢东）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 DONG XIE（谢东）作出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2、本承诺出具日后至上市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本人承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其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其投资者的补偿责任。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注 20：**认购方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谢辉、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认购主体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都犇富 2 号定增私募投资基金、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都犇富 3 号定增私募投资基金）、青岛杰正海诚商贸有限公司、UBS AG、百年保险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承诺及保证：本次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认购方同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将上述限售股份在上述限售期限内予以锁定。认购方因由本次发行取得的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还需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完成后，上述限售股份在上述限售期限内，由于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获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若监管机关对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锁定期进行调整，则对本次发行股票的锁定期也将作相应调整。

**注 21：**前沿生物承诺：不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通过本计划获得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注 22：**前沿生物承诺：本激励计划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注 23：**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归属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肖文涛、曹维望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2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0,000.00
保荐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四川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0,000,000.00	2021/3/26	2021/3/31	2026/3/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是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00,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00,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00,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1.9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200,000,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200,000,0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4,408,000,000.00	419,000,000.00	-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7,000,000.00	5,000,000.00	-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 始日期	委托理财 终止日期	资金 来源	资金 投向	是否存 在受限 情形	报酬确定 方式	年化 收益率	预期收 益 (如有)	实际 收益或 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 收回金 额	是否经 过法定 程序	未来是否 有委托理 财计划	减值准备 计提金额 (如有)
中国银行南京江宁经济开 发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1/11/16	不适用	暂时闲置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协议约定	1.35%			10,000,000.00	-	是	是	
浦发银行南京江宁开发区 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85,000,000.00	2023/10/9	2024/1/9	暂时闲置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协议约定	1.30%或2.55% 或2.75%			85,000,000.00	-	是	是	
中国银行南京江宁经济开 发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00.00	2023/11/3	2024/2/23	暂时闲置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协议约定	1.30%-2.75%			150,000,000.00	-	是	是	



交通银行南京玄武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00.00	2023/11/27	2024/3/4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协议约定	1.25%-1.95%			40,000,000.00	-	是	是	
华泰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3/11/29	2024/3/4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购买金融机构	否	协议约定	1.20%-5.40%			20,000,000.00	-	是	是	
华泰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11/30	2024/3/5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购买金融机构	否	协议约定	0.50%-2.70%			10,000,000.00	-	是	是	
中国银行南京江宁经济开发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3/12/4	2024/1/5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协议约定	1.25%-2.54%			30,000,000.00	-	是	是	
招商银行南京江宁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12/7	2024/3/7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协议约定	1.56%-2.50%			50,000,000.00	-	是	是	
江苏银行新街口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8,000,000.00	2023/12/20	2024/3/18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协议约定	0.50%-2.98%			18,000,000.00	-	是	是	
交通银行南京玄武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0.00	2023/12/18	2024/1/22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协议约定	1.25%-1.80%			6,000,000.00	-	是	是	
中信银行成都双楠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	2023/12/14	2024/1/15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协议约定	1.05%-2.40%			5,000,000.00	-	是	否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 超募资金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10月22日	1,844,180,000.00	-	1,717,290,079.54	2,000,850,000.00	1,717,290,079.54	725,136,007.28	42.23	43,773,326.64	2.55	不适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年9月5日	200,200,002.03	-	195,666,755.54	270,200,000.00	195,666,755.54	134,936,505.70	68.96	36,890,487.66	18.85	不适用

##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1,000万支注射用HIV融合抑制剂项目 <sup>注1</sup>	生产建设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10月22日	否	134,950,000.00	134,950,000.00	17,205,399.69	137,875,764.17	102.17	2021.12	是	是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艾可宁+3BNC117联合疗法临床研究项目 <sup>注2</sup>	研发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10月22日	否	1,161,500,000.00	1,161,500,000.00	20,283,494.70	176,350,437.06	15.18	2024.12	否	否	注2			否	不适用

新型透皮镇痛贴片 AB001 临床研发项目 <sup>注3</sup>	研发	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10月22日	否	46,900,000.00	46,900,000.00	6,275,567.70	30,571,673.73	65.18	不适用	是	否	注3		是 <sup>注3</sup>	不适用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sup>注4</sup>	运营管理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10月22日	否	57,500,000.00	57,500,000.00	8,864.55	58,152,560.52	101.13	2020.12	是	是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sup>注5</sup>	补流还贷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10月22日	否	600,000,000.00	316,440,079.54	-	322,185,571.80	101.82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FB2001 研发项目中期分析阶段项目 <sup>注6</sup>	研发	是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年9月5日	否	270,200,000	195,666,755.54	36,890,487.66	134,936,505.7	68.96	不适用	是	否	注6		是 <sup>注6</sup>	不适用

注 1：1,000 万支注射用 HIV 融合抑制剂项目

累计投入进度：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1,000 万支注射用 HIV 融合抑制剂项目结项，累计投入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37,875,764.17 元，募投项目承诺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134,950,000.00 元，超出部分系募集资金产生的存款利息收入和现金管理产品收益。

项目实现的效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1,000 万支注射用 HIV 融合抑制剂项目完成了基地的建设工作，取得了药品生产许可证，1,000 万支注射用 HIV 融合抑制剂项目结项。

注 2：艾可宁+3BNC117 联合疗法临床研发项目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维持疗法适应症，在美国开展 II 期临床试验，已经完成全部受试者的入组及为期 52 周的治疗与随访工作，本报告期，完成了数据研究以及整理分析，准备与监管部门沟通下一阶段研究计划。

多重耐药适应症，受试者为对多种药物作用机制产生耐药的的患者，对入组受试者的筛选要求较高，患者入组难度较大。本报告期，新增 6 名受试者入组，截至本报告期，II 期临床试验已累计入组 16 例受试者。

免疫疗法适应症，由于受试者对临床试验的认知度和接受度不一，参与入组的意愿较低，延缓了项目整体研发进度。鉴于上述情形，本报告期，未新增合格受试者入组；公司已在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将暂停本项目在该临床中心的受试者入组工作。

项目实现的效益或研发成果：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艾可宁+3BNC117 联合疗法临床研发项目，处于临床开发中，尚未获批上市。

注 3：新型透皮镇痛贴片 AB001 临床研发项目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项目可行性发生变化，拟对本项目结项并变更募集资金投向：鉴于 FB3001 临床方案整体沟通周期较预期拉长，项目进展滞后；此外，近年来国内非甾体抗炎类镇痛贴剂的市场价格呈下行趋势，对产品生产成本提出了更高要求。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产品盈利能力及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终止“新型透皮镇痛贴片 AB001 临床研发项目”，对本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新的募投项目。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项目实现的效益或研发成果：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新型透皮镇痛贴片 AB001 临床研发项目（FB3001）尚未获批上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 FB3001 的中国桥接 I 期临床试验；经过与药审中心持续多轮的沟通交流后，药审中心同意公司开展 II/III 期无缝设计的临床研究；在此期间，为推进关键性临床试验的开展，公司还完成了药学研究（包括质量研究以及制剂配方）工作和生产工艺优化的阶段性工作。

注 4: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累计投入进度：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结项，累计投入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58,152,560.52 元，募投项目承诺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57,500,000.00 元，超出部分系募集资金产生的存款利息收入和现金管理产品收益。

项目实现的效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营销网络建设项目项目结项，公司在全国 28 个省的 280 余家 HIV 定点治疗医院及 180 余家 DTP 药房实现覆盖，极大地提升公司核心产品艾可宁在中国艾滋病治疗领域的覆盖率，同时在海外市场拓展方面，艾可宁已在部分目标海外国家获得药品注册许可。通过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的建设实施，对商业化进程起到了长足的促进与提升作用。

注 5: 补充流动资金

累计投入进度：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结项，累计投入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322,185,571.80 元，募投项目承诺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316,440,079.54 元，超出部分系募集资金产生的存款利息收入和现金管理产品收益。

项目实现的效益：补充流动资金的募投项目结项，主要投向公司的主营业务，在运营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金实力得到增强，公司生产经营的顺利开展得到保证，有效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注 6: FB2001 研发项目中期分析阶段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变化，拟对本项目结项并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经公司审慎分析全球新冠疫情变化情况、临床需求及产品市场价值等因素，结合项目实际临床进展情况及后续研发投入，为有效降低项目投资风险，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营运能力，公司决定终止“FB2001 研发项目中期分析阶段项目”，对本项目结项，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新的募投项目及偿还银行贷款。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拟终止“FB2001 研发项目中期分析阶段募投项目”，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项目实现的效益或研发成果：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FB2001 研发项目中期分析阶段募投项目，募投项目尚未结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了注射用 FB2001 原料药和制剂的工艺、质量及临床前药理、毒理研究工作；完成了在中国和美国的 IND 申报工作及 I 期临床试验；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CDE）同意就注射用 FB2001 开展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的 II/III 期临床研究；启动了注射用 FB2001 的 II/III 期临床研究，并完成部分受试者的入组工作。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2022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3亿元）的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3年9月18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23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2亿元）的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4年1月19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23年9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3亿元）的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2.8亿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2年10月14日	12.20	2022年10月14日	2023年10月13日	4.19	否
2023年9月18日	9.60	2023年10月14日	2024年10月13日		否

## 其他说明

2022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并按照规定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对暂时闲置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1亿元，对暂时闲置的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使用期限自第三届

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23 年 9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次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进行调整，对暂时闲置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对暂时闲置的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0.6 亿元；使用期限为自上一次授权期限到期日（2023 年 10 月 14 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3 年度，公司在授权额度范围内滚动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取得到期收益人民币 22,326,330.46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余额为人民币 419,000,000.00 元。

4、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83,673,153	49.03				-23,733,653	-23,733,653	159,939,500	42.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65,028,711	17.36				-22,031,211	-22,031,211	42,997,500	11.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62,645,288	16.72				-19,647,788	-19,647,788	42,997,500	11.5
境内自然人持股	2,383,423	0.64				-2,383,423	-2,383,423	0	0
4、外资持股	118,644,442	31.67				-1,702,442	-1,702,442	116,942,000	31.2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75,841,192	20.24				-1,702,442	-1,702,442	74,138,750	19.8
境外自然人持股	42,803,250	11.43				0	0	42,803,250	11.4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90,905,500	50.97				23,733,653	23,733,653	214,639,153	57.3
1、人民币普通股	190,905,500	50.97				23,733,653	23,733,653	214,639,153	57.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74,578,653	100				0	0	374,578,653	100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3月21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限售股14,818,653股解禁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www.sse.com.cn)披露的《前沿生物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2023 年 10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 8,915,000 股解禁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披露的《前沿生物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811,250	4,811,250	0	0		2023 年 3 月 21 日
谢辉	2,383,423	2,383,423	0	0		2023 年 3 月 21 日
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都犇富 2 号定增私募投资基金	2,220,577	2,220,577	0	0		2023 年 3 月 21 日
青岛杰正海诚商贸有限公司	2,220,577	2,220,577	0	0		2023 年 3 月 21 日
UBS AG	1,702,442	1,702,442	0	0		2023 年 3 月 21 日
百年保险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740,192	740,192	0	0		2023 年 3 月 21 日
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都犇富 3 号定增私募投资基金	740,192	740,192	0	0		2023 年 3 月 21 日
辽宁三生生物医药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辽宁三生医疗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15,000	5,915,000	0	0		2023 年 10 月 30 日
齐河众鑫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	1,500,000	0	0		2023 年 10 月 30 日
北京友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友财汇赢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	1,000,000	0	0		2023 年 10 月 30 日
北京仁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0	0		2023 年 10 月 30 日
合计	23,733,653	23,733,653	0	0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30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21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建木藥業有限公司	0	70,638,750	18.86	70,638,750	无	0	境外法人
LU RONGJIAN	0	21,743,750	5.80	21,743,750	无	0	境外自然人
WANG CHANGJIN	0	21,059,500	5.62	21,059,500	无	0	境外自然人
南京建木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7,200,000	4.59	17,200,000	无	0	其他
南京建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0	13,922,500	3.72	13,922,5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南京玉航春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9,290,000	2.48	9,290,000	无	0	其他
辽宁三生生物医药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辽宁三生医疗产业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5,915,000	1.58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4,909,185	1.31		无	0	其他
JO Cocolo Limited	0	3,500,000	0.93	3,500,000	无	0	境外法人
余根才	643,077	3,293,310	0.88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辽宁三生生物医药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辽宁三生医疗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15,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15,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909,185	人民币普通股	4,909,185				
余根才	3,293,310	人民币普通股	3,293,310				
Blue Ocean Private Equity I LP	2,761,364	人民币普通股	2,761,364				
珠海华金领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珠海华金创盈二号股权 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				

北京万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万珑资产新时代 21 号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242,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42,000
邓伟	2,171,860	人民币普通股	2,171,860
余筱香	2,120,705	人民币普通股	2,120,705
杜厚芸	2,109,858	人民币普通股	2,109,858
曾月开	1,686,103	人民币普通股	1,686,103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建木藥業有限公司、南京建木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建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南京玉航春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受公司实际控制人 DONG XIE 控制。公司未知无限售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上表中部分股东报告期内增减标注为“未知”，原因系上述股东未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下发的前 200 名股东名册中，公司无该数据。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 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 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新增			4,909,185	1.31
JO Cocolo Limited	新增			3,500,000	0.93
余根才	新增			3,293,310	0.88
北京鼎泽迅捷科技有限公司	退出			未知	未知
北京瑞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退出			未知	未知
诺德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 基金浦江 12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退出			未知	未知

注：上表中部分股东股份数量及比例标注为“未知”，原因系上述股东未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下发的期末前 200 名股东名册中，公司无该数据。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  适用  不适用  
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建木藥業有限公司	70,638,750	2024年4月28日	70,638,750	首发限售股
2	LU RONGJIAN	21743750	2024年4月28日	21743750	首发限售股
3	WANG CHANGJIN	21059500	2024年4月28日	21059500	首发限售股
4	南京建木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200000	2024年4月28日	17200000	首发限售股
5	南京建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3922500	2024年4月28日	13922500	首发限售股
6	南京玉航春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290000	2024年4月28日	9290000	首发限售股
7	JO Cocolo Limited	3,500,000	2024年4月28日	3,500,000	首发限售股
8	南京建树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585,000	2024年4月28日	2,585,000	首发限售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建木藥業有限公司、南京建木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建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南京玉航春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南京建树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受公司实际控制人 DONG XIE 控制。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存托凭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控股股东情况

##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DONG XIE
国籍	美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首席科学家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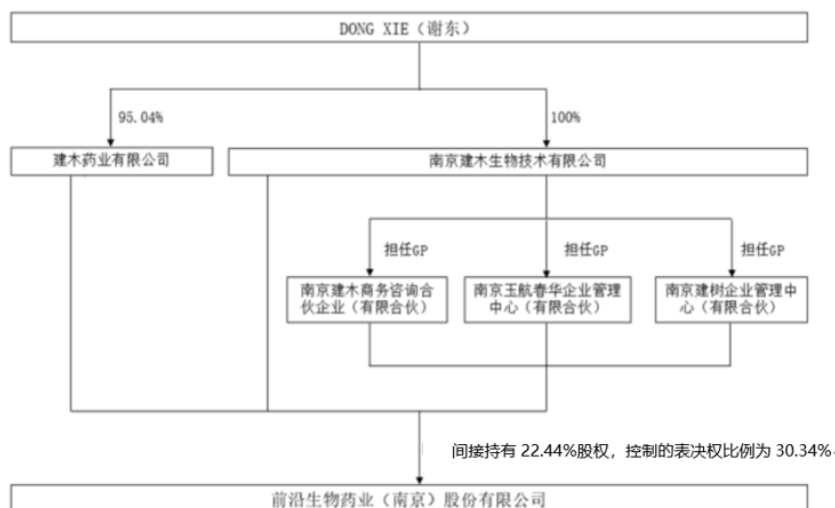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1、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沿生物”)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前沿生物2023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2、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前沿生物,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3、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b>(一) 研发费用的确认</b></p> <p>2023年度,前沿生物合并财务报表确认的研发费用为人民币214,231,508.17元。研发费用金额重大,且研发活动为前沿生物的重要经营活动,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对财务报表有重大影响;同时,这些研发费用中大部分为支付给委外服务机构的服务费,存在未根据研发活动进展将该等研发费用计入恰当的财务报告期间的风险,因此我们将研发费用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评价研发费用的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了解并评价与研发费用的确认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li> <li>•针对主要第三方研发服务商进行访谈,了解提供服务的研发项目进展情况、费用结算情况;</li> <li>•询问相关研发人员,获取并检查与前沿生物各个研发项目所处阶段和进展情况相关支持性文件,评价各研发项目的支出确认为费用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li> <li>•选取客户,获取与委外服务机构的协议,查阅协议条款,并就相关合同进度、资产负债表日的往来款项余额和本年交易发生额执行函证程序,以检查研发费用金额的准确性和截止性;</li> <li>•获取人工费用、股份支付费用、折旧与摊销的计算表及该等费用分摊至研发费用的分摊表,执行实质性分析程序或重新计算,并复核分摊至研发费用的过程,以评价该等费用计入研发费用金额的准确性;</li> <li>•对相关性质的研发费用的支出,在抽样基础上,检查其合同、发票、付款单据等支持性文件,关注相关交易的真实性、金额的准确性和归集为研发费用的合理性;</li> <li>•查阅资产负债表日后的费用明细账,选取样本,通过检查发票、银行回单等支持性文件,以执行费用截止性测试,评价费用是否计入在正确期间。</li> </ul>
<p><b>(二) 收入的确认</b></p> <p>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及收入金额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34及附注七、61。2023年度,前沿生物合并财务报表确认的收入为人民币114,249,557.31元。由</p>	<p>与评价收入的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我们了解、评估和测试了前沿生物与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li> <li>•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li> <li>•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成品出库单、冷链交接单等相关支持性文件,检查已确认收入的真实性;</li> </ul>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于收入是前沿生物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对营业收入、毛利率及应收账款周转率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复核收入的合理性，识别是否存在异常波动。</li> <li>•实施截止测试，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验收记录及其他支持依据，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li> <li>•对交易额及期末应收账款进行函证，检查回款情况，以评价销售收入的真实性。</li> <li>•对主要经销商的期后库存进行函证，核查是否存在经销商年末“囤货”的现象。</li> </ul>

#### 4、其他信息

前沿生物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前沿生物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5、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前沿生物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前沿生物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前沿生物、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前沿生物的财务报告过程。

#### 6、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前沿生物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前沿生物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前沿生物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肖文涛

中国注册会计师： 曹维望

中国·武汉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附注七、1	526,663,249.91	550,894,750.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附注七、2	415,057,402.80	690,112,427.6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附注七、5	63,008,781.14	36,135,904.2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附注七、8	23,479,570.17	44,549,029.2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附注七、9	2,370,670.36	10,545,942.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附注七、10	59,002,295.21	55,609,106.9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附注七、13	13,203,675.84	18,229,612.66
流动资产合计		1,102,785,645.43	1,406,076,773.77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附注七、21	94,079,786.32	101,504,700.29
在建工程	附注七、22	695,969,059.79	622,896,987.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附注七、25	2,969,157.24	3,660,870.92
无形资产	附注七、26	229,175,249.41	257,215,832.2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七、28	935,702.10	2,739,341.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七、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附注七、30	14,211,895.95	16,764,703.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7,340,850.81	1,004,782,436.32
资产总计		2,140,126,496.24	2,410,859,210.09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附注七、32	202,299,231.94	110,640,190.0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附注七、36	17,435,238.06	24,994,448.5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附注七、38	5,832,452.69	63,758.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七、39	19,634,852.68	18,708,586.57
应交税费	附注七、40	634,758.70	520,407.28
其他应付款	附注七、41	23,052,308.95	61,661,821.95
其中：应付利息	附注七、41	986,240.01	355,379.34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附注七、43	111,187,494.66	60,637,080.38
其他流动负债	附注七、44	81,834.18	3,825.51
流动负债合计		380,158,171.86	277,230,118.78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附注七、45	71,420,000.00	117,115,105.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附注七、47	169,537.84	450,112.86
长期应付款	附注七、48	230,981,661.68	221,705,562.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附注七、51	114,715,037.41	122,908,919.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7,286,236.93	462,179,699.47
负债合计		797,444,408.79	739,409,818.25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七、53	374,578,653.00	374,578,65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附注七、55	2,723,191,887.05	2,722,976,275.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附注七、57	10,839.09	29,410.57
专项储备	附注七、58		-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附注七、60	-1,755,099,291.69	-1,426,134,947.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342,682,087.45	1,671,449,391.84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342,682,087.45	1,671,449,391.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 总计		2,140,126,496.24	2,410,859,210.09

公司负责人：DONG XI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官鑫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501,105,572.44	482,442,222.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0,054,923.63	685,096,400.2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附注十九、1	64,350,460.84	36,096,523.0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0,229,148.27	42,707,449.27
其他应收款	附注十九、2	432,479,185.20	326,525,010.17
其中：应收利息		18,428,179.11	12,853,989.60
应收股利			
存货		56,037,126.10	55,609,106.9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817,184.33	16,473,897.26
流动资产合计		1,490,073,600.81	1,644,950,609.07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十九、3	86,152,252.74	84,152,252.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4,823,414.31	100,592,607.00
在建工程		176,807,748.34	152,201,704.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731,562.86	3,660,870.92
无形资产		153,382,275.45	179,742,669.5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35,702.10	2,528,547.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955.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3,867,911.55	522,878,651.64
资产总计		1,993,941,512.36	2,167,829,260.71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02,299,231.94	110,640,190.0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207,378.93	23,198,621.4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33,288.91	
应付职工薪酬		16,712,291.71	16,270,031.85
应交税费		252,286.85	322,157.58
其他应付款		15,050,904.21	20,948,033.91
其中：应付利息		830,452.49	155,101.56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188,531.75	19,637,080.38
其他流动负债		75,859.69	
流动负债合计		313,419,773.99	191,016,115.20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21,420,000.00	18,115,105.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50,112.86
长期应付款		16,351,361.68	21,075,262.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7,029,337.41	105,223,219.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4,800,699.09	144,863,699.47
负债合计		448,220,473.08	335,879,814.67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374,578,653.00	374,578,65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83,098,954.71	2,782,883,343.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611,956,568.43	-1,325,512,550.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45,721,039.28	1,831,949,446.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93,941,512.36	2,167,829,260.71

公司负责人：DONG XI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官鑫

###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4,249,557.31	84,740,447.41
其中：营业收入	附注七、61	114,249,557.31	84,740,447.4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65,674,966.17	481,276,540.12
其中：营业成本	附注七、61	81,122,333.15	68,974,141.5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附注七、62	3,169,290.46	2,984,245.78
销售费用	附注七、63	64,772,461.14	54,370,534.03
管理费用	附注七、64	94,748,036.75	80,665,908.43
研发费用	附注七、65	214,231,508.17	274,326,777.23
财务费用	附注七、66	7,631,336.50	-45,066.88
其中：利息费用		8,292,486.86	4,449,090.06
利息收入		5,794,723.42	5,709,007.51
加：其他收益	附注七、67	13,276,803.75	21,725,840.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68	17,717,468.09	20,195,065.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70	-1,055,024.89	-251,201.8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71	54,836.01	-2,031,941.6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72	-3,225,446.06	-378,218.9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73	-3,075,667.72	-2,522.5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7,732,439.68	-357,279,070.92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七、74	83,602.65	2,054,683.00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七、75	1,315,507.06	1,539,694.6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8,964,344.09	-356,764,082.52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七、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8,964,344.09	-356,764,082.5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8,964,344.09	-356,764,082.5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8,964,344.09	-356,764,082.5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附注七、77	-18,571.48	81,624.1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571.48	81,624.1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571.48	81,624.18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8,982,915.57	-356,682,458.3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8,982,915.57	-356,682,458.3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8	-0.9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8	-0.98

公司负责人：DONG XI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官鑫

###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附注十九、4	112,028,737.39	83,783,316.54
减：营业成本	附注十九、4	82,349,225.97	68,913,736.77
税金及附加		937,237.32	1,003,767.37
销售费用		56,383,052.24	50,181,247.67
管理费用		69,133,789.26	58,022,724.74
研发费用		216,785,887.35	256,658,280.10
财务费用		-2,449,990.90	-5,128,615.63
其中：利息费用		8,292,486.86	4,429,587.11
利息收入		15,763,160.60	10,688,754.22
加：其他收益		13,159,235.98	21,108,530.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十九、5	17,535,079.22	19,991,047.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41,476.66	-267,229.2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2,983.10	-1,669,494.9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17,668.02	-378,218.9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6,243.74	-2,522.5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5,184,520.17	-307,085,712.35
加：营业外收入		1,400.00	2,0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260,897.77	1,511,292.4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6,444,017.94	-306,597,004.80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444,017.94	-306,597,004.8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444,017.94	-306,597,004.8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6,444,017.94	-306,597,004.8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DONG XI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官鑫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033,003.87	81,041,832.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141,351.81	56,970,166.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37,708,115.17	83,537,840.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882,470.85	221,549,840.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987,320.93	89,966,115.9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4,557,535.19	150,359,813.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55,170.24	2,924,306.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211,754,244.46	267,341,768.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3,054,270.82	510,592,003.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171,799.97	-289,042,163.76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808,968.09	20,566,149.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9,219.07	1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4,749,000,000.00	3,481,4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67,048,187.16	3,502,006,319.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9,351,007.95	140,374,470.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4,465,000,000.00	3,478,9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94,351,007.95	3,619,274,470.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697,179.21	-117,268,151.75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5,666,755.5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2,799,142.64	202,566,231.5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4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3,799,142.64	398,232,987.0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1,829,890.04	216,272,200.1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455,324.70	15,128,843.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57,220,251.21	7,367,536.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3,505,465.95	238,768,580.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293,676.69	159,464,406.24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50,556.47	163,260.58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24,231,500.54	-246,682,648.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0,631,997.45	797,314,646.1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526,400,496.91	550,631,997.45

公司负责人：DONG XI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官鑫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8,581,800.73	79,932,726.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35,405.30	28,242,706.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63,436.05	70,032,136.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880,642.08	178,207,568.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559,746.67	89,072,571.7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0,565,085.20	128,312,096.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9,682.41	926,967.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024,663.07	354,642,465.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0,509,177.35	572,954,100.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628,535.27	-394,746,531.93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626,579.22	20,362,131.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665,823.60	4,502.7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96,784,593.69	3,446,4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25,076,996.51	3,466,806,633.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940,205.64	77,036,415.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19,705,466.35	3,438,9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60,645,671.99	3,515,936,415.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431,324.52	-49,129,781.61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5,666,755.5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2,799,142.64	202,566,231.5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3,799,142.64	398,232,987.0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0,829,890.04	133,502,200.1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714,505.26	5,014,819.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362,201.21	5,914,636.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906,596.51	144,431,655.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892,546.13	253,801,331.13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31,984.99	81,636.39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8,663,350.39	-189,993,346.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2,179,469.05	672,172,815.0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500,842,819.44	482,179,469.05

公司负责人：DONG XI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官鑫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74,578,653.00				2,722,976,275.87		29,410.57	-			-1,426,134,947.60	1,671,449,391.84		1,671,449,391.8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4,578,653.00				2,722,976,275.87		29,410.57	-			-1,426,134,947.60	1,671,449,391.84		1,671,449,391.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5,611.18		-18,571.48	-			-328,964,344.09	-328,767,304.39		-328,767,304.3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8,571.48				-328,964,344.09	-328,982,915.57		-328,982,915.5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5,611.18							215,611.18		215,611.1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15,611.18							215,611.18		215,611.18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		-	
1. 本期提取								294,758.73				294,758.73		294,758.73	
2. 本期使用								294,758.73				294,758.73		294,758.73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74,578,653.00				2,723,191,887.05		10,839.09	-			-1,755,099,291.69	1,342,682,087.45		1,342,682,087.45	

2023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9,760,000.00				2,539,889,032.39		-52,213.61				-1,069,370,865.08		1,830,225,953.70		1,830,225,953.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9,760,000.00				2,539,889,032.39		-52,213.61				-1,069,370,865.08		1,830,225,953.70		1,830,225,953.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818,653.00				183,087,243.48		81,624.18				-356,764,082.52		-158,776,561.86		-158,776,561.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81,624.18				-356,764,082.52		-356,682,458.34		-356,682,458.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818,653.00				183,087,243.48								197,905,896.48		197,905,896.4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4,818,653.00				180,848,102.54								195,666,755.54		195,666,755.5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239,140.94								2,239,140.94		2,239,140.9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136,315.21					1,136,315.21		1,136,315.21
2. 本期使用								1,136,315.21					1,136,315.21		1,136,315.2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4,578,653.00				2,722,976,275.87		29,410.57				-1,426,134,947.60		1,671,449,391.84		1,671,449,391.84

公司负责人：DONG XI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官鑫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74,578,653.00				2,782,883,343.53					-1,325,512,550.49	1,831,949,446.0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4,578,653.00				2,782,883,343.53					-1,325,512,550.49	1,831,949,446.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15,611.18					-286,444,017.94	-286,228,406.7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86,444,017.94	-286,444,017.9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5,611.18						215,611.1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15,611.18						215,611.18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4,578,653.00				2,783,098,954.71					-1,611,956,568.43	1,545,721,039.28



2023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9,760,000.00				2,599,796,100.05			-	-1,018,915,545.69	1,940,640,554.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9,760,000.00				2,599,796,100.05			-	-1,018,915,545.69	1,940,640,554.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818,653.00				183,087,243.48			-	-306,597,004.80	-108,691,108.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6,597,004.80	-306,597,004.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818,653.00				183,087,243.48					197,905,896.4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4,818,653.00				180,848,102.54					195,666,755.5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239,140.94					2,239,140.9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	
1. 本期提取								1,136,315.21		1,136,315.21	
2. 本期使用								1,136,315.21		1,136,315.21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74,578,653.00				2,782,883,343.53			-	-1,325,512,550.49	1,831,949,446.04	

公司负责人：DONG XI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官鑫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南京前沿”)是于2016年3月14日南京前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基础上改组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注册地址为南京市江宁区科学园乾德路5号7号楼(紫金方山),总部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苏省南京市。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抗病毒和肌肉骨骼疼痛治疗药物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3月28日决议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9户,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集团本年合并范围比上年增加1户,减少0户,详见本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0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医药制造”的披露要求。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的计量、固定资产的折旧、无形资产的摊销以及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政策参见相关附注。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期末余额超过集团总资产千分之五

####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9“长期股

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集团享有现时权利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集团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集团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集团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集团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集团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集团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1）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的折算方法和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

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

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 （8）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 ① 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组合 1：第三方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应收款项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应收款项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由合同资产转为应收账款的，账龄自对应的合同资产初始确认日起连续计算；债务人以商业承兑汇票或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结算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的账龄与原应收账款合并计算。
组合 2：并表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款项。



经过测试，组合 2：并表关联方组合一般情况下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1：第三方组合计提比例如下：

项目	比例
未逾期	5.00%
逾期 1 年以内	6.87%
逾期 2-3 年	100.00%

## ②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	
组合 1：第三方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组合 2：并表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款项

经过测试，组合 2：并表关联方组合一般情况下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1：第三方组合计提比例如下：

其他应收款账龄	比例
30 天以内（含 30 天）	0.00%
30 天-90 天（含 90 天）	5.00%
90 天-1 年（含 1 年）	5.00%
1-2 年（含 2 年）	20.00%
2-3 年（含 3 年）	70.00%
3 年以上	100.00%

##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在产品验证批、委托加工物资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行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在产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3)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本集团存货数量繁多，但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为：库存商品用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可变现净值；原材料、半成品用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可变现净值。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

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7、“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 21. 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8	5%	11.88%-19.00%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2.38%-4.75%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参见附注五、37。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7。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2. 在建工程**√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公司在在建工程转固时点是获得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符合性检查通知（原 GMP 认证）的当月。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7。

**23. 借款费用**√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6. 无形资产

###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集团所有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以土地使用权证书上的使用年限为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集团的无形资产中专利权从取得专利日开始摊销，摊销期限为取得日至专利权到期日。专利许可可从本集团取得专利许可日开始摊销，摊销期限为取得专利许可日至专利许可到期日。专有技术在项目达到预定用途如取得新药证书或生产批件形成无形资产时转入“无形资产”科目分项目进行明细核算并开始摊销。

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期限为：

项目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专利权	118-197 月	直线法
专利许可	118-179 月	直线法
办公软件	5 年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10 年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	48.5-50 年	直线法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人员的工资、奖金和社保公积金等人工费用、外购第三方研发服务费、研发活动直接投入的试验耗材、用于研发活动的设备、房屋及软件等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折旧摊销、专家咨询费和其他费用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如下：

**研究阶段：**本集团项目可行性调查、立项及前期研究开发作为研究阶段。研究阶段起点为研发部门将项目立项资料提交公司审核通过，终点为取得药品上市前最后一次临床试验批件。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开发阶段的起点为开始临床 III 期研究之日，终点为研发项目达到预定用途如取得新药证书等。本集团进入开发阶段的项目支出，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先在“开发支出”科目分项目进行明细核算，在项目达到预定用途如取得新药证书或生产批件形成无形资产时转入“无形资产”科目分项目进行明细核算并开始摊销。

##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租赁资产改良支出。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项目	摊销年限
租赁资产改良支出	3-5 年

##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 30. 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 (3)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集团内，另一在本集团外的，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4. 收入

####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

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采用经销模式和直销客户模式销售给客户，收到客户订单后发出商品，在取得客户签收单后确认销售收入，同时按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在销售商品时给予客户的现金折扣，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检测业务收入：

本集团通过自有销售团队向客户推介艾滋病检测业务，客户通过 APP 下单并付款，本集团收到订单后委托第三方实验室提供检测服务并支付检测费。检测业务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将收到的款项扣除支付给第三方实验室的检测费计入收入。公司根据出具的检测报告以净额法确认收入。

##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

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厂房租赁。

#####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2) 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五、21“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人民币40,000元），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 ① 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1)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 (2)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3) 专项储备

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

本集团使用专项储备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待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 (4)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 (5)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 (6)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为整体经营，设有统一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评价体系和内部报告制度。管理层通过定期审阅集团层面的财务信息来进行资源配置与业绩评价。本集团无单独管理的经营分部，因此本集团只有一个经营分部。

#### (7)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参见附注五、21 和 26）和各类资产减值（参见附注五、11 和 27）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参见附注五、3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参见附注十三）、及股份支付（参见附注十五）。

##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20%/16.5%/1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2%

注：本公司的子公司北京前沿、前沿科技、德州前沿系小规模纳税人，按简易计税办法计税，征收率为3%；本公司的子公司前沿通汇系南京综合保税区内企业，适用增值税免税的保税政策，税率为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南京前沿	15
北京前沿	20
香港前沿	16.50
前沿建瓴（原前沿产业）	25
四川前沿	25
齐河前沿	25
前沿科技	20
德州前沿	20
南京康得	20
前沿通汇	20

##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于2021年11月30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GR202132008290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自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当年起即可按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

(2) 根据《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文件有关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

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的文件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的文件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北京前沿、前沿科技、德州前沿、南京康得、前沿通汇为小型微利企业，按该政策计缴企业所得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印花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730.80	3,730.80
银行存款	526,396,766.11	550,628,266.65
其他货币资金	262,753.00	262,753.00
合计	526,663,249.91	550,894,750.4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43,805.66	621,202.64

其他说明

无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15,057,402.80	690,112,427.69
其中：		
理财产品	415,057,402.80	690,112,427.69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415,057,402.80	690,112,427.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于2023年12月31日，理财产品系本公司已购买尚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及收益凭证人民币414,000,000.00元，以及相应的公允价值变动人民币1,057,402.80元。

###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4、 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30 天(含 30 天)	31,463,203.90	23,927,224.86
31-90 天(含 90 天)	9,726,088.88	2,457,153.32
91 天-1 年(含 1 年)	25,629,302.16	11,641,925.07
1 年以内小计	66,818,594.94	38,026,303.25
1 至 2 年		25,940.32
2 至 3 年		1,711,082.24
3 至 4 年	232,484.00	
合计	67,051,078.94	39,763,325.81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051,078.94	100.00	4,042,297.80	6.03	63,008,781.14	39,763,325.81	100.00	3,627,421.56	9.12	36,135,904.25
其中：										
组合 1 第三方组合	67,051,078.94	100.00	4,042,297.80	6.03	63,008,781.14	39,763,325.81	100.00	3,627,421.56	9.12	36,135,904.25
合计	67,051,078.94	/	4,042,297.80	/	63,008,781.14	39,763,325.81	/	3,627,421.56	/	36,135,904.2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1：第三方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1：第三方组合	67,051,078.94	4,042,297.80	6.03
合计	67,051,078.94	4,042,297.80	6.0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逾期天数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客户群的损失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根据逾期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不同的客户群没有进一步区分。

项目	预期信用损失率（%）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未逾期	5.00	41,697,746.46	2,084,887.32
逾期1年以内	6.87	25,120,848.48	1,724,926.48
逾期2-3年	100.00	232,484.00	232,484.00
合计	/	67,051,078.94	4,042,297.8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3,627,421.56			3,627,421.56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14,876.24			414,876.2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042,297.80			4,042,297.8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3,627,421.56	414,876.24				4,042,297.80
合计	3,627,421.56	414,876.24				4,042,297.8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35,629,404.97		35,629,404.97	53.14	2,243,910.22
客户二	11,952,487.31		11,952,487.31	17.83	597,624.37
客户三	6,250,105.48		6,250,105.48	9.32	312,505.27
客户四	1,996,374.98		1,996,374.98	2.98	99,818.75
客户五	1,796,443.38		1,796,443.38	2.68	95,668.87
合计	57,624,816.12		57,624,816.12	85.95	3,349,527.4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9,925,089.02	84.86	41,771,533.59	93.76
1至2年	1,386,445.94	5.91	2,769,995.70	6.22
2至3年	2,168,035.21	9.23	7,500.00	0.02
合计	23,479,570.17	100.00	44,549,029.29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 1 年款项主要为本集团预付联合疗法项目研发款，由于研发进度较慢至今尚未办理款项结算手续，预付的采购款作为预付款项列报。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集团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11,704,342.23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9.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70,670.36	10,545,942.45
合计	2,370,670.36	10,545,942.4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30 天(含 30 天)	95,786.80	9,142,424.01
31-90 天(含 90 天)		50,000.00
91 天-1 年(含 1 年)	2,392,566.90	850,043.60
1 年以内小计	2,488,353.70	10,042,467.61
1 至 2 年	2,000.00	440,541.77
2 至 3 年	1,150.00	653,478.66
3 年以上	115,000.00	115,000.00
合计	2,606,503.70	11,251,488.04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本集团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其他应收款余额均为应收第三方款项。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3,051.90	721,575.60
押金	573,408.50	1,340,620.43
往来款	2,030,043.30	9,189,292.01
合计	2,606,503.70	11,251,488.04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705,545.59			705,545.59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469,712.25			469,712.2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35,833.34			235,833.3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705,545.59		469,712.25			235,833.34
合计	705,545.59		469,712.25			235,833.3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供应商一	1,000,000.00	38.37	往来款	1年以内	50,000.00
供应商二	1,000,000.00	38.37	往来款	1年以内	50,000.00
供应商三	258,515.00	9.92	押金	1年以内	12,925.75
供应商四	130,000.00	4.99	押金	1年以内	6,500.00
供应商五	104,000.00	3.99	押金	3年以上	104,000.00
合计	2,492,515.00	95.64	/	/	223,425.75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0、 存货

####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44,079.40	7,778.04	2,036,301.36	1,405,746.50		1,405,746.50
在产品	34,038,859.42		34,038,859.42	45,121,056.86	1,358,777.71	43,762,279.15
库存商品	20,304,422.96		20,304,422.96	4,291,778.56		4,291,778.56
周转材料	1,230,000.17		1,230,000.17	1,362,543.58		1,362,543.58
在产品验证批				9,023,466.60	9,023,466.60	
委托加工物资	1,392,711.30		1,392,711.30	4,786,759.19		4,786,759.19
合计	59,010,073.25	7,778.04	59,002,295.21	65,991,351.29	10,382,244.31	55,609,106.98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1,358,777.71			1,358,777.71		
原材料		7,778.04				7,778.04
在产品验证批	9,023,466.60			9,023,466.60		
合计	10,382,244.31	7,778.04		10,382,244.31		7,778.04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为研发领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大额存单		10,010,027.40
待抵扣进项税	13,203,675.84	8,219,585.26
合计	13,203,675.84	18,229,612.66

## 其他说明

注：本集团预期部分待抵扣进项税能够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后的 12 个月内实现抵扣，因此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对于未来 12 个月内不能够实现抵扣的剩余待抵扣进项税，将其列报为其他非流动资产，参见附注七、30。

**14、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7、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4,079,786.32	101,504,700.2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94,079,786.32	101,504,700.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4,670,374.76	2,221,982.20	9,025,316.79	76,221,503.46	122,139,177.21
2. 本期增加金额	998,105.01	5,840.71	888,034.98		1,891,980.70
(1) 购置	998,105.01	5,840.71	888,034.98		1,891,980.70
3. 本期减少金额	19,655.17		147,764.23		167,419.40
(1) 处置或报废	19,655.17		147,764.23		167,419.40
4. 期末余额	35,648,824.60	2,227,822.91	9,765,587.54	76,221,503.46	123,863,738.5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386,100.78	1,358,416.73	5,602,430.36	3,287,529.05	20,634,476.92
2. 本期增加金额	3,236,812.75	314,233.99	1,804,190.46	3,620,521.42	8,975,758.62
(1) 计提	3,236,812.75	314,233.99	1,804,190.46	3,620,521.42	8,975,758.62
3. 本期减少金额	11,575.35		107,472.35		119,047.70
(1) 处置或报废	11,575.35		107,472.35		119,047.70
4. 期末余额	13,611,338.18	1,672,650.72	7,299,148.47	6,908,050.47	29,491,187.8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292,764.35				292,764.35
(1) 计提	292,764.35				292,764.3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92,764.35				292,764.3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744,722.07	555,172.19	2,466,439.07	69,313,452.99	94,079,786.32
2. 期初账面价值	24,284,273.98	863,565.47	3,422,886.43	72,933,974.41	101,504,700.29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629,504.05	336,739.70	292,764.35	-	闲置
合计	629,504.05	336,739.70	292,764.35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机器设备	292,764.35	-	292,764.35	管理层参考市场因素综合判断	不再使用、无内部调拨使用价值或对外转让价值的闲置机器设备	管理层对不再使用、无内部调拨使用价值或对外转让价值的闲置机器设备参考市场因素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合计	292,764.35	-	292,764.35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 22、在建工程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95,969,059.79	622,896,987.75
工程物资		
合计	695,969,059.79	622,896,987.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1000万支注射用艾博韦泰项目	176,807,748.34		176,807,748.34	151,921,299.76		151,921,299.76
四川前沿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78,399,700.28		378,399,700.28	343,712,037.50		343,712,037.50
齐河前沿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40,761,611.17		140,761,611.17	126,983,246.25		126,983,246.25
其他				280,404.24		280,404.24
合计	695,969,059.79		695,969,059.79	622,896,987.75		622,896,987.75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 1000 万支注射用艾博韦泰项目	197,240,090.94	151,921,299.76	24,886,448.58			176,807,748.34	89.64	89.64%	1,761,933.33	1,097,369.33	4.80	自筹资金、募集资金及借款
											5.10	
四川前沿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20,977,043.12	343,712,037.50	34,687,662.78			378,399,700.28	89.89	89.89%	19,536,547.06	5,660,551.01	5.15	自筹资金、借款及政府补助
齐河前沿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02,420,542.65	126,983,246.25	13,778,364.92			140,761,611.17	69.54	69.54%	788,804.18			自筹资金、借款及政府补助
合计	820,637,676.71	622,616,583.51	73,352,476.28			695,969,059.79	84.81	84.81%	22,087,284.57	6,757,920.34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工程物资

##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4、 油气资产

##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25、 使用权资产

##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513,712.67	10,249,576.92	22,763,289.59
2. 本期增加金额	1,980,151.01		1,980,151.01

(1) 购置	1,980,151.01		1,980,151.01
3. 本期减少金额	6,551,426.32		6,551,426.32
(1) 处置	6,551,426.32		6,551,426.32
4. 期末余额	7,942,437.36	10,249,576.92	18,192,014.2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365,320.60	9,737,098.07	19,102,418.67
2. 本期增加金额	2,486,351.88		2,486,351.88
(1) 计提	2,486,351.88		2,486,351.88
3. 本期减少金额	6,551,426.32		6,551,426.32
(1) 处置	6,551,426.32		6,551,426.32
4. 期末余额	5,300,246.16	9,737,098.07	15,037,344.2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85,512.81	185,512.81
(1) 计提		185,512.81	185,512.8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85,512.81	185,512.8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42,191.20	326,966.04	2,969,157.24
2. 期初账面价值	3,148,392.07	512,478.85	3,660,870.92

##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机器设备	185,512.81	-	185,512.81	管理层参考市场因素综合判断	不再使用、无内部调拨使用价值或对外转让价值的闲置机器设备	管理层对不再使用、无内部调拨使用价值或对外转让价值的闲置机器设备参考市场因素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合计	185,512.81	-	185,512.81	/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26、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专有技术	专利许可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9,704,994.58	115,132,500.00	185,183,157.95	59,884,655.51	5,575,640.96	475,480,949.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5,934.97			8,582,626.19		8,598,561.16
(1) 购置	15,934.97			8,582,626.19		8,598,561.1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9,720,929.55	115,132,500.00	185,183,157.95	68,467,281.70	5,575,640.96	484,079,510.1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272,636.66	105,007,958.74	86,418,807.07	17,257,521.46	3,308,192.85	218,265,116.78
2. 本期增加金额	2,211,897.64	7,385,150.40	18,518,315.79	5,002,379.90	782,009.38	33,899,753.11
(1) 计提	2,211,897.64	7,385,150.40	18,518,315.79	5,002,379.90	782,009.38	33,899,753.1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484,534.30	112,393,109.14	104,937,122.86	22,259,901.36	4,090,202.23	252,164,869.8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2,739,390.86				2,739,390.86
(1) 计提		2,739,390.86				2,739,390.8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739,390.86				2,739,390.8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1,236,395.25	-	80,246,035.09	46,207,380.34	1,485,438.73	229,175,249.41
2. 期初账面价值	103,432,357.92	10,124,541.26	98,764,350.88	42,627,134.05	2,267,448.11	257,215,832.2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35.02%。

因为公司战略调整，管理层决定终止“新型透皮镇痛贴片 AB001 临床研发项目”项目，该专利权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无形资产科目账面净值 2,739,390.86 元，全额计提减值。

### (1).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FB3001 专利权	2,739,390.86	-	2,739,390.86	管理层参考市场因素综合判断	管理层决定终止“新型透皮镇痛贴片 AB001 临床研发项目”	管理层决定终止“新型透皮镇痛贴片 AB001 临床研发项目”参考市场因素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合计	2,739,390.86	-	2,739,390.86	/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7、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赁资产改良支出	2,739,341.56	44,425.05	1,373,493.81	474,570.70	935,702.10
合计	2,739,341.56	44,425.05	1,373,493.81	474,570.70	935,702.10

其他说明：

其他减少主要系租赁房屋退租，尚未摊销完毕的租赁资产改良支出一次性减少。

####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2,569.24		472,258.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2,569.24		472,258.81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00,486,076.68	414,344,872.50
可抵扣亏损	1,908,661,104.28	1,432,422,809.30
合计	2,309,147,180.96	1,846,767,681.80



由于本集团不是很可能获得用于抵扣有关亏损和转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未来应税利润，因此本集团尚未就以上累计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现行税法，这些可抵扣亏损自发生年度起，可以在不超过 5 年的期间内抵扣未来应税利润。如附注六、2 所述，本公司为具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企业，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年限的通知》（财税〔2018〕76 号），其可弥补亏损年限延长至 10 年。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	2,414,065.33	
2024	8,347,469.60	8,833,471.10	
2025	6,893,904.28	6,992,722.87	
2026	45,690,733.74	42,166,631.60	
2027	59,992,465.44	60,360,815.74	
2028	155,914,585.19	107,606,234.27	
2029	152,406,226.54	152,406,226.54	
2030	261,165,826.05	261,944,301.02	
2031	319,253,908.99	319,607,929.74	
2032	428,790,213.43	470,090,411.09	
2033	470,205,771.02	-	
合计	1,908,661,104.28	1,432,422,809.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购买设备款	6,401,076.05		6,401,076.05	9,829,162.30		9,829,162.30
待抵扣进项税	7,810,819.90		7,810,819.90	6,935,541.28		6,935,541.28
合计	14,211,895.95		14,211,895.95	16,764,703.58		16,764,703.58

其他说明：

无

####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06,069.30	306,069.30	其他	房屋维修基金及证照未更新受限	262,753.00	262,753.00	其他	房屋维修基金
固定	76,221,503.46	69,313,452.99	抵押	长期借款抵押	76,221,503.46	72,933,974.41	抵押	长期借款

资产									抵押
无形资产	50,462,071.58	45,915,581.06	抵押	长期借款抵押	50,462,071.58	46,942,328.10	抵押	长期借款抵押	
合计	126,989,644.34	115,535,103.35	/	/	126,946,328.04	120,139,055.51	/	/	

其他说明：

无

### 32、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202,299,231.94	110,640,190.04
合计	202,299,231.94	110,640,190.0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集团没有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5、应付票据

####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36、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临床试验费	1,749,404.72	5,748,592.90
应付原料药加工费	10,166,233.38	9,251,591.87
应付技术服务费	4,387,817.92	7,307,880.97
应付材料仪器款	1,131,782.04	2,686,382.82
合计	17,435,238.06	24,994,448.56

##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7、预收款项

##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8、合同负债

##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客户款项	5,914,286.87	67,584.00
减：计入其他流动负债（附注七、44）	81,834.18	3,825.51
合计	5,832,452.69	63,758.49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客户一	5,099,588.96	本期新增贸易业务，按新收入准则，预收款项计入合同负债
合计	5,099,588.9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9、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8,601,502.51	134,670,062.99	134,015,527.90	19,256,037.6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7,084.06	5,277,324.58	5,303,030.79	81,377.85
三、辞退福利		3,161,579.52	2,864,142.29	297,437.23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8,708,586.57	143,108,967.09	142,182,700.98	19,634,852.68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531,652.74	124,200,740.05	123,542,273.31	19,190,119.48
二、职工福利费		2,308,908.07	2,308,908.07	
三、社会保险费	65,842.77	2,849,730.90	2,865,511.55	50,062.12
其中：医疗保险费	61,608.02	2,461,760.31	2,475,809.19	47,559.14
工伤保险费	1,445.04	201,272.61	201,626.54	1,091.11
生育保险费	2,789.71	186,697.98	188,075.82	1,411.87
四、住房公积金	4,007.00	5,152,046.55	5,140,197.55	15,85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8,637.42	158,637.4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8,601,502.51	134,670,062.99	134,015,527.90	19,256,037.60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3,827.80	5,109,203.31	5,134,108.55	78,922.56
2、失业保险费	3,256.26	168,121.27	168,922.24	2,455.2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07,084.06	5,277,324.58	5,303,030.79	81,377.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及附加税	16,880.96	10,089.85

房产税	199,971.69	149,062.00
个人所得税	165,848.62	51,384.23
印花税	38,430.11	105,333.40
城镇土地使用税	213,627.32	204,537.80
合计	634,758.70	520,407.28

其他说明：

无

#### 41、其他应付款

#####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986,240.01	355,379.3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2,066,068.94	61,306,442.61
合计	23,052,308.95	61,661,821.9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借款应付利息	986,240.01	355,379.3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986,240.01	355,379.34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付第三方顾问服务费	2,992,271.32	5,878,911.85
应付第三方设备款	12,331,263.96	49,994,845.58
应付其他	6,742,533.66	5,432,685.18
合计	22,066,068.94	61,306,442.61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4,059,415.70	46,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723,900.32	10,217,899.35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404,178.64	4,419,181.03
合计	111,187,494.66	60,637,080.38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系本公司与四川前沿借款，其中本公司一年内到期的借款金额人民币5,505.94万元；四川前沿一年内到期的借款金额人民币4,900.00万元，合计10,405.94万元。详见附注七、45。

上述四川前沿借款合同以四川前沿的土地为抵押，本公司为其提供全额担保，前沿建筑（原前沿产业）以其持有的四川前沿100%股权作为质押。

####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增值税-待转销项税额	81,834.18	3,825.51
合计	81,834.18	3,825.5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5、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99,000,000.00	140,000,000.00
抵押借款	24,920,000.00	21,42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51,559,415.70	1,695,105.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43）	104,059,415.70	46,000,000.00
合计	71,420,000.00	117,115,105.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公司与招商银行签订的《法人购房借款及抵押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 2,50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9 年 8 月 21 日起至 2024 年 6 月 20 日止。公司以其购买的绿地之窗商务广场办公楼为抵押，开发商绿地集团南京峰创置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笔贷款余额为 250.00 万元。

（2）公司与浦发银行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29 日起至 2028 年 1 月 28 日止。公司以位于南京市江宁高新园至道路以南、雍熙路以东土地使用权为抵押。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笔贷款余额为 2,242.00 万元。

（3）四川前沿与中信银行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期限自 2021 年 4 月 22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22 日止。公司与中信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约定担保最高额度为 2 亿元整，南京前沿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期限自 2021 年 3 月 3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止；签订的抵押合同约定抵押期限自 2021 年 3 月 3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止，抵押物为工业用地；签订的质押合同约定质押期限自 2021 年 3 月 3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止，质押物为非上市公司 100% 股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笔贷款余额为 9,900.00 万元。

（4）本公司与交通银行签订的编号为 Z2208LN15635522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 169.51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22 年 8 月 30 日起至 2024 年 8 月 28 日止。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笔贷款余额为 169.51 万元。本公司与宁波银行签订的编号 07200LK23C93CEA 的《线上流动资金贷款总协议》，分批向银行借款合计人民币 4,991.43 万元，每笔借款期限均系 13 个月。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笔贷款余额为 4,986.43 万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6、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 (2). 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租赁	2,573,716.48	4,869,293.8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七、43）	2,404,178.64	4,419,181.03
合计	169,537.84	450,112.86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30,981,661.68	221,705,562.00
专项应付款		
合计	230,981,661.68	221,705,562.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政府补助	214,630,300.00	200,630,300.00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款	21,075,262.00	31,293,161.35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七、43）	4,723,900.32	10,217,899.35
合计	230,981,661.68	221,705,562.00



**其他说明：**

该政府补助款项系四川产业项目扶持资金和齐河产业项目扶持资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因相关项目的实际进展发生变化，尚未达到政府补助协议中约定的条件，因此，将收到的四川产业项目扶持资金和齐河产业项目扶持资金合计人民币 214,630,300.00 元计入长期应付款。

该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款系本公司为收购前沿产业 40%股权而应支付的款项。2021 年 8 月本公司与山东坤众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坤众”)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 57,039,000.00 元受让山东坤众所持有的前沿产业 40%股权，按照 5 年分期付款，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支付人民币 34,223,400.00 元。该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款中尚未支付部分的现值按照其预计支付期间，分别计入长期应付款人民币 16,351,361.68 元，以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人民币 4,723,900.32 元。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	94,458,919.61	539,000.00	9,582,882.20	85,415,037.41	
与收益相关	28,450,000.00	1,650,000.00	800,000.00	29,300,000.00	
合计	122,908,919.61	2,189,000.00	10,382,882.20	114,715,037.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74,578,653.00						374,578,653.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05,837,113.36			2,405,837,113.36
其他资本公积	317,139,162.51	215,611.18		317,354,773.69
合计	2,722,976,275.87	215,611.18		2,723,191,887.0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的增加具体参见“附注十五、股份支付”。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410.57	-18,571.48				-18,571.48		10,839.09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9,410.57	-18,571.48				-18,571.48		10,839.0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9,410.57	-18,571.48				-18,571.48		10,839.0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94,758.73	294,758.73	
合计		294,758.73	294,758.7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26,134,947.60	-1,069,370,865.0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26,134,947.60	-1,069,370,865.0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8,964,344.09	-356,764,082.5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55,099,291.69	-1,426,134,947.6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0,420,439.12	81,034,589.33	83,404,399.54	68,885,917.56
其他业务	3,829,118.19	87,743.82	1,336,047.87	88,223.97
合计	114,249,557.31	81,122,333.15	84,740,447.41	68,974,141.53

##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1,424.956		8,474.045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382.912		133.605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35		1.58	
<b>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b>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382.912	检验检测及药品送检收入等	133.605	检验检测及药品送检收入
<b>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b>	382.912		133.605	
<b>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b>				
<b>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b>				
<b>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b>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1,042.044		8,340.440	

##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艾可宁	109,719,119.12	80,850,851.73
其他	4,530,438.19	271,481.4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114,180,851.31	81,091,352.49
国外	68,706.00	30,980.66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13,215,519.67	6,844,935.88
经销	101,034,037.64	74,277,397.27
合计	114,249,557.31	81,122,333.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1,473,001.69	1,289,882.39
土地使用税	1,504,185.98	1,462,090.94
其他	192,102.79	232,272.45
合计	3,169,290.46	2,984,245.78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28,200,410.41	27,341,700.74
新市场开拓及业务推广费	24,909,549.15	18,396,503.72
招待费	5,894,086.32	4,559,985.67
股份支付	29,808.01	113,362.35
交通差旅费	2,137,539.46	1,428,116.18
折旧及摊销费	779,172.19	670,938.04
其他	2,821,895.60	1,859,927.33
合计	64,772,461.14	54,370,534.03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42,976,137.75	42,068,609.96
股份支付	65,115.55	572,058.28
中介机构服务费	8,009,899.96	7,923,536.36
交通差旅费	1,112,226.06	964,493.11
租金	165,440.91	1,192,343.02
办公费	4,089,380.52	4,260,031.08
折旧及摊销费	4,872,401.15	4,518,715.07
业务招待费	3,482,412.03	4,209,613.93
宣传费	311,063.92	93,988.94
车间停工	24,259,526.68	10,761,542.08
其他	5,404,432.22	4,100,976.60
合计	94,748,036.75	80,665,908.43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47,266,015.62	49,865,581.06
股份支付	121,367.76	1,539,675.82
第三方研发服务费	138,026,968.44	173,167,377.67
折旧及摊销费	16,137,371.67	19,593,627.20
试验耗材	3,703,993.32	16,209,349.37
专家咨询费	2,307,115.08	5,059,433.02
交通差旅费	964,477.08	544,064.36



其他	5,704,199.20	8,347,668.73
合计	214,231,508.17	274,326,777.23

其他说明：  
无

##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的利息支出	8,292,486.86	4,449,090.06
存款的利息收入	-5,794,723.42	-5,709,007.51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174,700.09	299,894.08
融资费用	1,189,900.65	1,390,474.92
净汇兑(收益)/损失	3,582,420.98	-678,388.99
其他(手续费)	186,551.34	202,870.56
合计	7,631,336.50	-45,066.88

其他说明：  
无

##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9,188,782.20	8,737,725.7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739,308.10	12,716,725.69
代扣代缴个税返还	348,713.45	271,389.46
合计	13,276,803.75	21,725,840.91

其他说明：  
无

##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717,468.09	20,195,065.82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7,717,468.09	20,195,065.82

其他说明：

无

####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55,024.89	-251,201.84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055,024.89	-251,201.84

其他说明：

无

####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14,876.24	1,595,894.4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69,712.25	436,047.13
合计	-54,836.01	2,031,941.60

其他说明：

无

####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7,778.04	378,218.99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92,764.35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739,390.86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使用权资产减值损失	185,512.81	

十三、其他		
合计	3,225,446.06	378,218.99

其他说明：

无

###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678.33	-2,522.51
在建工程处置利得	-2,859,423.98	
长期待摊费用处置利得	-208,565.41	
合计	-3,075,667.72	-2,522.51

其他说明：

无

###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违约金		2,000,000.00	
其他	83,602.65	54,683.00	83,602.65
合计	83,602.65	2,054,683.00	83,602.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553.05	11,067.03	5,553.0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279.60	11,067.03	2,279.6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在建工程	3,273.45		3,273.45
对外捐赠	978,102.57	1,488,703.16	978,102.57
其他	331,851.44	39,924.41	331,851.44

合计	1,315,507.06	1,539,694.60	1,315,507.06
----	--------------	--------------	--------------

其他说明：

无

## 76、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	-
合计	-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28,964,344.0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9,344,651.6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021,808.3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705,957.7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6,514.9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9,831,676.2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30,054,659.11
所得税费用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9,128,308.10	75,579,425.69
其他	18,579,807.07	7,958,415.08
合计	37,708,115.17	83,537,840.7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性期间费用	210,820,167.14	266,294,791.53
手续费	186,551.34	202,870.56
其他	747,525.98	844,105.92
合计	211,754,244.46	267,341,768.0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及大额存单	4,749,000,000.00	3,477,900,000.00
保函保证金收回		3,540,000.00
合计	4,749,000,000.00	3,481,44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及大额存单	4,465,000,000.00	3,478,900,000.00
合计	4,465,000,000.00	3,478,9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活期保证金	41,000,000.00	
合计	41,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活期保证金期初余额为 0.00 元，本期增加 41,000,000.00 元，本期减少 41,000,000.00 元，期末余额为 0.00 元。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款	4,812,451.21	4,564,236.90
支付购买少数股东股权款	11,407,800.00	
活期保证金	41,000,000.00	
应付票据保证金		2,803,300.00
合计	57,220,251.21	7,367,536.9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部分）期初余额为 4,869,293.89 元，本期增加 2,154,851.10 元，本期减少 4,450,428.51 元，期末余额为 2,573,716.48 元。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部分）中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款的期初余额为 31,293,161.35 元，期末余额为 21,075,262.00 元。活期保证金期初余额为 0.00 元，本期增加 41,000,000.00 元，本期减少 41,000,000.00 元，期末余额为 0.00 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10,640,190.04	254,384,831.94	3,054,100.00	165,779,890.04		202,299,231.94
应付利息	355,379.34		15,086,185.37	14,455,324.70		986,240.01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及租赁负债	4,869,293.89		2,154,851.10	4,450,428.51		2,573,716.48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长期借款	163,115,105.00	58,414,310.70		46,050,000.00		175,479,415.7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及长期应付款	231,923,461.35	14,000,000.00		10,217,899.35		235,705,562.00
合计	510,903,429.62	326,799,142.64	20,295,136.47	240,953,542.60		617,044,166.13

##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328,964,344.09	-356,764,082.52
加：资产减值准备	3,225,446.06	378,218.99
信用减值损失	-54,836.01	2,031,941.6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975,758.62	9,319,316.62
使用权资产摊销	2,486,351.88	5,010,073.45
无形资产摊销	33,899,753.11	36,945,911.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73,493.81	1,297,473.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75,667.72	2,522.5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53.05	11,067.0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55,024.89	251,201.8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657,087.60	6,458,486.4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717,468.09	-20,195,065.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93,188.23	-17,369,919.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26,690.33	-58,033,594.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561,598.20	99,375,143.80
其他	215,611.18	2,239,140.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171,799.97	-289,042,163.76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6,400,496.91	550,631,997.4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50,631,997.45	797,314,646.1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231,500.54	-246,682,648.69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26,400,496.91	550,631,997.45
其中：库存现金	3,730.80	3,730.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26,396,766.11	550,628,266.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6,400,496.91	550,631,997.4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3,316.30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理由
银行存款	43,316.30	四川前沿因证照未及时更新
合计	43,316.30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262,753.00	262,753.00	房屋维修基金
合计	262,753.00	262,753.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54,586.60	7.0827	386,620.51



欧元	0.48	7.8592	3.77
港币	600,080.50	0.9062	543,804.95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385,881.53	7.0827	2,733,083.12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30,137.55	7.0827	213,455.23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北京前沿于 2023 年 1-3 月房屋续租，因时间不超过 1 年，属于短期租赁。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426,939.36(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临建房屋出租	31,926.61	/
合计	31,926.61	/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八、研发支出

##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47,266,015.62	49,865,581.06
股份支付	121,367.76	1,539,675.82
第三方研发服务费	138,026,968.44	173,167,377.67
折旧及摊销费	16,137,371.67	19,593,627.20
试验耗材	3,703,993.32	16,209,349.37
专家咨询费	2,307,115.08	5,059,433.02
交通差旅费	964,477.08	544,064.36
其他	5,704,199.20	8,347,668.73
合计	214,231,508.17	274,326,777.2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14,231,508.17	274,326,777.23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3月28日，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南京前沿通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115MACE9H3F9B，经营范围是药品进出口；药品委托生产；药品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药品零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货物进出口；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前沿嘉禾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	北京	药品销售	100.00		设立
前沿生物药业（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88.36	香港	暂无业务	100.00		设立
上海前沿建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5,000.00	上海	项目管理及建设	100.00		设立
四川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四川	10,800.00	成都	药品生产		100.00	设立
齐河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山东	10,000.00	德州	药品生产	100.00		设立
四川前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	500.00	成都	暂无业务	100.00		设立
德州前沿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	500.00	德州	暂无业务	100.00		设立

南京康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	100.00	南京	检测服务	100.00		设立
南京前沿通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江苏	1,000.00	南京	药品进出口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上海前沿建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于 2024 年 1 月 26 日变更为 3,400.00 万元。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 政府补助

###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 益相关
递延收益	94,458,919.61	539,000.00		9,188,782.20	-394,100.00	85,415,037.41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28,450,000.00	1,650,000.00		800,000.00	-	29,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期应付款	200,630,300.00	14,000,000.00		-	-	214,630,3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23,539,219.61	16,189,000.00		9,988,782.20	-394,100.00	329,345,337.41	/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9,188,782.20	8,737,725.76
与收益相关	4,088,021.55	12,988,115.15
合计	13,276,803.75	21,725,840.91

其他说明：

无

##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借款、应收款项、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 ①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港币、欧元、新加坡币有关，除本集团的几个下属子公司以美元、港币、欧元、新加坡币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汇率风险对本集团的交易及境外经营的业绩均构成影响。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参见本附注七、81“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汇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a) 本集团于年末的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汇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美元	54,586.60	386,620.51	44,866.70	312,478.62
—港币	600,080.50	543,804.95	695,424.61	621,201.94
—欧元	0.48	3.77	0.23	1.71
应付账款				
—美元	385,881.53	2,733,083.12	708,369.33	4,933,509.06
—港币				
—欧元				
其他应付款				

—美元	30,137.55	213,455.23	2,472.41	17,219.35
—新加坡币			3,189.50	16,531.50
—欧元				
资产负债表敞口总额				
—美元	-361,432.48	-2,559,917.84	-665,975.04	-4,638,249.79
—港币	600,080.50	543,804.95	695,424.61	621,201.94
—欧元	0.48	3.77	0.23	1.71
—新加坡币			-3,189.50	-16,531.50

(b) 本集团适用的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分析如下：

项目	平均汇率		报告日中间汇率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港币	0.8998	0.8554	0.9062	0.8933
美元	7.0237	6.6702	7.0827	6.9646
新加坡币	5.2802	4.9505	5.3772	5.1831
欧元	7.6411	7.3213	7.8592	7.4229

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以下所列外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年		上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升值 5%	127,995.89	127,995.89	231,912.49	231,912.49
人民币对美元汇率贬值 5%	-127,995.89	-127,995.89	-231,912.49	-231,912.49
人民币对港币汇率升值 5%	-27,190.25	-27,190.25	-31,060.10	-31,060.10
人民币对港币汇率贬值 5%	27,190.25	27,190.25	31,060.10	31,060.10
人民币对欧元汇率升值 5%	-0.19	-0.19	-0.09	-0.09
人民币对欧元汇率贬值 5%	0.19	0.19	0.09	0.09
人民币对新加坡币汇率升值 5%			826.58	826.58
人民币对新加坡币汇率贬值 5%			-826.58	-826.58

注1：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注2：上表的股东权益变动不包括留存收益。

## ②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大额存单、长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本集团并未以衍生金融工具对冲利率风险。

本集团于年末持有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如下：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40%-1.92%	16,504,292.00	1.35%-1.92%	18,008,210.14
—大额存单			3.66%	10,000,000.00
金融负债				
—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0%-5.15%	-198,958,856.34	3.65%-5.15%	-198,827,447.38
—租赁负债	4.75%	-169,537.84	4.75%	-450,112.86
—短期借款	2.57%-4.30%	-202,299,231.94	3.80%-4.25%	-110,640,190.04
合计		-384,923,334.12		-281,909,540.14



本集团于年末持有的浮动利率金融工具如下：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0.20%-1.27%	510,155,227.11	0.25%-0.35%	532,882,809.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0.50%-2.98%	415,057,402.80	1.30%-3.76%	690,112,427.69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合计		925,212,629.91		1,222,995,237.20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增加 100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增加和净亏损减少人民币 9,252,126.30 元（2022 年：人民币 12,229,952.37 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亏损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

##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本集团确认的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和理财产品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本集团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且一般要求新客户预付款或采取货到付款方式进行。信用期为 1 至 4 个月。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

本集团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增加的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参见本附注五、11。

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损失准备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5，附注七、9。

##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取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取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1 年以内或实时偿还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202,299,231.94			
应付账款	17,435,238.06			

其他应付款	23,052,308.9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4,059,415.7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404,178.6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723,900.32			
长期借款		60,000,000.00	11,420,000.00	
长期应付款（含利息）		16,351,361.68		214,630,300.00
租赁负债（含利息）		169,537.84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1 年以内或实时偿还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10,640,190.04			
应付账款	24,994,448.56			
其他应付款	61,661,821.9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6,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419,181.0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217,899.35			
长期借款		54,195,105.00	62,920,000.00	
长期应付款（含利息）		4,723,900.32	16,351,361.68	200,630,300.00
租赁负债（含利息）		450,112.86		

## 2、套期

###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金融资产转移

###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b>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理财产品		415,057,402.80		415,057,402.80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415,057,402.80		415,057,402.8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b>				
<b>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 持有待售资产				
<b>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除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 DONG XIE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488.10	1,502.9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董事、高管、核心人员							3,428,000.00	35,137,000.00
合计							3,428,000.00	35,137,000.00

2021年3月29日及2021年8月13日，本公司通过董事会决议向本集团员工分别授予限制性股票720万股及172万股，授予价格为每股10.25元。

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在分别满足 2021 年、2022 年及 2023 年的业绩考核目标后，自授予日起第 12 个月、第 24 个月、第 36 个月按 30%、30%和 40%的比例分三个批次归属。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因未达到归属条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不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期权的公允价值是根据二项式点阵模型进行估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是根据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进行估计。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历史波动率、无风险收益率、股息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07,036,597.69

其他说明

无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承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75,568,960.07	113,579,916.83
已授权未定约		
-机器设备		
-在建工程	55,939,129.03	167,599,357.87
合计	131,508,089.09	281,179,274.70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适用 不适用**(2). 其他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本集团的经营及策略均以整个集团运行，向主要营运决策者提供的财务资料并无载有各项经营活动的损益资料。因此，管理层认为本集团仅有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无需编制分部报告。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适用 不适用**(4).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适用 不适用**8、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30 天(含 30 天)	32,804,883.60	23,924,688.86
31-90 天(含 90 天)	9,726,088.88	2,457,153.32
91 天-1 年(含 1 年)	25,629,302.16	11,600,845.07
1 年以内小计	68,160,274.64	37,982,687.25
1 至 2 年		25,940.32
2 至 3 年		1,711,082.24
3 至 4 年	232,484.00	
合计	68,392,758.64	39,719,709.81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8,392,758.64	100.00	4,042,297.80	5.91	64,350,460.84	39,719,709.81	100.00	3,623,186.76	9.12	36,096,523.05
其中：										
组合 1 第三方组合	67,051,078.94	98.04	4,042,297.80	6.03	63,008,781.14	39,719,709.81	100.00	3,623,186.76	9.12	36,096,523.05
组合 2 并表关联方组合	1,341,679.70	1.96			1,341,679.70					
合计	68,392,758.64	/	4,042,297.80	/	64,350,460.84	39,719,709.81	/	3,623,186.76	/	36,096,523.0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1 第三方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1 第三方组合	67,051,078.94	4,042,297.80	6.03
合计	67,051,078.94	4,042,297.80	6.0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逾期天数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客户群的损失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根据逾期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不同的客户群没有进一步区分。

项目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未逾期	5.00	41,697,746.46	2,084,887.32
逾期 1 年以内	6.87	25,120,848.48	1,724,926.48
逾期 2-3 年	100.00	232,484.00	232,484.00
合计	—	67,051,078.94	4,042,297.80

注：预期信用损失率基于过去期间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并根据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集团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进行调整。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3,623,186.76			3,623,186.76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19,111.04			419,111.0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042,297.80			4,042,297.8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3,623,186.76	419,111.04				4,042,297.80
合计	3,623,186.76	419,111.04				4,042,297.8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35,629,404.97		35,629,404.97	53.14	2,243,910.22
客户二	11,952,487.31		11,952,487.31	17.83	597,624.37
客户三	6,250,105.48		6,250,105.48	9.32	312,505.27
客户四	1,996,374.98		1,996,374.98	2.98	99,818.75
客户五	1,796,443.38		1,796,443.38	2.68	95,668.87
合计	57,624,816.12		57,624,816.12	85.95	3,349,527.4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其他应收款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8,428,179.11	12,853,989.60
其他应收款	414,051,006.09	313,671,020.57
合计	432,479,185.20	326,525,010.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关联方借款	18,428,179.11	12,853,989.60
合计	18,428,179.11	12,853,989.60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30 天(含 30 天)	3,332,986.28	12,756,846.79
31-90 天(含 90 天)	19,585,505.64	53,485,539.98
91 天-1 年(含 1 年)	90,347,330.36	52,595,103.89
1 年以内小计	113,265,822.28	118,837,490.66
1 至 2 年	107,382,970.11	91,760,456.54
2 至 3 年	91,378,187.08	95,555,131.12
3 年以上	102,041,679.21	7,661,722.78
合计	414,068,658.68	313,814,801.10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3,051.90	721,575.60
押金	206,743.50	579,991.77
往来款	30,043.30	9,189,292.0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413,828,819.98	303,323,941.72
合计	414,068,658.68	313,814,801.10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43,780.53			143,780.53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126,127.94			126,127.94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7,652.59			17,652.5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供应商一	165,500,000.00	39.97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借款	1年以内, 1-2年, 2-3年	
供应商二	109,200,000.00	26.37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借款	1年以内, 1-2年, 2-3年	
供应商三	93,200,000.00	22.5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借款	3年以上	
供应商四	37,124,333.35	8.97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借款及代垫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供应商五	4,414,850.51	1.07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借款及代垫	1年以内, 3年以上	
合计	409,439,183.86	98.89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6,152,252.74		86,152,252.74	84,152,252.74		84,152,252.7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86,152,252.74		86,152,252.74	84,152,252.74		84,152,252.74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前沿建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2,268,662.74			82,268,662.74		
北京前沿嘉禾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前沿生物药业（香港）有限公司	883,590.00			883,590.00		
南京前沿通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84,152,252.74		2,000,000.00	86,152,252.74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9,719,119.12	80,850,851.73	83,404,399.54	68,885,917.56
其他业务	2,309,618.27	1,498,374.24	378,917.00	27,819.21
合计	112,028,737.39	82,349,225.97	83,783,316.54	68,913,736.77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艾可宁	109,719,119.12	80,850,851.73
其他	2,309,618.27	1,498,374.2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111,960,031.39	82,318,245.31

国外	68,706.00	30,980.66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11,696,019.75	8,255,566.30
经销	100,332,717.64	74,093,659.67
合计	112,028,737.39	82,349,225.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535,079.22	19,991,047.74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7,535,079.22	19,991,047.74

其他说明：

无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 补充资料

##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075,667.72	临建房、固定资产等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928,090.30	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6,662,443.2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31,904.41	主要为对外捐赠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8,713.45	代扣代缴个税返还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5,631,674.8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83	-0.88	-0.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53	-0.95	-0.95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DONG XIE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3 月 28 日

##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